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霜河/黄昏著.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1. 11

(花雨. 第6辑/珠雅主编)

ISBN 7-5387-1603-3

I. 霜... II. 黄...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5854 号

花 雨 (第六辑)

主 编: 珠 雅

◎作 者: 黄 昏 等

策 划: 珠 雅

责任编辑: 张秀枫

装帧设计: 杨 丹

出版发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社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联系电话: 0431-5638648

邮政编码: 130021

印 刷: 广州市番禺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64

印 张: 144 字数 480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2 月第一版

2001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7-5387-1603-3/1·1536

定 价: (全 48 册) 216 元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 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 一经查获, 必定追究到底, 绝不宽待。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再见朝阳(徐持)

主角:滢然，庭轩

内容提要:

明明爱的不是他，
明明这个婚姻是强迫的，
为什么在她心中，
对这个丈夫丝毫起不了反感呢？
是他好到让她无法憎恨，
还是自己水性杨花？
这个丈夫在自己心中，
占了什么样的位置？
终日如此自问的她，
却没发现自己的心思，
已然全专注到了他身上！
难道只是因为，自始至终，
他都全心全意地爱着她……

序幕

三十年代，上海。

第一缕阳光穿破黎明前的黑暗，火红的旭日冉冉升起，将光明带至人间。

“ 呜—— ”

江边停靠的巨轮发出的鸣笛声提醒着即将离港的讯息，于是，岸上的人们加快了脚步，搬运工一袋袋地扛起行李送上船，排着长队等候的旅客也小跑步地朝船舱走去。在这川流不息的人群中，有一个身影静静伫立。

那是个青年男子，轻便的衣着，手中提着一个小行李箱。他怔怔地站在通往船舱的走道口，在周围的熙闹中形成自有的一片小天地。

他仰首望向灰蒙蒙的天际，夹着水气的风轻柔地抚上他清秀的五官，在他沉静的黑眸中注入情感，是留恋与不舍。

但他没有回头，没有回头再多看一眼他生长了二十余年的城市。这一走，他将把过去的一切抛下，名声、地位、财富，以及——挚爱。

他闭上眼，眼前又出现了那铺洒着斑驳光点的林阴道，窈窕飘逸的身影和清纯亮丽的笑容。听到江水拍岸的声音，他似乎又回到了那个月圆之夜的江边，在晚风中诉说着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誓言……

一股突如其来的冲动几乎让他转身回去，可随之而来的另一声长笛鸣响又止住了他的脚步，微不可见地叹

息，他终于迈开步伐……

01

这是极混乱的场面。

在这场规模巨大的游行中，几乎全上海的高校学生都出动了，举着“反对内战，全力抗日”的旗帜浩浩荡荡地朝市政府行进。半途中，游行队伍受到荷枪实弹的军队的阻拦，双方的冲突愈演愈烈，终于，一声枪响，在几秒钟的静默之后，人群中发出一声呐喊，场中完全失了控。

愤怒的人群推推搡搡，片刻间，已有多人受伤见血。

方滢然夹在人流中，身不由己地被推挤到一边偏僻的角落，喘息未定时，听到身后暗巷里几个声音低声交谈：“情况危急，尽快疏散。”

方滢然讶然回首。突然，一股大力拉扯着她进入巷中，与此同时，她身侧一声巨响，在她原来站立的方位墙上多出了一个子弹孔。

惊魂未定的她感到有几人走过她的身边，在她看清楚之前，已隐没在人流中。

“你没事吧。”

耳畔传来清朗的声音使方滢然回了魂。她循声望去，直接看进一双关切的眼眸，和她不到一尺距离。

她又是一惊，想退开，才发现自己的手臂还被他握着。

那双眼上下打量了她一遍，发现她完好无缺时才松

开了扶持着她的手，稍退一步。

这时方滢然才看清了他的长相。

他是一个十分年轻的男子，飞扬的神采表明他平素的开朗自信，可是此时俊挺的面容上惟一的表情是沉肃，使他多出几分威严气势。

“沿这个方向走，你很快就可以到安全的地方。”他指着另一个巷口，淡淡地出声指引。随后便往外面依然涌动的人流走去。

“等等，”方滢然急急开口，那男子顿下步伐，回首，“外面很危险，你不走这边吗？”

“快走吧，再晚点这里也危险了。”他说完，继续前行。

他是活得不耐烦了吗？方滢然不明白，放着好好的路不走，偏要往鬼门关闯：“你不要命了吗？”

他深深地看了她一眼，漂亮的黑眸忽地闪动笑意，而他的唇角也勾起：“多谢你的关心，希望我们还能再见。”挥一挥手，身形迅速消失在人群中。

好怪的人。方滢然追赶不及，只得低叹口气，转身离开。

出了巷子，她的心神还在刚才的怪异男子身上，心不在焉地朝左转——

突然，她瞪大了眼，看着一辆汽车朝自己冲过来，而她已闪避不及！

在惊呼未冲口而出时，身子已被拉离危险地带，贴

上一具温暖的身躯。而那辆车呼啸着从她身边掠过。

陆庭轩急切地察视怀中的女孩，心还在猛烈地撞击。他忍不住回想那令他呼吸停滞的一幕，不敢想象如果他没能及时出现，将会是什么后果。极度的恐惧使他紧紧拥住怀中的她，由真实的接触告诉自己她的安然无恙。

一连两次死里逃生的惊险刺激考验着方滢然的心脏负荷能力，而清醒后发现被搂在陌生男子的怀里的事实更让她尴尬无比。想挣扎，却使不上力。

“先生，谢谢，但能不能先放开我？”不得以，她只得开口。

“对不起。”陆庭轩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唐突，迅速放开了她，微热了脸。

“路上车多人多，你要多小心。”他仔细叮咛着，看到方滢然点头。

深深地再看她一眼，压下满心的眷恋与渴望，他转身离去。

望着他匆匆离去的背影，方滢然讶然失笑，今天怎么净碰到怪人？

另一张含笑的俊朗面孔清晰地浮现在脑海，她怎会将才见过一面的人记得这般清楚？他们还能再见面吗？

她边想边走，没有注意到身后一个身影一直在不远处跟随，直到目送她安全进了家门。

“坚哥。”男人进了房间，朝端坐在黑暗中的身影躬

身一礼。

没有任何回应，但男人似乎习以为常，自顾自地说：“今天他原本安排的行程是巡视闸北的五厂和七厂，但中午他听到学生游行的消息后就取消了计划。”

男人顿了顿，偷偷抬眼瞟了下前方，发现原本假寐的眼不知何时已睁开，在黑暗中闪烁着冷冷的光芒。心“砰”地一跳，男人咽了下口水，接下去说：“那是高校学生的游行，他一直跟在后头，在游行队伍被冲散后，他还从汽车轮子底下救了个女孩，叫方滢然。”

“陆家曾去提亲的方滢然？”黑暗中传出的声音比眸光更冷。

“是，昨天方家第二次拒绝了。”

黑暗中的眼眸缓缓合上，意味着报告结束。男人又一礼，慢慢退出房间，关上门后才吐出一口长气——终于交差了！

房内一片死寂。

半晌，黑暗中冰冷的声音低语：“你终于也动心了吗？等了这么久，这一天还是到了。我该怎么帮你达成心愿呢？”阴沉的笑声在空荡荡的房间里回荡，久久不散。

“只怕到最后，你会宁可不曾有过这个愿望哪。”

“白教授，您找我？”

方滢然轻轻合上门，走到办公桌前站着。

白教授是上海医学界赫赫有名的外科权威，五十多岁年纪，花白头发，风度翩翩又和蔼可亲，是最受学生爱戴的教授之一。而她有幸有他作为导师，在学业上受益匪浅。

“坐。”白教授指着面前的位子示意。

她依言坐下，注意到白教授手中拿的正是自己的报告，心中有些忐忑。

白教授笑容满面地看着她：“我看了你的报告，和你这学期的成绩，很出色。所以我与其他几位教授商量了一下，想让你直接到附属医院实习，不知你愿不愿意？”

方滢然一阵惊喜，直接实习，相当于跳过一级，可以有更多的临床机会，这正是她梦寐以求的呀：“我当然愿意！”她几乎要跳起来。

白教授看到她毫无遮掩的喜悦，微笑了：“你是个勤奋又聪明的女孩，好好用功，我相信你不会让我们失望的。”

一定！她坚定地点头。

一早，方滢然站在医院一诊室门前，难抑激动心情。

这是她第一天实习的日子，白教授说指定了一个师兄特别指导她，让她能更快地适应环境，进入角色。心中感激白教授的用心良苦，在另一方面也有些不安，不知将面对什么样的人。

深吸口气，她抬手敲门。

“请进。”门内传出清朗的声音。

怎么这声音有点熟悉？她有些奇怪地推开门。走进室内，看到一个人正在伏案写些什么东西，于是轻轻开口：“你好，我是方滢然，来实习的。”

那人抬起头，微笑道：“你好，方……”他的话忽然哽住，笑容也凝在嘴角，脸上是掩饰不住的讶异。

是她！

是他！

她怎么也想不到，会在这里，在这种情况下再次遇到他，这个从子弹底下救了她之后又不要命地冲进枪林弹雨中的男子。

片刻的诧异之后，男子恢复了从容，唇角一勾，笑开：“没想到会在这里见到你。”

“你是这里的医生？”她仍处在震惊中。

“不，我也是学生。”他站起身，微笑着伸出手，“我是季卓云，很高兴认识你，方滢然。”

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方滢然才镇定下来的心又被他的话震飞。季卓云？是那个季卓云吗？

“你就是季卓云？”她有些不敢置信。

“你知道我？”他讶然挑眉。

她当然知道他。事实上，在学校内随便拉一个人问，谁不知道“季卓云”这个名字呢？这个白教授的得意门生，十七岁就破格被选入附属医院的天才资优生，人人仿效的榜样。他的聪明、他的优秀、他的出色正是同学

间永不褪色的话题。

“是由你来指导我吗？”喜悦自她心底缓缓升起。

“指导不敢当，相互增长吧。”他眼中一样闪动着欢愉，“我相信我们会合作愉快的。”

陆公馆，花园。

“你是不是向方滢然提亲了？”

声音由陆庭轩身后传出。他回过身，淡淡招呼：“怀安，早。”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陆怀安英挺的眉紧蹙着，语气是倔强与气怒。

陆庭轩转过目光望向天际，面上看不出任何表情：“这是父亲的主意。”

“而你允许他？”陆怀安又急又怒，“你的顺从难道永无止境吗？难道所有人的牺牲还不够多吗？你怎么可以放任悲剧再一次发生？”

“怀安。”陆庭轩制止她说出更多伤人的话。即使知道没有任何恶意，她仍是刺入他的最痛处，“方家已经拒绝了。”

“你认为爸会接受拒绝吗？”陆怀安冷嗤。

他无言了。

陆怀安望着他的背影，温暖的阳光洒下来，笼罩着他长衫覆盖的颀长的身躯，惟一的感觉竟是无比的孤寂。对他，她有气，气他的盲目顺从，但更多的是敬爱，这

个她所见过的最温柔善良的男人，她衷心希望他能得到幸福。方滢然能给他带来幸福吗？不，不能啊……

“你知道吗，方滢然已经有喜欢的人了。”她回想学校听到的消息，该让他知道的，在酿成大错之前，“那是个非常优秀的男孩，他们是很相配的一对，你真的要拆散他们吗？”面前的背影没有丝毫改变，她低叹口气：“你该得到幸福的，大哥，但这幸福方滢然是给不起的。”

身后的脚步声渐行渐远，许久，陆庭轩才将目光由远处收回，落在袖中紧握的双拳上。眼中是涩涩的酸楚，一如心中的感受。

她有了喜欢的人。他从不曾怀疑这话的真实性，因为怀安正是与方滢然同校。早该知道的，不是吗？像她这般出色的女孩，正该有足以匹配她的男子，而他，是配不上她的。可是，明知如此，为什么他还是默许父亲的决定，抱着一线希望，为什么在听到怀安的话时还是止不住锥心刺骨的疼痛？

嫁给他，真的会是悲剧吗，真的和以前没有什么不同吗？不，不是的呀，该是不同的，因为……因为他是真的动了心啊……

伸指轻抚着眼底的玫瑰花，一滴露珠凝在丝绒花瓣上，在阳光的反射下闪耀着七彩的璀璨光芒，灿烂而夺目，仿佛她的笑靥。

第一次见她也是在清晨。

他到学校找怀安，在楼下等候时见到她。她抱着书

迎面走来，两条长长的发辫在胸前摇摆，飘逸的长裙在风中飞舞，她或许没有倾城的美貌，但青春灵动的气息却紧紧攫住了他的视线，让他再也移不开眼。

一个老妇人拦住了她，在问些什么，然后她指着医院的方向，很耐心地解说着，虽听不清，但可以分辨出声音是软软甜甜的，很动听。老妇人谢过她，转身时不留神撞掉了她的书，立刻急急地道歉。她没生气，毫不介意地拾起书。钟声响了，她朝老妇人挥挥手，绽出一抹大大的笑容，走进教学大楼。

陆庭轩站在树阴下，看她在他的视线中消失，挥不去的是极度的震撼。他明白地感受到，在看到她那笑容的瞬间，心在胸腔里猛烈地撞击，以及呼吸片刻地停滞。没有丝毫犹疑，他接受了这一抹倩影进驻他心的事实。

于是，平和淡然的生活，第一次涌动着真实的悸动，平静了二十三年的心，第一次掀起强烈的渴望。他渴望见到她，渴望拥有她，渴望让她对着他笑。

他开始用尽方法打探她的消息，知道了她的名字，她的家庭，她的生活，她的爱好……

他看着她，守着她，但始终未出现在她的面前。不是不想，而是不能。再多的渴望也必须用理智来压抑，因为他不知在放纵情绪之后给她带来的会不会是无奈与痛苦。

克制瓦解在那一天，父亲告诉他已替他安排了亲事。他原是想拒绝的，但当“方滢然”的名字传入他耳中时，

他震动了，拒绝的话再也说不出口。是天意吗？原以为他们永远不会有什么交集，但父亲相中的人选竟是她！那么，他是不是可以允许自己保留一点希望？

现在，希望破灭了。

她已经有了喜欢的人，那是个非常优秀的男孩……

陆怀安的话还在耳边回旋，像把利刃狠狠刺进他的胸口，搅得心脏血淋淋的支离破碎。

不该奢想的，不是吗？一切都该结束了……

小雨一直在淅淅沥沥地下着，到了傍晚忽然成了瓢泼大雨。

“路上小心点。”季卓云把方滢然送到医院门口，不忘嘱咐。

“嗯。”方滢然低低应声，心里泛起甜丝丝的感觉。

实习已经一个月了，在这一个月里，她体会到从未有过的快乐，还有甜蜜。

如果说之前她对季卓云的盛名存有一丝疑虑的话，现在她是口服心服了。他聪颖、勤奋、谦逊、热情，他的一举一动在在显示着他的出色不凡。而这样的男子也正是众多芳心倾慕的对象。

学校里已传出他们正在交往的话，她也被同学、朋友缠着询问传言的真实性。对此，她只是笑笑，没承认，也没否认，或者说不愿否认。她明白，他的关怀照顾只因为白教授的嘱托，而他的心她是碰触不得的，可是，

她仍然贪恋着他的温柔，执意沉沦。

傻呀，但她只愿继续傻下去。

“小姐，请问这里是国立医科大学的附属医院吗？”

声音冲破重重雨幕传了过来，打断了她的思绪。

雨里站着一个人二十来岁的年轻人，背着个小包袱，粗布衣衫，已湿得像落汤鸡一样，头发上还在滴滴答答滴着水，看来焦急而狼狈。

“是啊。”方滢然的视线移到他的腿上，那里被划破了好大的伤口，正流着血。

“那有没有一个叫季卓云的在这里？”年轻人神情安稳了些，吁了口气。

他找卓云？方滢然不掩诧异，但仍带他进了医院。

“滢然？”季卓云奇怪她的去而复返，但当他看到她身后的青年时，更惊讶地放大了声音，“阿强？”

青年激动地上前一步：“终于找到你了！”

“你怎么会来的？”

“季爷爷他，去世了……”

雨越下越大了。

季卓云倚靠着身后的柱子，坐在医院门前，一言不发地凝视着前方。

在处理完青年的伤并安顿好之后，他就一直保持这个姿势，不曾变过。

方滢然侧首看着他，一种从未有过的心痛缓缓蔓延。

他该是开朗的、坚强的、神采飞扬的，而不是像此刻的无助与心伤。她想安慰他，但又不知如何开口。

“他说的是我爷爷，”他缓缓开口，仍没看她，“我一岁不到就没了父母，是爷爷拉扯我长大的。家里有一小块田，可以让我们祖孙勉强度日。八岁那年，家里遭了灾，爷爷没办法，让同乡的大叔带我来上海。我做报童、学徒、陪读，为的就是想让爷爷过得更好。但真的很难，直到我遇见白教授。”

“他收养了我，给我吃住，让我受教育，我终于有能力让爷爷不再那么辛苦下去了，可是，他竟然就这样走了……”他迎视她，让她清楚地看到他眼底深浓的悲哀，“他是我惟一的亲人，现在，我已经没有亲人了。”

“不！还有很多人关心你，即使没有血缘，他们也是你的亲人啊。”方滢然看到他眼底的水光，痛恨自己竟是如此地拙于言辞，无法抚平他的伤痛。突然，一种冲动攫住了她，让她不假思索地做出从未想过的举动——她抱住了他。她紧紧地、紧紧地把他拥入怀中，像抚慰一个哭泣的孩童，感觉他的身体由僵直慢慢转为松懈，终于不再抗拒地栖息在她怀中。许久许久，她感到肩头的湿润，感到颤抖渐渐平息，心也随之安定。

雨不知不觉渐小，终于停了下来。

门廊下是一片静默。在两人分开后，尴尬就横亘在他们之间，谁也不敢再看对方一眼。

方滢然的脸热辣辣地烧，心也止不住怦然。她不知道自己怎么会做出这么大胆的动作。她不曾后悔，至少季卓云不再强抑着悲伤，但怎么收场好呢？

“雨停了，我送你回家。”季卓云轻咳了声，打破诡异的气氛。

“哦。”方滢然慌忙起身，随他走了出去。

他们并肩走着，依然是不自然的沉默。

“啊。”滢然脚下一滑，轻呼出声。

一只大手握住了她的手臂，扶稳她，没再放开，而是滑下牵住了她的手。

她手一颤，没用脱。

依然向前走着，依然默默无语，但不安已经消失了。

来到家门前的街口，季卓云停下脚步。

“明天我要回去了，”他转身向着她，“这一去可能要有一段时间。”

……

“滢然？”他的声音温柔低哑。

“嗯？”

“你愿意等我吗？”

大雨之后的街道被冲刷得一尘不染，空气中混杂着浓郁的水气，路上没有什么行人，四周是一片静谧。

他们站得很近，近到她可以感受到他身上泛着热力的阳刚气息。

“砰砰、砰砰！”不知是谁的心跳声在空中回荡着。

她的视线落在交握的手上。温暖由他的掌心传至她的手，再输送到四肢百骸。他的手有点颤抖，些微的汗慢慢沁了出来。

他是屏着呼息的。

“好，”她抬头迎视他，唇角带着笑，有丝羞涩，“我等你。”

他紧盯着她，很久，不说也不动。然后，他忽然咧开嘴，笑了。

这是他今晚的第一抹笑容。

他眼中闪动着狂喜，但仍是努力抑制着：“回家吧，好好休息。”他带她到了门前，温柔低语。

滢然点头，目送他转身离去，握紧了手，贪恋着掌上的余温。回过身，她吃惊地顿住动作。门已经开了，父亲站在那里，不知看了多久。

方世泽微笑着，眼中满是欣喜。一月来女儿的情绪转变他都看在眼里，作为过来人，他自然知道那种时喜时悲，似甜似苦意味着什么。只是女儿不提，他也不愿多加干涉。

深明女儿是冷静自持的性子，在感情上从不轻易沾惹。之前也有不少追求者，其中不乏豪门子弟，但滢然始终不为所动。而他在这方面也以女儿的意向为归依，一一回绝了想在他身上下功夫的有心人。

而今，滢然终于也动心了。他是又喜又忧，不知这男子是否能给她幸福。是富是穷并不重要，因为他开的

小布店足以养活一家人，解决他们的温饱，重要的是人品和真心。但他的忧虑在今晚烟消云散了。即使只是透过窗子匆匆一瞥，那年轻人的形象已足使他安心。沉稳的气质，从容的举止显示他是一个有为青年，最让人放心的是他们是两情相悦的。他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爸。”方滢然低叫了声，有些窘迫，他看到了多少？

这时小弟也走了过来，斜倚在门边，笑嘻嘻地：“好个帅气的大哥，姐，你真有眼光，不过赵大哥、李公子他们可是要失望了。”他指的是那些追求者。

滢然被说得红了脸，方世泽忙打圆场：“还没吃饭吧，给你留了一份，正热着呢。”

滢然应了一声，另一边却又传出调侃：“恐怕饭是用不着了吧，就算没吃，看也看饱了啊。”

“方溢之！”滢然发出警告。

“不说了，不说了，我可不敢再惹大小姐了，原来有爸护着，现在还多了一个俊俏大哥，大姐一生气，小弟性命不保呀。”方溢之大不畏地说完，忙闪进屋子里去了。

看到滢然又羞又气的样子，方世泽笑着拍拍她：“换衣服去，等会儿饭就好了。”

滢然飞快地跑上楼，方世泽依然在一径地笑，谁也没注意到进了屋子里的方溢之脸上早已没了笑容，深深蹙着眉，满是忧虑。

上了楼进入自己的房间，滢然才松了口气。坐在桌

前，镜中的自己仍是嫣红着双颊，眼亮晶晶的，闪烁着快乐的光辉。

幸福呀——

清早，方滢然急急赶到医院。还来得及吗？

远远的，她看到熟悉的挺拔身形正走出大门，舒了口气，急叫：“卓云。”

季卓云听到叫声，顿住身形，看她奔过来，讶然：“滢然，你怎么来了？”

“我……送你。”她脸上微微泛起了红，垂下眼不敢看他。

手被执起：“傻丫头。”低哑的声音呢喃着。

是挺傻的。早早跑来，为的就是再多看他一眼。只是，不知为什么，心里总有股不安，似乎他这一去，两人的缘分就要尽了。是幸福之下的患得患失吗？她不知道，但她只想多一点保证，让心多一点安定。

“我该走了，”他低语，“等我，嗯？”

她抬头望进他的黑眸，看到其中的深情：“我等你。”

他点头，终于放开手，大步走远。

随着他身影的远去，滢然心中的不安愈加浓厚。她想大叫：“别走！”但终于强忍了下来，泪水渐渐模糊了视线。呆立许久，情绪终于逐渐稳定下来，耳边忽地响起一个声音：“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唉，好凄美的画面。”

滢然一惊，才看清原来是同学陈玉英，正笑嘻嘻地看她，又故意叹口气：“早听说众人仰慕的天才季卓云的心被方大小姐勾了去，原来是真的呀，这下可要伤透大家的心了。”

“你偷看！”滢然指控。

“哪有。只不过今天偶尔经过，谁知道有人在大路上演出‘惜别’剧码。不止早起的鸟儿有虫吃，原来早起的人儿也有戏看，只是看的人好肉麻！”

“你还说！”滢然红了脸，作势欲打。

“救命啊。”陈玉英闪躲着，两人一前一后跑进了大门，留下路上一串笑声。

在进门前一刻，方滢然忽然顿了下，眼角瞥见不远处大树下的一个人影，似乎已经站了很久。

那人西装革履，衣冠楚楚，相貌端正，却隐隐散发出一股邪魅之气，让她心头一寒。这人是谁？她确定之前没见过，但为什么看到他她会莫名其妙地感到心惊呢？

树下阴冷的眼眸看着两个女孩消失在门内，唇角牵起一个毫无温度的笑：“看来不用我费事了。”他看到方滢然的那一瞥，“真是机灵的女孩儿，只是注定要被牺牲，不必给予同情，毕竟，又有谁同情过‘她’呢？”

今天是第七天。

季卓云离开七天了。对方滢然来说，这七天仿佛比

七月、七年还要漫长。想见到他的渴望一日胜过一日，可是他什么时候才会回来呢？“相思无解”，她脑中忽地浮现这四个字。相思，这就是相思了吗？

前方忽然喧闹起来。

“滢然！”

是父亲的声音。她讶然，抬头看到父亲苍白的面孔。而他身边几名护士推着的车上——她蓦地倒抽了口冷气，天！

车上躺着的人，早已鼻青脸肿，奄奄一息，血干涸在头脸，狰狞而恐怖。但她还是认了出来：“溢之！”

一切的忙乱过后，方滢然坐在病床前，凝视着被包扎得面目全非的小弟，依然震惊得无法喘息。他是被打的！是谁这么狠心，又为了什么？

主治医师走了进来，看到她：“方滢然，你怎么会在这里？”

“宋医生，我弟弟怎么样了？”她快速起身奔到医生面前。

“他是你弟弟？”宋医生有片刻的诧异，然后才接着说，“他受的都是外伤，看来虽重，但没有生命危险，你可以放心。不过他头部曾受重击，这是他一直昏迷的原因。”

方滢然稍稍放了心：“那么，他什么时候可以复原呢？”

“他需要住院观察几天。”

送走了医生，她坐在床沿，剧烈的刺痛令她几乎窒息：“为什么，爸，为什么溢之会变成这样？”她不明白呀。

回应她的是一片沉默。

她转首，看到父亲的脸。一日之间，他竟像老了十岁！眼中不再闪耀睿智光芒，而是呆呆地看着儿子。

“爸，没事的，医生说溢之没事的，别担心。”她扑下来搂住父亲，泪忍不住流了下来。

方世泽嘴微微张阖，逸出模糊不清的语声，一遍一遍。终于，她听清楚了。

“一切都会过去的……”

“是的，是的……”她应着，不停地应着，仿佛这样就可以回到什么事都没发生的最初。可是，为什么会有一道阴影逐渐笼上心头，压得她无法呼吸？

02

睁开眼，清晨的阳光已洒满病房。方滢然环视一周，触到了床上依然昏迷的身影。立刻，睡意醒了大半。这不是梦？！

走到床边，溢之的呼吸已经平顺下来，可以看出情况大为好转了。可父亲呢？

四处不见父亲的身影，过了一会儿，护士走了进来。

“知道我爸去哪儿了吗？”滢然问着，心中奇怪，按说这时父亲是不该离开溢之身边的呀。

“他天没亮就出去了，也没说去哪儿。”

很不寻常。滢然嘱咐护士看护弟弟，怀着忐忑地心情跑了出去。父亲在做什么？

到布店，父亲没来过；回到家，父亲也不在。没办法，她又转回到医院。

进了病房，滢然一震，小弟正躺在病床上，睁眼看她。

“姐……”沙哑的声音由方溢之口中逸出，他的眼迅速红了。

“别哭，别哭。”滢然坐在床边，柔声安抚他，“你醒来就好了，没事的，安心养伤，很快就会复原了。”

可他眼中的泪还是流了下来：“不，不是……对不起……”他语无伦次地低喃。

她心一跳，敏锐地捕捉到他语气中的绝望：“怎么回事？”

“我……我欠了人钱，他们要三天内还清……”方溢之垂下眼，低声叙说。

“你缺钱？为什么不向爸爸要，反而向别人借呢？”

“不是……是我输的……”

“你输的！”如遭雷击，方滢然震撼了，“你去赌博？”

方溢之不再言语，只是神情早已承认了。

“你、你只有十七岁啊，还是学生，怎么……”滢然未出口的指责在看到小弟低垂的头时咽了下去。深吸一口气，她努力平息心中的波涛，最后发出低柔的叹息，“好啦，你欠了多少？”

“十万……”

“十万？！”她惊跳起来，“怎么这么多？”

“没有的，姐，我根本没输这么多。是他们狮子大开口，都是他们说的！”

方滢然闭上眼，十万！倾家荡产都还不起呀！蓦然睁眼：“去巡捕房告他们勒索！”

“没用的，姐。”方溢之凄然摇头，“巡捕房也没办法，他们是青帮的人。”

方滢然头一阵眩晕，不支地坐在床边。她终于明白了，明白了昨天父亲为什么会有那种表情，今天又不知踪影。他是借钱去了！

可是，能借到吗？有谁可以一下就拿出那么多来。

“姐，我该怎么办？”

……

夜幕低垂，方滢然带着失落回到家。

进门后，发现父亲正坐在椅子上，低垂着头。

“爸……”滢然低唤出声，心一阵绞痛。她怎会不明白父亲的哀伤？辛苦了一辈子，最终却是这种结局。

走到父亲面前，她蹲下身子，仰头看他：“爸爸，我已经都知道了。我们该怎么办？”

方世泽失神地摇头，一句话也不说。

“难道没有任何人可以借钱给我们吗？”不会这么绝望的，不该呀。

方世泽抬眼，眼中有一闪而逝的异彩，但随即回复空洞，仍是摇头。

滢然看到了，心中燃起希望：“有的，是吧？”

方世泽仍是摇头，但滢然不舍地追问：“是谁？”

“没，没有！”他忽地厉声说着，神情瞬间激动，而后又转为疲惫，“我累了。”他缓缓起身，走上楼。

“方滢然，有人找。”

滢然正在呆呆看着小弟的睡颜。今天是第二天，明天就是最后期限了。父亲仍在四处奔波，而她只能在这里发呆，好没用！

外面的呼声惊醒了她的沉思，她起身走了出去。

门前站着一个人，四十来岁年纪，锦缎长袍，面容精悍。

他是谁？方滢然确定自己并不认识他。

“方小姐是吗？”男人有礼地点头，笑容可掬，“我是陆公馆的管家，敝上请方小姐一叙。”

“陆公馆？”他指的是纺织大王陆恒荣家？

陆恒荣是上海商界重量级的人物，单他手下的“鸿昌”纺织厂就有十三家分厂，更不用提面粉厂之类的副业了。陆家也是她父亲布店最大的供应商。

而她知道陆家却是因为曾回绝了陆家大少爷的两次提亲。她不认为这次找她会有什么好事：“抱歉，我现在没空。”没心情给不相干的人好脸色。

“我家老爷要说的是与方小姐切身相关的事。”管家看到方滢然不曾停顿地离开，扬起声音，“难道方小姐甘愿被青帮搞得家破人亡？”

方滢然的身形忽然顿住了，而管家脸上是意料之中的微笑。

坐车来到西区。这里是高级住宅区，一幢幢独立花园洋楼，风格各异，清雅幽静却是主旋律。车子终于停在其中一个铁门旁。向内看去，郁郁葱葱的花园不知有多深，在远处绿树掩映下露出白色洋房的一角。

庭院深深，说的就是这种情形吧。滢然在心底思量着。她不喜欢这里，很不喜欢，美仑美奂的景色，却没有和谐亲切感，只是冰冰冷冷的一片。

这想法直到她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时还是没有改变。

身侧楼梯上传来脚步声，下一刻，她面前站定了一个人。

这就是商场巨子陆恒荣？他和她想象中的完全不同。他五十上下的年纪，穿着合身的家居长袍，冷肃的脸庞有些瘦削。他并没有身为商人该有的精明神色，事实上他的管家更像商场中人，但他却有着无法言喻的气势，那是霸气。“方小姐？”陆恒荣的声音也如其人般沉肃。

“我是。”方滢然点头，“不知道陆先生找我有什么事？”

陆恒荣坐下，看着方滢然也大方地落座，眼中闪过一抹激赏。一个二十不到的女孩子，在他面前还能保持从容自若，本就是不简单的事。

“我知道令弟的事，也知道你们正为这事烦恼。”他直接切入正题。

“陆先生愿意帮我们？”方滢然其实是没抱太大希望的，陆家怎么肯好心地拿十万元这么大笔钱财做善事？除非他另有目的……

“我当然可以拿出这笔钱来，不过……”陆恒荣顿了顿下。

“不过什么？”早知道他会开出条件。

“不过请方小姐答应嫁入陆家，”陆恒荣微笑，这时他才露出商场老狐狸的狡诈，“一旦方小姐成了陆家长媳，亲家的事我自然义不容辞。”

……

气愤，这是方滢然惟一的感觉，并且持续到她回到医院。

她没想到陆恒荣会卑鄙到以此来要挟她嫁入陆府。她有准备会听到不合理的要求，为了父亲和小弟，她也愿意答应任何要求——但这件事除外！

她当场回绝了，并且口不择言地讥讽：“以陆家的财势，长媳的人选很少吗？需要用这种不入流的卑鄙把戏？”

她明白惹怒陆恒荣是极不明智的，但被侮辱的感觉让她不由自主地开口还击。

但陆恒荣并没有像她想象中的勃然大怒，只是脸色沉了下，随后又扯起笑容：“我知道这个要求突然了些，你可以多考虑一会儿，想通了，随时可以来找我。”

他以为她会出卖自尊和骄傲吗？

与此同时，在密闭的房间，在做着汇报。

“刚才方滢然去了陆家。陆恒荣提出她嫁入陆家作为交换，方滢然拒绝了。”男人报告着才收到的消息。

“她会答应的，叫几个人去催一下。”阴沉的声音命令着。

“是。”男人退出房间，找人来吩咐几句，才自言自语，“奇怪，为什么他会对陆家那么关注，还要导这出戏？”想了半天，摇了摇头，“算了，坚哥的事还是不要多管的好。”

“老板！”一个人跌跌撞撞地跑进来。

“阿全，怎么啦？”滢然站起身，吓了一跳，认出是布店的伙计。

“老板不在？”阿全惊慌地四面瞅着。

“什么事啊？”滢然看着他满脸的血，心疼地一跳，“快去包扎一下，你受伤了。”

“店、店被砸了！”

“什么？”滢然一惊，忙朝外跑，一边说，“你留下，我去看看。”

布店是被砸了，另一个伙计也被打了。

“他们说，明天中午再凑不齐钱，他们就不只砸店，还……还要命！”伙计心惊胆战地转述。青帮啊！老板怎么会惹上这些人呢？

方世泽也来了。看着支离破碎的店面，他呆了。

“爸！”滢然难过地看到父亲跪倒在柜台前，看到他轻抚着零乱的布匹颤抖的手，看到他泛着血丝的眼盈满了水光，看到泪一滴滴落在手上、衣上、布上……

够了！

她转身飞也似的跑远。

“小姐，去哪儿？”司机看着身后的女孩儿，好苍白的脸啊！

“霞飞路，陆公馆。”

“考虑清楚了吗？”陆恒荣似乎早料到她会去而复返，悠然自得地笑着。

“如果我答应，你就会拿出十万元？”

“不错。”陆恒荣点头确认。

她的心沉了沉。不知道心里的感觉，也不知道自己是该喜还是该悲。陆恒荣残忍地向她提供了这一条生路，惟一的生路！但或许她更希望他不曾提过。

嘴微微开启，却发不出声音。她该怎么回答？

“你愿意等我吗？”温柔的语音仍在耳边，那寂静的夜……

“明天中午再凑不齐钱，他们就不只砸店，还要命！”

“等我，等我！等我……”

几道声音交错，她头晕目眩了。

“姐，我该怎么办？”溢之的无助，父亲的哀凄，逐渐盖过另一道深情的凝睇……

“好。”她听到自己的声音。心猛烈地绞痛，为什么她还没有心痛至死？她宁愿死啊！

“好，我等你。”她怀着羞怯，作出允诺，那时心里是怎样的喜悦呀。

“我嫁！”她终于把话逼了出来。

在吐出这两个字之后，她知道，一切都不一样了……

时间匆匆而过，转眼，一个月悄悄溜走。

陆恒荣信守诺言，保住了方家三人和布店。

方世泽感激莫名，去陆家道谢时才知道女儿应允了什么，却已无法挽回。

后天就要举行婚礼了。

方滢然在街上漫无目的地游荡。这是一个月以来她最常做的一件事，因为——她已无处可去。

还记得在震惊与狂怒之后，父亲满脸的哀伤：“爸没用，真没用！一辈子到头来却让女儿受这种委屈。”

“姐，都是我不好，你打我、骂我呀！”小弟哭喊，

他永远都不会忘记姐姐牺牲了什么，那个挺拔俊俏的大哥呀！

她受不了，受不了在满心绝望时还要强颜欢笑地安抚家人，所以她宁可走出家门。

医院，她更不会去。事实上，自她把自己卖了的那一刻起，她就已决定斩断一切，包括学业、包括理想，包括——他。她已没资格想他了。

天色渐渐暗沉下来，血红的太阳在吐出最后一丝光亮后，终于隐没在地平线下，喧闹的城市，处处灯红酒绿，燕歌笙舞，在纸醉金迷的极度繁华背后，隐藏的是堕落。

如今的她不也是堕落人群中的一员吗？

又走了一整天，她仍不想停，尽管双腿早已疲软，身体早已虚乏。

突然，一具身体逼压过来，随着扑面的酒气，一个陌生的声音嘿嘿笑着，含混不清地说：“小妹妹，一个人寂寞吧，要不要哥哥我陪陪你呀……”

她的身子被一双粗壮的手臂紧箍着，随后，酒气夹着口臭混成几欲作呕的气味欺近，放肆的言辞仍在继续，方滢然只是拼命地又绝望地企图挣脱这桎梏。

“放开我……”在她的叫声终于伴着呜咽逸出时，闷闷的撞击声响起，那双手臂一松，同时传来呼痛声。

她身子不稳，随势欲倒，耳畔响起另一道温和的男声：“小心！”随后，一双手扶住了她。

“放开！”她终于崩溃了，眼泪疯狂流下的同时，手亦狂乱地挥舞挣扎。为什么所有人都要欺侮她，为什么连一个独自哀痛的空间也不给她？

那双手放开了她，但显然手的主人并没有远去，因为在之后她的一个踉跄中，手又适时地递了过来，给予有力的支撑。

她没再挣脱，因为全身早已无力，只有无助地流着泪，只想将泪流干、流尽，让她再也感不到痛。

周围喧哗的人声渐渐模糊，霓虹灯似也不再闪烁，眼前一黑，她晕了过去。

“她没有大碍，只是一天没有进食，饥饿加上精神郁闷导致的昏厥，休息一会儿就好了。”

陆庭轩坐在床前的椅子上，微蹙着眉，耳边还回响着医生的话。

一天不曾进食？她就是这样精神恍惚地走了一整天吗？

眼光流连在细致的容颜上。毫无血色的面容、未干的泪渍、紧锁的秀眉……

心忽然一阵刺痛。天，她怎会变成这样？那个轻灵飘逸的身影呢？那个在阳光下灿烂微笑的女孩呢？

他已知道事情的始末，知道她为何会答应婚事，知道她一定会不好受。可是，他却不知道这事会带给她这么大的影响！

下午见到她时，他受到最大的冲击，那冲击将他满心的喜悦洗刷殆尽，转而换上浓浓的心痛。她的泪、她的愁、她的憔悴，是他带来的，他知道。不忍伤她，所以宁可强抑渴望，退出这纷争。可是，命运最终仍是将他们拉在一起，让他不可避免地成了伤她最重的人。

床上紧闭的眼瞳忽地动了动，在瞬间拉回了他的思绪。浓密的睫毛轻颤，终于缓缓扬起。

白色的墙壁，白色的灯光，白色的床褥，在方滢然睁开眼后，一切都是刺目的白。她在哪儿，她怎么了？

“你醒了。”温和的男声自身旁响起，她眼光瞬时一偏，看到一个陌生的年轻男子。

声音有丝熟悉，仿佛……之前的记忆缓缓倒流入昏沉的大脑，她在街上游荡，她被人纠缠，她哭了，她晕去……

眸光倏地又拉回至男子脸上，是他救了她？

我在哪儿？她想问，却不料出口的是一串低微的呻吟。

陆庭轩显然看清了她的疑问，忙回答：“这里是医院。刚才你突然昏过去，来不及作其他处理，就带你到最近的医院。放心，你没事，先喝了它，等精神好点再出去吃饭。”说着端起还冒着热气的稀粥，舀了一匙，欲喂她。

方滢然侧首避开。她无法接受一个陌生人做出这种近似亲密的动作，即使他刚救过她也一样。

感到对方的动作微滞了一下，随后收回手，她心里

忽然涌起一股歉疚。他一定很尴尬吧。“谢谢你。”她轻声将谢意逸出。

回应她的依然是一贯的平和：“不要谢我，方小姐，事实上我该说抱歉。”

她的眼光又扬起，不掩讶异，他怎么知道她姓方？

“我叫陆庭轩。”对方轻轻送来一个答案。

而后，方滢然瞪大了眼，盯住他微微含笑的脸庞，完全呆住了。

直到在餐厅坐下好一会儿，方滢然才逐渐清醒过来，终于接受了对面坐着的就是陆家大少爷、她未来丈夫的事实。她打量着他，眼中渐升疑惑。

这些日子以来，她自然打听过陆庭轩是怎样的人，可是父亲给她的答案居然是他也不知道。即使目前“鸿昌”大半是由陆庭轩主持，这位陆家大少爷在人们眼中依然是神秘人物。只知道他留过洋，半年前才回国，继承了父亲的家业，并且经营得有声有色，可他从不涉足社交场合，所以众多商场人也只闻其名。

她也曾想过陆庭轩不公开社交的原因，骄横？丑怪？面目可憎？总是不好的吧，否则陆恒荣也不会用这种方法选长媳了。但所有推测在见到陆庭轩之后都不成立了。

他有张端正的脸庞，稍嫌清癯但不会棱角分明，两道微微上扬的浓眉显示其性格中坚毅的一面，而之下的

那双幽深黑眸中流动的温柔却柔化了这阳刚的部分，使他给人一种安全的舒适感觉。

他身上丝毫没有富家子弟的骄矜，也不像商人般彰显精明气势，反而流露出温文儒雅的书卷气。剪裁合身的蓝色长衫，衬托出他颀长的身形，更衬托出他如诗人般的忧郁气质。他或许不算俊美，但他有自己独特之处，而他的特色也是迷人的。

忆起初遇时他有力恒定的扶持，病房内体贴关怀的动作，面对她谦和有礼的态度……

不，他不该是这样的！她宁可他如她所想的丑陋蛮横，也不愿他是这样一个温柔体贴的男人！这样的他，让她怎么面对？

他是害她痛苦万分的罪魁祸首，她该恨他的！可是……可是在面对这样一双温柔的眼眸，她惟一涌起的感觉竟是歉疚！无心的自己会伤了他呀……

对于方滢然近似无理的盯视，陆庭轩只是包容地微笑，未曾显露半点不悦或不耐，直至饭菜端上，他才打破沉默：“眼睛是解不了饥饿的，你不妨先填饱肚子，才有力气继续看下去，怎样？”他的话语含着一丝戏谑，但用轻柔的语调发出，却让人有了种备受宠溺的感觉。

方滢然眨了眨眼，回过神，有片刻的赧然，微垂了眼：“对不起。”

他低笑：“该是我说谢谢才对，因为我知道我的长相绝对达不到‘赏心悦目’的标准，能受注目这么久，是

我的荣幸。”

方滢然讶然抬眼，半晌，一缕笑意冲破层层郁闷的封锁，释放出来，攀上了她的唇角。在茶饭不思的这两天，奇迹似的，她又有了饱餐一顿的兴致。

她埋头吃饭，从而漏掉了她展露笑意的一瞬陆庭轩眼中流转的强烈眸光。原来……他也是能让她展颜的……

满足地轻叹口气，她放下筷子，靠上身后的椅背：“好久没吃过这么地道的川菜了，我怎么从没听说过这里呢？你也爱吃川菜？”不然不会带她到这里吧。

唇边带着笑，陆庭轩怎能告诉她，在知道她爱吃川菜后，他就几乎跑遍了全上海的川菜馆，为的只是幻想与她共同进食时的温馨？而今，他的梦想实现了。“这家是才开的。”

“今后要常来。”她意犹未尽。

“好，只要你高兴。”

陆庭轩温柔地回应刹时震动了她的心湖，使方滢然蓦然发现自己刚说了什么话。她怎会在他面前用近似撒娇的口吻提出要求，又得到他宠溺的回应，仿佛他们已是最亲密的家人……

空气因她表情的凝滞而静止，原本和谐的气氛在刹那那间添了份尴尬，一时间，大家都没说话。

许久之后，陆庭轩用低缓的语调打破沉默：“我想，这件事带给你很多困扰，是吗？”他的微笑消失了，眸

光变得深沉难测。

方滢然知道他所指的是他们的婚事。还用说吗？她苦笑。

“听说你退学了。”他开口，心里却知道自己该说的不是这个，放她自由，才是他该做的，可是，该死，他说不出口！“如果你愿意，可以继续读下去的。”自私的他呀！

继续读？不，她不认为有这个必要：“不需要。”她抬眼望着陆庭轩，浑不知深浓的悲哀已至眼底，“我不愿再去学校了。”

她看到他沉静的黑眸飞快地闪过一缕异光，类似——心痛……

“很晚了，我送你回去。”

到家时，夜已深了。

“滢然。”看到她要进门，陆庭轩忽地开口叫住了她。可当她转身看他时，他的嘴张了张，硬是逼不出决定了的话，“好好休息。”最终，如是说。

她点头，目送他的身影上了路边的汽车，急驰而去。

方滢然回转身，要开门。突然，一条人影从黑暗中冲出，随即，一只手已抓住了她的手臂。掌心的热力炙痛了她，她震惊地挣扎，在呼声未冲出口之前，熟悉的感觉忽地涌上心头。刹那间，她停止了挣扎，仰起脸，已毫无血色了。

星光下，那张被心痛折磨的漂亮面孔真实地出现在她眼前。凌乱的黑发不羁地垂在前额，浓密的剑眉紧蹙着，乌黑的眼眸炙热地、一眨不眨地盯着她，薄薄的唇紧抿得发了白。他没说话，但他的眼，他的手已说了更多。

方滢然完全没了反应，怔怔地与他对视，怔怔地任他拉进一旁的小巷。

“他是谁？”话由齿缝逼出，眼中是遭背叛的痛苦与狂怒。

颤抖由心开始，扩散至全身，他的话拉回方滢然游离的神志。是他，是他回来了！她瞪大了眼望着他，渴望地、震撼地，巨大的喜悦与巨大的悲伤翻涌着，她渴望扑进他的怀里放声大哭，哭尽这些日子的委屈和痛苦。可是……

“不关你的事。”表情转为疏离。

“不关我的事？承诺了要等我的人却说这不关我的事！你……算了，还说这些干什么？”他冷笑着自语，狂烈的神色淡漠了，以一种完全陌生的眼神看着她，“你不说我也知道，他是陆庭轩吧。有钱有势的陆家，你的眼光还真好，一辈子可以锦衣玉食、荣华富贵，这就是你要的吧，是吧！”

他怎能这样说她？他怎能把她看作贪恋富贵的女人？她不是的，她也是被逼的呀！“没错，陆家是有钱有势，做陆家的长媳当然比跟着穷学生要好得多了。”她知

道这些话出口后，他们真的完了。

冰冷的话语一字字地砸过去，季卓云手一松，倒退了一步，沉沉地抽了口气：“很好，你已经得到你想要的了，恭喜你啊。”他闭了闭眼，硬是压下酸涩的水光，“我真蠢，竟没看出你是这样一个人，还对你……”话语顿住了，好一会儿，他蓦然睁眼，眼中只剩下一片清冷，“今天起，我们再无关系，我不会再见你，永远！”

永远？！方滢然看着他决然的背影消失，心忽地空荡荡的一片。他不要再见她了，她真的失去他了！而且是她亲手推开了他！终于抑制不住，泪狂泄而出。

前所未有的寒冷包围了她，让她只能无助地蜷缩在墙角，无助地啜泣，无助地任泪爬满面颊。

最后一次，就让她放纵地哭一回吧。

叹息，幽幽逸出。

在浴室，陆庭轩脱下礼服，换上家居衣袍，对着镜子静立，看到镜中人眼里的惶惑，再一次自问，他做的究竟是对还是错？

结婚了，在今天。和自己深爱的女子结为夫妻，这梦寐以求的渴望，他实现了。可是，本该狂喜的心却只有迷惘。缓步出了浴室，看到纤细的身影依然坐在床边，保持着同一姿势。

今天的她，惊人的美丽，但也美得毫无生气。记得两天前相遇时，她还不像这般。即使悲伤，即使憔悴，

但情绪依然表露在外，会哭也会笑。但，今天他见她时，惟一想到的，是“哀莫大于心死”这六个字。她始终垂着眼帘，任人摆布，仿佛一个绝美的玩偶娃娃，而看到这样的她，他心碎了。

他该怎么办？该怎么办？

“累了吗？要不要先洗个澡，换换衣服？”他站在她身边，柔声说着，“忙了一整天，你该早点休息。”方滢然面无表情地点头，手轻轻抬起，却是要解开他的衣服。

陆庭轩一震，倏地握住她的手，眼中窜过一缕火光：“不要这样。”他低声说，声音暗哑，“听我说，滢然。”

他蹲下，双手拢住她的小手，微仰着头望进她低垂的眼眸，让她也看清楚自己眼中的认真与炙热：“我为我的自私向你道歉。但是，相信我，我会做一个好丈夫，终我一生，怜你，宠你，滢然，我发誓！”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两双眼眸的对视仿佛经历了天长地久，终于，慢慢的，她脸上死寂的空虚渐渐融化，在他热切的许诺里，在他真挚的眼光里，她无法不动容。泪逐渐湿润了干涩的眼瞳。她被温柔地拥入温暖的怀中，温柔的声音在她耳边低语：“不要在我面前强忍什么，滢然，如果想哭，就好好哭一场吧。”

冰冷的液体由衣襟慢慢渗透进肌肤，他搂着怀中颤抖的身子，闭上了眼，心里辨不出是喜还是悲。他为她能敞开心扉而欣慰，可是，她是在为另一个男人哭泣啊，

在他们的新婚夜。

她也不明白，在因他而被迫背弃承诺，悔掉一生幸福之后，对这个男人，她为什么激不起丝毫恨意，反而是躲在他怀中哭泣？

03

月白的轻衫，淡蓝的长裙，这是医科大学女生统一的服饰。此时衣裾飘然，正朝着铁栏大门走去。

“滢然！”一早就在路边徘徊的身影忽地冲出，激动的声音喊着。

然而，在下一刻，黑眸中的激情迅速消失，换上失落。怎会错认？眼前的女孩明明是齐耳短发，而不是那长而飘逸的青丝，怎会错认？

女孩儿诧异地转过头。一张清秀的脸庞，却透出桀骜不驯的性格。她挑了下眉，动作潇洒而率性：“季卓云？”

季卓云看向她，有淡淡的讶异：“你认得我？”

“没，不过猜也猜得到。”更何况，像这般出色的男子本就不多，“你好，我是陆怀安。”

他听过她的名字，小他两届的学妹，也是学校的风云人物之一。只不过他一向把重点放在医院，两人反而从未见过面。

“你……”他是来找方滢然的吧。瞥见不远处林阴道上的竹椅，她示意，“不介意陪我坐一会儿吧。”

陆怀安侧首看着这个同学间谈论最多的传奇人物。

他有点憔悴，脸色不是很好，可以看出一直不曾好好休息过，他的眼始终望向陆家方向，在竭力隐藏下，淡淡的哀愁依然清晰可辨。这是因为方滢然吧。她原本还抱着一线希望，希望学校的传言不实，可是，现在看来，他们的情比传言的更浓更烈。大哥，你知道自己犯了大错吗？

“她已经嫁入陆家，你知道吧。”她自嘲地笑了，没想到自己会说出这种了无新意的空泛词汇，“忘了她吧。”她自觉话里的冷酷。

忘了她，可能吗？季卓云苦涩地扯出一抹笑。

对这样一个贪慕虚荣的女人，他早该忘了的！是她背叛了他们的誓言，是她背叛了爱，除了恨和不屑之外，对她，他不该再存有任何感情！

可是，该不该和能不能之间，竟存在着这么大的差距。原来，在他认识到之前，感情已经陷得太深，在恨过、怨过之后，爱恋却不曾减少半分。而她，已嫁为人妇了……

他，只能守在门外，痴痴地盼着，能捕捉到倩影的一角，哪怕是一眼也好……

“她不值得我记。”他咬牙，对自己说着，心底却在嘲笑这句大谎话。

“什么？”陆怀安几乎以为自己听错了，他怎会有这种想法？

“像她这种贪图富贵的女人不配得到爱！”他想放声

狂笑，的确很可笑，他偏偏就爱上了这个不配的女人，而且不可自拔。

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难道……陆怀安惊骇地瞪大眼：“你是这样看她的？难道你不知道她是被逼的吗？”

被逼的？！她的话恍如晴天霹雳，瞬间击溃了他的神智。

怎么回事？

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照上了她的脸，暖暖的，窗外枝头小鸟的鸣唱也随风传进房里，叫醒了她。

方滢然缓缓眨动眼睫，适应了外界的光线，才睁开眼，微侧过头，看到一边的陆庭轩。

嫁入陆家三天了，可她还是没什么真实感。

三天来，她逐渐熟悉这里的人和物，以及她少夫人的身份，而在熟悉之后，带来的不是亲切，而是更深的迷惑。

陆家家大业大，支系众多。不说别的，单讲当日婚礼上到场的亲戚一路排下已够她头晕目眩的了。当然，对她来说，这些亲戚并不需要一一记下，因为作为长媳，她在陆家的地位已是高高在上，与远亲寒暄不是她要做的事。她只需要留意长辈及平辈的几位叔伯兄弟便可。但是，这对于她说来仍是不轻松。

陆恒荣，她的公公，始终是神色肃穆，不怒自威，或许只有在谈生意时才会露出老狐狸式的笑容。应是因

为自己是他挑中的儿媳吧，待她还算温和，但其他人就不同了。

他们以看戏般的态度注视一切。面对投射过来的毫不掩饰的评估眼光，她心里一遍遍地涌起难堪，觉得自己似乎变成了待价而沽的商品。不过，事实也是如此，她不正是为了十万元把自己给卖了吗？

她不喜欢这里。初进陆家之时，就有这个感觉，如今只是愈加浓厚。她是过惯了单纯生活的平凡女孩，她不认为自己会适应这种豪富之家的勾心斗角。其实，以陆家的财势，应是有许多大家闺秀愿意嫁进门，为什么陆恒荣会独选中她？

她参不透陆恒荣的想法，同时更不了解她的丈夫——陆庭轩。

三天来的相处，让她认识到他是一个极温柔体贴的男人。温柔地呵护她，体贴地不让她为难。还记得新婚夜她哭睡在他怀里，第二天尴尬又忐忑地等着他的责难，可是他却像什么事也不曾发生般，神色自若地轻易化解了她的不安。她庆幸他的易于相处，可是在他温和的表象之后，隐藏的是什麼，她始终看不透。

再次凝神望着眼前的睡容。梦中的他，眉微微蹙着，这是清醒的他不会露出的表情。她知道，当他张开眼时，黑眸会是一贯的沉静，神情会是如常的平和。但那不是他真正的情绪，而此时的他才是真实的吧。或许他们还不能算是真正的夫妻，但在心灵上，他们已经达到了某

种程度的亲密。

她不否认她想了解他，想探知他封闭的心灵，想分享他的快乐、分担他的忧愁，因为毕竟他已是她的丈夫，尤其是这样一个好到让人无法挑剔的丈夫。她可以不喜欢陆家，可以憎恨这个强迫式的婚姻，却无法对他产生反感。这种矛盾的心理连她自己搞不懂。

正在怔怔地望着他，他的眼忽地睁开了，对上了她的视线。

有片刻光景，她看到他眼底快速掠过的一抹异光，在她还来不及分辨时，黑眸又恢复了似海的深沉。

半晌，陆庭轩用初醒的微微沙哑的声音道：“你醒来了很久了？没睡好吗？”他以为她还不习惯。

滢然这才意识到自己一直在盯着他看，忙移开眼，脸上不自觉地有些燥热，别过了头。

沉默了一会儿，她感到陆庭轩在看她：“还困的话，就再多睡会儿。”他说着起身。

“这么早就要去工厂吗？”她忍不住问。几天来他总是早出晚归，他一直是这么辛苦吗？

陆庭轩猛然回首，看到她敛眉沉吟的样子。她会是在心疼他吗？这个念头浮上脑海，旋即被他压下，不能奢想的。“是，最近事情比较多。”

滢然愣愣地看着他走出卧房，心里渐升浓浓的无力感。这般平淡的对话，没有夫妻间该有的浓情蜜意，甚至连朋友间的亲切都算不上。他们，就要这样过一辈子

吗？

和陆庭轩一起走进大厅，滢然忽然察觉到与往常不同的气氛。房间内充斥着山雨欲来的压迫感，而且多了一个人。

那个女孩，正用挑衅的眼光迎战座上的陆恒荣的怒气。

“怀安，你回来了。”陆庭轩带滢然走上前，温和地朝女孩招呼，同时也打破了厅里的僵持，然后朝滢然介绍，“这是小妹怀安。”

她知道陆怀安。虽是头一次见面，但在同一个学校的她不会对陆怀安这个名字陌生，更何况听下人们谈得多了，这个陆家的叛逆分子。

陆怀安调回目光：“大哥，听说你结婚了。”她淡淡陈述，然后将眼光凝注在滢然身上，“这位就是大嫂吧，你好。”陆怀安的话很冷淡，眼光很无礼，但滢然发现自己并没有像对其他人那样的反感。或许是因为陆怀安的率直口吻并没有包含任何轻蔑成分吧。敏锐地直觉到这女孩没有恶意。

“你还知道这事！”陆恒荣严厉地斥责，“你大哥的婚礼，你这亲妹子居然不知所踪，丢尽陆家的脸！”

“没错，我是丢陆家的脸！”陆怀安迅速转过头，瞪着父亲，“因为我永远学不会陆家人表面一套，背后一套的虚伪！在明白这婚礼背后的一切以后，我没办法昧着

良心说恭喜！”她指着陆庭轩，眼光却没离开父亲，“你吃定了大哥的顺从，拿他的终身幸福搓圆搓扁，你以为这是为他好吗？还有她！”指尖移向滢然，“这个女孩，本来可以单纯幸福地生活，现在却被迫舍弃学业、舍弃自尊，甚至……”她忽地顿了一下，“你以为她会快乐吗，在把自己像货品一样卖掉之后？”

“够了，怀安！”开口的是陆庭轩，他的声音不再平和，添了恼怒。他注意到身侧的滢然忽地苍白了脸。一阵心慌，他伸手扶住她的身子。

滢然却挣脱了，踉跄的步伐跑出大厅。

“滢然！”陆庭轩没拉住，惶急地追了出去。

厅里又只剩下对峙的两人。

“你很得意，是吧，随意改变别人的命运。可是，为什么连自己的儿子都不放过？你毁了他一次，还不够，还想再来第二次吗？”陆怀安冷哼一声，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陆恒荣坐在椅子上，一动也不动，惟有面部抽搐的肌肉显示着内心狂猛的波涛，心跳在不知不觉中加快，轰如雷鸣，在胸口撞击。他忽地捂住心口，现出痛苦的神色。右手颤抖地探入衣襟，取出一个小瓶子，倒出两粒白色的药片塞进嘴里。半晌，心跳逐渐舒缓，但他的脸色却不见好转。

“我知道我曾经错过一次，所以才想弥补啊。”他的声音充满迷惘，“难道，这一次我又错了吗？”

滢然疾奔着，仿佛这样就可以甩掉一切。

陆怀安的话像一支支利箭刺入她的胸口，提醒着她所受的屈辱和伤痛。原以为自己可以忘却的，原以为自己已做了足够的心理建设，但现在才知道当听到别人说出这样难堪的事实之后，竟是这般地让人无法承受。

“滢然！”身后频频的呼唤越追越近，终于赶到了她身前，止住了她。

“对不起，滢然，我代怀安向你道歉！”他急促地说着，喘息尤未平。

“不必道歉。”她命令自己逼回眼中浮动的泪水，再抬头时已是一片清冷，“她也只是实话实说而已，我的确是把自己像货品一样地卖掉了。”

“滢然，别这样说。”陆庭轩的心像针扎般的疼痛。

“我该高兴的，毕竟身价不菲，很多人还卖不到十万元的。”她淡淡地说着，声音中满是讽刺与自嘲，“你们，不也是这样看我的吗？一个价值十万的女人。”她的语气转为激烈，想起几日来他温柔的对待，想起她在为另一个男人哭泣整晚后他依然是毫不在意的神态。在他眼里，她又是怎样的地位？在他温柔的表相后面隐藏的是什么呢？是不屑吧。她是他买来女人，无论她心里有谁，都改变不了她终生为他所拥有的事实，所以他才会不在意，是不屑在意吧。

当然不是！他从没把她看作什么买来的商品，在他

眼里，她是一个女人，一个他渴望得心都痛了的女人！

然而，他没来得及说出口，一道声音插了进来：“你有自知之明就好。”

声音冰冰冷冷的，在他们面前已经站定了一个风姿绰约的妇人。她应有四十上下年纪，保养得极好，轻易可辨出年轻时必然貌美如花的事实。只是她的神情也如声音般的冰冷。

她是谁？滢然诧异地看着她，耳边已传入陆庭轩恭谨的声音：“母亲。”

滢然一震，这妇人就是当日声称身体欠佳，无法出席婚礼的陆夫人——她的婆婆？可是，看她的样子，纵然脸色苍白了些，也不像是大病初愈的样子呀。

对于陆庭轩有礼的称呼，陆夫人没作任何回应，径直对滢然说：“你是陆家花十万买来的人，除此之外，没有第二种意义，更没有资格耍什么脾气。”

冷酷坦白的言词，与语气中深浓的轻蔑，再次震动了滢然，没有资格……她连表露情感的资格都没有了，是吗？

脑中一阵眩晕，她摇摇欲坠，但随即被一双有力的臂膀搂入怀中，陆庭轩的声音是从未有过的严肃：“请您收回刚才的话，母亲，滢然是我的妻子，我希望以后不再听到任何一句侮辱她的话！”

他是在为她而同母亲争执吗？滢然第一次听到他用这么强硬的语气说话。纵然了解他不多，但她可以轻易

看出陆庭轩一向是个对父母言听计从的好儿子，而现在，他却为了维护她，为了她不再受言辞上的侮辱而和母亲争执？

心中翻滚的不知是什么滋味，而他后面的话也都模糊不清了。

惟一知道的是，陆夫人临走时冷冷地说：“原来你也会有脾气，为了这个女人？”看了陆庭轩最后一眼，眼中竟是——恨意？

为什么她会用这种眼神看自己的儿子？

“对不起，滢然，对不起，都是我不好，连累了你……”他的眼内是深深的歉疚与怜惜。

为什么道歉呢？这不是他的错啊。即使别人说了再多侮辱她的话，他也不该是道歉的一方，更不该是用这种语气，像是气恨自己的语气。

她摇头：“你从没忤逆过父母吧。”

他没想到会听到这样一句话：“什么？”

“为什么从不惹父母生气的你会为了我和母亲争吵？”她不解地低语，“为什么总是这么温柔地对我？我不是一个好妻子，甚至差点和你吵起来，你又为什么要为我做那么多？”甚至她的心都不曾放在他身上，值得吗？

陆庭轩阻止她继续说下去，神色是一贯的柔和，隐藏着不易察觉的深情：“你是我的妻子啊，不必问为什么，我只是想让你快乐而已。”是的，他只想让她展颜而笑，

只想让她快乐啊。

“庭轩。”她不明白，为什么听了他的话，心会忍不住抽动，眼也浮起酸涩，是感动吗？她闭上眼，让泪滑下，第一次全然放下了心中的防备，任自己依偎在他怀中，汲取他沉稳的男性气息。

“别哭。”他低哑的声音就在耳畔。

缓缓睁开眼，他清秀的脸庞近在咫尺，她才发现，原来他也是很好看的。这发现代表了什么？

呼吸间，他们吸进了彼此的气息，两颗怦动的心逐渐加速，他的头渐渐俯下。在两唇即将相贴时，他止住了动作。

她看到他眼中的迟疑和询问，在他温暖的怀抱中，她似乎寻到了足以安定心神的强大力量，什么也不愿想，把一切置之脑后，依着感觉行事。她微微仰起头，将唇瓣迎上，再次闭上了眼睛。

一抹温热覆了上来，轻柔地碰触，辗转地厮磨，由唇间传递着真切的怜爱与柔情。这是他们的第一个吻，没有娴熟的技巧，没有火热的激情，四片唇只是清纯地贴合，缓缓地吸吮。然而，这生涩的亲密依然激起潜伏的情潮，贴得紧密的心加速了陷落的步调。

滢然坐在花园的凉亭里，唇边挂着淡淡的微笑。微风拂起她耳畔的发丝，她撩开，迎上风的爱抚，体会其中暖暖的柔和，就如她此刻的心。很久以来，不曾体会

过这样的轻松。

“大哥走了吗？”一边传来声音，是陆怀安。

滢然点点头：“他到工厂去了。”

怀安走近，在她身边坐下：“对不起。”她突然开口。

“为什么道歉？”滢然有些意外。

“我说话太没分寸，伤了你，我很抱歉。”她的表情歉疚而不安。

她的话让滢然微笑了。陆怀安虽然是富家千金，却没有骄蛮的性子，反而正直、热情，又勇于认错，或许她们是可以成为朋友的。“我从没怪你。”她柔声说道。

怀安的神态轻松了些：“听说刚才大哥和妈吵架？”她想起才听到的传闻。

“不是吵架，庭轩他是为了我，才……”滢然不知如何解释。

“那么这是真的了？”怀安眼中闪过一抹奇特的色彩，“想不到……”

“什么？”

“想不到大哥会这么重视你。”怀安喃喃自语，“大哥是我们几个里最听话、最孝顺的，对妈更是连大声都没有过，即使……”她忽地住了口，摇摇头，“没想到他会为了你和妈争执。”

他真的是第一次惹怒母亲，为了她！

这个确切的信息竟又让她的双眼朦胧了。

陆怀安静静地看着她震荡的神色，问题冲口而出：

“大哥在你心里是怎样的位置？”

滢然因这个问题而讶然了，对于夫妻间的事，即使是知交好友问出也显逾越了。

陆怀安没等她的回答：“大哥虽然表面随和，但也有他强硬的一面，对于认定的事物，他会执着到底。譬如他决定不违拗父母，所以从小到大再不合理的要求他都会应下，但今天，他竟会为你和妈妈争执，可以想见你在他心里的地位。可是……你呢？”她带着探索的眼光看她，“在你心里，大哥是在什么位置？或者说，大哥和季卓云，对你而言，哪个更重要，哪个才是你真正在意的？”

过于坦白的言辞，以及那个一直揪紧她心底的名字，让她僵住了身躯，脸色已经变了。

陆怀安注视着她的变化，轻轻叹息：“今天早上，我见到了季卓云，他一直在门口徘徊。”

他……一直在门口？为什么？滢然感到酸楚又苦涩的汁液慢慢从心口涌出，淹没了才积累了一丝暖意的心房。他说过不再见她的呀。他临去时绝望的冷然，充满恨意的眼眸，绝然的话语，正是无时无刻不在折磨着她心的利刃，她忘不了。他说，他不会再见她，永远！这个“永远”把她打入地狱，她忘不了。可是，他为什么又出现，而且还在这门口？他不是永远都不要再见她了吗？难道……难道他会不舍？她的呼吸急促起来。

陆怀安看着她脸上的痛苦和心伤，这般熟悉，她早

晨在季卓云的脸上看到的也是同样的表情。

还记得，在听完她的叙述之后他的沉默，而后他问：“陆庭轩是怎样的一个人？”

“大哥是好人，温柔又善良。”她不假思索。

“那他会对滢然好的吧。”季卓云的微笑有丝凄凉。

“他要走了。”怀安打破沉默，意料之中地看到滢然惊慌的目光，“中午的船。”

“他……不回来了吗？”滢然急切而颤抖地问。

怀安记得她也问过他这问题，他苦涩地笑着：“不知道，也许很快会回来，也许是一辈子离开。”

她没回答滢然，却说：“他有话要我转告你。”

“什么话？”

“忘了他。”陆怀安一字一字地说出。简单的三个字，却压得滢然无法喘息。

他要她忘了他？忘了他……

她蓦然惊跳起来。她要见他，立刻！见他最后一面。

门房被她苍白的面色吓到了：“少夫人，您要出去？我叫人备车。”

“不用。”滢然甩脱了门房的跟随，急急拦住辆车坐了上去。

“到码头，快！”

然而她终是赶不及了。

望着远处客轮渐行渐远，终于缩成一个小黑点，泪，也滑落。

回到陆宅，天已全黑。

“少夫人，您回来了，老爷和大少爷都在等您呢。”
滢然低应了声，走进门，心里准备好了承受责难。

然而，意料之中的训斥并没有降临。陆庭轩迎上她，
温柔地说：“这么晚才能回来，真是辛苦你了。”

她迷惑地看他，他在说什么“辛苦”？

还没反应过来，就听到陆恒荣和蔼的声音：“你也真是，就算庭轩说那是急事，也不必那么匆忙地出门啊。以后出去可以叫人备车，就不需要那么辛苦了。”

“父亲，是我不好，催她去办，您别怪她了。”

这时，滢然才听出些端倪。庭轩说她是为他出门办事？他是这样对家人说的？他为了她，为了不让她受斥责，而向家人说谎？

看着陆恒荣欣慰又开怀的笑容。那不是纵横商场的虚伪笑容，而是看到子女幸福时为人父的真正欢喜的笑。在他眼里，自己一定是庭轩的好妻子吧，为了丈夫的一句话而奔波到天黑。可是，如果他知道，实际上自己是为另一个男人伤心到天黑时，又会是什么反应？

“还没吃饭吧。”陆庭轩柔声问，看到她迷惘的神色，将她拥入怀中，不让父亲发觉，“滢然很累了，我想带她回房用饭。”

陆恒荣笑着点头：“让她好好休息。”

“你想先洗澡还是先吃饭？”回到房内，陆庭轩仍是一贯的温柔声调。

她没有动，问：“为什么？”

陆庭轩一愣，听到她说：“为什么要为我撒谎掩盖？”她执意要一个答案。

他泛起温柔的笑意：“你想出去，就可以随意出去，不该因此受到责备。”

他的温柔震撼了她，让她忍不住的动容：“庭轩。”她忽然想倾诉，想让他了解自己的哀伤，想让他给她抚慰，就像那一夜，“我曾经爱过一个人，倾尽生命地去爱，可是最终却是分手的下场。现在他走了，终于决定抛下一切地走了，可能再也不会回来，我，竟然连见最后一面都不能。我……”她破碎不能成声。

温暖的手臂环上了她的身子，没有言语，却传达出最深切的关怀和安慰，让她再也忍不下去，埋在他怀里任泪飞坠。

伤感渐渐平息，滢然才意识到自己冲动下的行为是多么的荒诞不经，她竟在丈夫的身边诉说对另一个男人的情，还在丈夫的怀里为另一个男人哭泣。她怎会做出这样的事？“对不起，我，我太自私，在别人那里受了伤，却想让你来安慰，我……”在他怀中哽咽着认错。

“傻瓜。”他轻柔的声音满是怜惜，“我愿意啊，我愿意抚慰你的伤痛，别忘了，滢然，我是你的丈夫啊。”

我是你的丈夫啊。

在浴室，她脑中萦绕的就是这么一句话。

他说，他是她的丈夫，仿佛这就是足以说明一切的理由了。因为是她的丈夫，所以会竭尽所能地温柔待她；因为是她丈夫，所以在她受伤害时挺身护她；因为是她丈夫，所以在她有可能受责难时宁可说谎帮她；因为是她丈夫，所以在她需要时无条件地提供怀抱安抚她……

是的，作为丈夫，他做的太多，太好了。可是，她呢？她是一个好妻子吗？

不，不是。

她嫁给他，却对另一个男人念念不忘；她喜爱他的温柔，又为此向他无理取闹；她贪恋他的呵护，用来对逝去爱情的哀悼……

她是怎样地打着妻子的幌子任性而为的呀。他，因为是她丈夫而任她予取予求，又是受了怎样的委屈啊。实际上，严格来说，他们连夫妻都不是！

他从没碰过她，因为她不愿，而他也察觉了她的不愿，所以不强迫她。

这又是一项明证，他是个好丈夫，而她，绝不是一个好妻子！

忘了他，这是陆怀安转述季卓云的话。卓云也是想让她过新的生活吧，所以才绝然舍弃一切，远走他乡。可是，她真的能忘了他吗？痛彻心肺的感觉告诉了她，忘不了！

这样两个男子，一个对她有情，一个对她有义，她

又该怎么做？在伤透了一个之后，还要伤另一个吗？

氤氲的雾气渐渐升腾，旁皇的心也渐有了明确的决定。

此时，在卧室的人，也是一样的思潮澎湃。

我爱过一个人，倾尽生命地去爱……

她迷乱中或许不知自己说了些什么，但他却听得一清二楚。倾尽生命……

她可知他也是倾尽生命地爱着她呀！

那人走了，原来这就是她失踪半天的原因。在知道她私自跑出去之后，他外表如常，甚至还能及时编出理由掩饰，可是心里却是极度的恐慌。他怕，怕她就这样走了，再也不回来了。所以，在又见到她时，满怀的喜悦几乎无法控制。

可是，当她在她怀中低诉哭泣时，他的心又沉至谷底。

他不明白，她究竟把他当做什么人，是可以倾诉心声的朋友吗？他是该为自己在她心中的地位提升而高兴，还是该为陷入这两难的尴尬境地而痛哭？他是她的丈夫啊，可是却听到自己妻子诉说被别的男人引发的爱和痛，有什么比这更荒谬的情况吗？他不是圣人，也会嫉妒啊。

清晨柔情的吻让他的心一天都飞翔在天上，他知道当她主动迎上唇时自己胸中的狂喜膨胀得几乎要爆炸开

了，第一次他允许自己有奢想：她或许也是有一点点喜欢他的。可是刚才她的话又狠狠地浇灭了他的幻想。

幻想啊……

察觉到心脏位置狂烈的绞痛，他苦笑。他还能承受多少呢？

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他一定会坚持到再无力坚持的那一天。

细碎的脚步声自身后欺近，他深吸口气，恢复从容的笑意，转过头：“滢……”他的话忽地滞结，笑容也凝在脸上，目眩神迷地看着面前佳人。

她一直是很美的，他清楚，可他没见过这一面。

穿长裙，扎两条辫子的她青春明媚，穿旗袍，盘发髻的她高贵典雅，而此刻——她只穿着件月白色的真丝睡裙，黑发披散在肩头，脸蛋更是出浴之后的红润，修剪明眸蕴着水气，波光流动，这时的她，说不出的纯真、娇柔，和——魅惑。

她唇角含笑，一步步走近，轻薄的睡衣无风自动，勾勒出美好的曲线，引人遐思。

勉强收回心神，他轻咳一声，才开口：“饿吗？要不要吃饭？”

她摇头，长发随之起舞，使原本简单的动作添了无尽的妩媚风情：“不饿。”

他又眩花了眼，在意识到之前，柔软的身子已投入怀中。

他身体一僵，从没有过如此清晰地感觉到这身子如此的——诱人！

拼命压下纷涌而来的绮念，耳中却听到她的低语：“庭轩，为什么对我这么好？”

出于本能，他回答：“我是你丈夫啊。”

听到意料之中的答案，她笑了，仰首大胆地贴上了他的唇。

他一震，随即欣喜地回应，让渴望烧灼成狂烈的激情。心在胸腔内猛地撞击，迸出绚烂的火花，几乎将理智燃烧殆尽。

他忽地抽身退开，努力克制。他必须克制，他不愿勉强她。可是，真的好难。

“滢然，我不要你后悔。”他声音喑哑。

他想退后，却被怀中的人儿紧紧抱住：“你是我的丈夫啊。”她低声呢喃。

这句话击溃了他仅有的一点理智，让他再也无法抗拒。

星月的光辉柔和地洒进屋内。他以最虔诚的心膜拜渴望的女子，以最温柔的情倾诉一生无悔的痴心爱恋。

自此之后，他知道，除非死亡，再也没有别的可以让他放弃她了。

卷曲的枯叶被风扯离了枝干，在空中旋转飞舞，静静地飘落地面，加入其余的落叶丛中。白净纤长的素手

轻轻将它拈起，低柔声音轻叹：“好快，已经是秋天了。”

在陆公馆花园最僻静的一角，滢然安静地坐着。

三个月的时间转瞬即过，她也习惯了陆家的生活。

陆庭轩是个好丈夫，完全无可挑剔。而她，也努力做一个好妻子。

间中回过几次家。第一次回去时，父亲形容憔悴，悄悄拉着她问：“在陆家过得好吗？庭轩他对你怎么样，有没有欺负你？”

她微笑：“我过得很好，爸爸，庭轩是个好丈夫，他很——”她的脸上浮起两朵红云，“宠我。”

父亲凝视了她很久，最后终于缓和了表情：“这就好，这就好。”

之后几次，父亲的精神渐好，看向陆庭轩的目光也添了欣赏，后来，他说：“滢然，庭轩是个难得有气度，有责任感的男人，如果你能用心去做一个好妻子，那么你会有幸福的生活。”

“我会的，爸爸。”

她是在努力去做一个好妻子，可是好妻子究竟该怎么做呢？她并不需要做什么事。顶着少夫人的身份，即使“洗手做羹汤”这样的传统妻子所应做的事也都由下人包办了，她又可以做什么呢？

她所能做的，只是在他出门时安静柔顺，不为他添麻烦，在他回家时，同他细语倾谈，缓解他的疲惫。是的，她能做的就只有这么多。

日子在平和中流过，心境也不再有什么起伏。这样可以算是幸福了吗？

或许算吧，如果她能忽略掉那一点点惆怅，那一点点思念。至少，她会笑了，不是吗？

“在想什么？”熟悉的声音在身后响起，一双手臂同时温柔地环上她的身子。

她讶然回顾，看到陆庭轩泛着温柔笑意的脸庞。

“今天这么早，工厂的事处理完了吗？”

他微笑摇头：“今天我当然要早点回来。”

为什么？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吗？她一头雾水。

陆庭轩看到她一脸茫然，不觉地朗笑出声：“你不会忘了今天是什么日子吧，今天是九月十五啊。”

九月十五？她蓦然惊醒，今天——是她的生日啊！她居然连生日都忘了！

他，是专门赶回来为她过生日的吗？

“走，我们出去吃饭庆祝生日。”

他会把她宠坏的。她一直在这样想。

在清幽的餐厅用过饭，他们就来到江边。

天色已黑，黄浦江在灯火掩映下分外美丽。入了秋，江边的人少了许多，这使气氛添上了些静谧温馨。

下了车，滢然迎着风，带着三分愉悦，三分醉意翩翩起舞，似乎还沉浸在餐厅里流畅的音乐中。直到舞得累了，才停下，顺势靠入如影随形的丈夫怀中。

“庭轩，你会把我宠坏的。”她在他怀里低语。

他微笑。她可知道，能宠她也是一种幸福啊。

“冷吗？”感到她在凉风中瑟缩了一下，他回身从车上拿出大衣，披在她身上。

“滢然？”他在她耳边低语，“我有礼物要送给你。”

礼物？她好奇地看着他拿出精美包装的方正物体，是什么？

接过有些沉甸甸的礼物，拆开包装，然后震惊得动弹不得。

不是珠宝首饰，如果是那些东西，她会非常失望。这是一本精装的《宋词》。

他怎会知道……

她惊愕地看着他，渐渐眼中有了热热的酸意，忙别开脸。

江面上被风吹起阵阵微波，而她的心也一样泛起层层涟漪，手，握紧了书。

“今天的月亮很圆。”很久，她才开口，微微的沙哑，“爸爸常说，我是在月最圆的时刻出生的，所以他希望我的一生也能像满月一般圆满顺遂。但我知道，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这是谁也避不了的。可是，”她抬眼望住他，“现在我相信了，因为有你，我的一生会是圆满的。”

他静静看着她，眼中涌动的是狂喜，然后他紧紧地

拥住了她，低哑着声音道：“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从没有一刻，他们的心是这样贴近，真正的像是一一夫妻。

她的心一动：“庭轩，你的生日是什么时候？”她居然从没想过这个问题。

不料，依偎的身躯变得僵直：“我不过生日的。”

“为什么？”她奇怪地看着他，却发现他黑眸中闪动的痛苦。

他迟疑了一会儿，终于还是出了口：“因为我母亲在同一天去世。”

“你母亲？”她愕然地反问，“那陆夫人——”
他看出了她的疑问：“是的，我的亲生母亲。”

04

“夫人，阿福回来了。”

“叫他进来。”莫静眉淡淡吩咐。

“夫人。”阿福走进来，躬身一礼，才看向躺椅上的女子。身怀六甲的莫静眉依然单薄而娇柔，美丽的脸庞苍白而憔悴，两道秀眉微微蹙着，带着忧愁。

阿福清了清嗓子，才说：“有老爷下落了。”他顿了顿，不知道该不该说实话。夫人身体本就不好，如果再受刺激——

“说下去。”莫静眉敏锐地看出他的顾忌。

“是。老爷现在在一个叫杜慧仪的舞女那里。”阿福说得有点战战兢兢，“杜慧仪是老爷谈生意时在舞厅认识

的，听说，听说……她有了身孕，马上就要生了。”

他说完，偷偷地瞟着夫人，不知夫人会怎样生气……

可是莫静眉只是缓缓地合上眼，挥手道：“下去吧。”

待室内又重新恢复寂静后，她才睁开眼，不再掩饰眼中的伤痛和怒火。

“阿眉，我会疼爱你一辈子的。”这是陆恒荣在他们成婚时说过的话。

她是苏州大户莫家的大小姐，以美貌和才情著称，十五岁后就无数豪门提亲，可她却偏爱上了当时尚未发迹的陆恒荣，为了他不惜与家人决裂，抛下一切随他来到上海。

几年过去，陆恒荣靠着出色的能力发达了。但钱财越积越多，人也渐渐变了。他不再像以前那样对她柔情蜜意，日益冷淡的面孔使她察觉出他的疏离，最近，甚至一连五天不曾踏进家门。她派人寻找，却找来这最不堪的答案。

“那女人快生了吗？”她喃喃自语，看着自己的肚子，预产期是两个月后。没想到啊。没想到第一个为他生下子嗣的竟然不是她！想起知道自己有孕时的欣喜若狂，哈，真是愚蠢得可笑！

她真的笑了出来，由呜咽直至歇斯底里，让眼泪随笑声进出，不再压抑。

渐渐的，肚子传来沉甸甸的感觉，一波波的疼痛开始剧烈，在她紧紧抓住躺椅扶手克制疼痛时，一个认知

清晰地传入脑海——

“ 来人—— ” 她嘶喊出声。

这是极漫长的煎熬。她数度昏厥，但柔弱身子里蕴涵的坚韧让她命令自己必须清醒过来，必须！

终于，在一夜的折磨后，迎着第一缕曙光，小生命诞生了。

但她也力竭。

陆恒荣赶了回来，只来得及见妻子最后一面。

莫静眉看着丈夫忧急的神色，悔恨的表情，唇畔牵出一抹笑：“ 照顾他，让他快乐。” 她把怀中的孩子交给他，许下了最后一个要求，闭上眼。

“ 不，别走，静眉！静眉—— ”

陆恒荣悲切的吼声灌输进她最后的一丝意识。

或许，他还是对她有情的吧，她想。

“ 你恨她吗？ ” 滢然突然问。

陆庭轩知道她指的是现在的陆夫人——杜慧仪。他摇了摇头。

其实他是该恨她的。是因为她，让他的母亲死于难产，让他永远失去了母爱。

但他还是摇头：“ 原来我不知道这件事，一样地叫她妈妈。”

可是每次他得到的回应是充满恨意的目光。他不明白为什么，不明白他究竟做错了什么，让母亲这样厌恶。

直到有一天听到了事实。

原来，因为他的早产，使她的孩子比他晚了三个小时出生，从而失去了继承权；也因为他的早产，使她在忍受巨大生育痛苦的时候，所爱的男人却不在身边，去看他的妻子了；更因为他的早产，使陆恒荣心怀愧疚，即使之后迎娶她进门，也终日冷淡以对，反而愈加思念发妻。

她当然会恨他。

滢然凝视着他迷惘又疲惫的神情，心中溢满怜惜。原来，这个众人羡慕的含着金汤匙出生的男子，从没有快乐过。脑海中似乎浮现了那个小小的身影，远远地、渴望地望着母亲，望着她对其他孩子亲切地微笑，却不敢走近，怕又看到她射向自己的冷峻愤恨的目光。她也一样是自小失去了母亲，同样深深明白那种孺慕之情。可她比他还是幸运的，因为她只是失去，而他得到的是恨意。

原来他从没得到过亲情，难怪会生疏地称呼“父亲”、“母亲”，而不像陆怀安般直言“爸”、“妈”……

慢着！她忽地发现了疑点：“那时出生的不是怀安吧。”

陆庭轩身子又是一震，缓缓点头。

“你还有其他弟妹？”她诧异地问，为什么从没听说过？

“是的，我还有一个弟弟，陆庭坚。”他说出这个名字。

字时，声音有丝奇异的颤抖。

“他现在在哪儿？”怎么从没出现过？

“不知道。”他给出一个意外的答案，“也正因为如此，母亲才会更恨我。”

他低叹，萦绕着幽幽的苦涩。

那年他八岁。

他坐在卧室的窗边，朝外看着。和他同一天出生的弟弟庭坚，正在花园里奔跑玩耍，清亮的笑声不时回荡在空中。明媚的春光映照着庭坚红润的小脸，那是健康的肤色。他稍退开一点，看到玻璃上反映出自己瘦削的脸，苍白得毫无血色。

他先天遗传了母亲的病弱，再加上早产两个月，营养不足，使他八年来不能曝晒，更不能剧烈运动，只有每天呆在屋子里休息。而刚过去的冬天里生的一场大病，几乎要了他的命。若不是家境富裕，大把的补品跟进，他早已进了鬼门关了。可是，这样拖个半死之躯像个废人般的活着，有必要吗？

门被轻轻地敲了敲，他不舍地收回投向窗外的目光。

“大少爷，窗口风大，小心着凉，您在床上歇着吧。”管家尽责地叮嘱。

他半无奈地应了声，眼光一转，却看到管家身边小小的人儿。

那是个小女孩，应该只有五六岁大，瘦瘦弱弱的，

却极清秀，一双大眼看着他，带点好奇，也有点怯意。

管家已拉过她：“丫头，快给少爷请安。”

女孩儿似乎被拽得很疼，细细的眉皱了皱，眼已经有点红了，但还是叫了声：“少爷。”声音也是细细的。

“她是？”他疑惑地看着管家。

“她是老爷专门买回来服侍少爷的。”管家解释。

他需要这么小的人来服侍？他有些不以为然。但转念一想，有个玩伴了。天知道他多渴望和人说说话，笑一笑，就像庭坚和其他孩子做的一样。

他笑了，轻轻拉起女孩的手：“你叫什么名字？”

“丫头。”女孩乖乖地回答。

“丫头？”居然有人用这个做名字？“不好，我给你改个名字，好吗？”他偏头想了想，看到女孩柔柔弱弱的样子，“你就叫柔儿，好吗？”

“噢。”女孩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之后他才知道，原来柔儿是买来给他冲喜的，也就是说，八岁的他有了个五岁的媳妇。当然，那时他并不知道“媳妇”是什么意思，只知道终于有人和他玩了，即使只是个小女孩。

可是，这小女孩似乎也不是专属于他的。

“啊！”远处传来一声惊叫，是柔儿的声音。

他很快移到窗前，看到花园中几条小小的身影。几个男孩是仆人的孩子，正围着跌坐在地上的细小人儿哈哈大笑：“胆小鬼，胆小鬼，见了青蛙吓一跳，丢了篮子

哇哇叫！”

一旁跌落的小竹篮中滚出几团包好的点心，一个男孩捡起：“呀，桂花糕！”

“这是我的，给我！”柔儿细嫩的嗓音已有了哭腔，看着篮子在几个小孩手中传来传去，却抢不回。

他急得大叫：“还给她，别欺侮柔儿！”可是他的声音太虚弱，根本传不到花园。

“住手！”清亮的声音忽然在花园中响起，下一刻，男孩手中的篮子已被夺去。

“二少爷。”男孩们见了八岁的庭坚，全都恭谨起来了。

陆庭坚没理他们，径直走向柔儿，伸手拉起了她，把篮子递到她手里。

“谢谢。”柔儿抽噎地道谢。

“我没见过你，才来的吗？叫什么名字？”陆庭坚一边问，一边打量她清秀的小脸。

“柔儿。”她依然哽咽地回答。

“好名字。”嘴角浮起笑意，八岁的陆庭坚转身面对那群男孩，神色是从未有过的严肃，“你们听好，不许再欺负柔儿，否则就是和我过不去！”

卧室里的他艳羡地看着庭坚威风凛凛地救下柔儿，心里松了口气，但同时又隐隐觉得有些不妥，仿佛柔儿的出现将会给他们两个的生命带来巨大的转变。

岁月匆匆，转眼十年过去了。

经过十年的调养锻炼，加之抵抗力随着年纪增大而加强，他的身体已可以如常人般地行走运动了，但是，和同龄人相比，还是少了份活力。

此刻，他正在微笑地看着草地上奔跑的身影。挺拔的是庭坚，窈窕的是柔儿。他们迎着风，拉着线，扯着风筝，阳光照着青春洋溢的笑脸，不时流泻出成串的笑声。他仍是止不住心中的艳羡。

“呀。”柔儿忽然惊叫一声，不知被什么绊了一下，跌倒了。

他一惊，跑去看，却见庭坚早已奔了过去：“怎么啦，怎么啦？”连声问着，见到她膝盖处衣衫渗出的红色，刹时惊白了脸，“天，你受伤了！”

他看着庭坚惶急地一把抱起柔儿，急奔回屋子里，柔儿也顺从地依向庭坚的怀里，微微一愣，忽然明白了一直以来缠绕在心头的怪异感是什么，庭坚和柔儿，太亲密了。

门内正走出陆恒荣，见到柔儿被庭坚抱着，脸立时沉了下来。他在父亲没发作前，先开了口：“柔儿跌伤了，我们送她上去包扎。”

陆恒荣看看他，脸色稍缓，点了点头。

晚饭时，陆恒荣提出了让所有人震惊的提议。

“庭轩，你马上就满十八岁了。”陆恒荣说道。

“是的，父亲。”

“最近你身体好了很多，我想尽快让你和柔儿完婚，

你看怎么样？”

他惊讶得一时无法回应。和柔儿完婚？他看了眼柔儿，发现她蓦然苍白的脸色，惊慌失措的目光。

他是知道柔儿将是他的妻子，可是，不该这么快啊，柔儿还小，而且，他待她一向是兄妹般的感情，要成为夫妻？他还没作好准备！

可是，对父亲习惯性的服从让他最终还是答应了。

身份上突然的转变让他尴尬而不知所措，下意识地回避与柔儿目光的接触，所以也没有看到柔儿眼内流泻的深浓的悲哀与……绝望。

“你们结婚了？”滢然低声问，故意忽略心中涌起的酸意。为什么会有酸意？难道她竟会嫉妒？嫉妒柔儿？她不敢想下去。

“没有。”陆庭轩回答，但他们几乎就结婚了，几乎啊……“柔儿死了，在婚礼的前一天。”

他永远也忘不了那一天。

“啊——”惊骇恐惧的叫声持续不绝，在幽静的夜晚传遍陆家每一个角落。

新婚在即的他坐卧不宁，直到深夜还不能入睡，所以在尖叫响起时第一个冲出房门，奔向声源——柔儿的房间。

一进门，他就震惊得动弹不得。

床上躺的是柔儿，毫无生气地倒在那里，原本红润

的唇瓣也失了血色，而她颈上，依然涌出大量的红色液体，沾湿了素白的衣衫，沾湿了粉色的床单，也沾湿了床上放着的新衣。

大红的嫁衣，被染成了凄厉的黑，一片片的，仿佛在嘲笑这段未能完成的婚礼，在控诉身不由己的生命。

“她为什么要自杀？”滢然也震惊万分。

他痛苦地摇着头，闭上了黑眸：“她不愿嫁我。她惟一想嫁的只有一个——庭坚，我的弟弟。”

他还记得庭坚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眼神，庭坚悲哀的狂吼，愤怒的诅咒：“记住，是你们害死了她！你，陆恒荣！你，陆庭轩！你们陆家每一个人都等着，我会回来，回来为柔儿报仇！”

庭坚走了，抱着柔儿，再没出现过。而他呢？四年来每时每刻都在被悔恨煎熬着，恨自己千依百顺，违逆了心意应允婚事，更恨自己鲁钝粗心，竟看不出庭坚和柔儿两情相悦。到了这个地步，喜气洋洋的新房刻上了家破人亡的烙印，让所有人一生伤心。这，是他终生背负的罪孽啊！

“这些年来，你承受了多少？”滢然低哑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什么？”他呼吸一滞，睁开了黑眸，定定地望着她。

“恐慌、自责、悲伤、怀疑，”他看到她温柔怜惜的眼神凝注他，她美丽的唇瓣微微颤抖着吐出话语，“这样

的折磨，你承受了多少？”

是的，在乍听往事时，她为柔儿的死震惊、惋惜，但是，现在想到的却是眼前这个男人这些年所面对的一切。

“为什么会为父亲言听计从呢？是为了证明吧，证明即使没有弟弟的活力，也还是值得被疼爱的，是吧。”她的话语像温柔的叹息。为什么没有看出来呢？在他沉静眼眸里，在他平和的外表下，隐藏的是积聚了二十多年的强烈渴望啊！

“而你又为柔儿的不幸痛恨自己，甚至不敢去想自己受到的伤害……”雾气氤氲着她明媚的眼眸，看着他从未流露在外的茫然与无助，她的胸口被揪得泛疼。她怀疑，有没有人想过这个男人的痛苦，或许他不该盲目听从父亲的指示，或许他不该贸然应允终身大事，但他也只是选择了同未婚妻完婚啊。在新婚前夕发现新娘的背叛，面对手足的愤恨，承受家人的责备，他这受到最大伤害的一方甚至连辩驳的话都说不出，只有默默忍受。这样的不公平，这样的痛，他压抑了多久？

从没有人，从没有人用这样的语气对他说话，从没有人说过这样的话！她的眼神，她话语，狠狠揭开了他层层裹覆的伤口，让它赤裸裸地暴露于空气之中，再也无法遁形。他狼狈得想遮掩，但更强大的是渴望，渴望她的柔情抚慰，抚慰他长久寂寞的灵魂。

落入怀中的身子隐隐颤动，温热的液体浸润了胸口

的衣襟，一点一滴地渗进心房。他再一次闭上了黑眸，体会被熨贴得温暖的心，心里填满了感动，感动着被柔情救赎的灵魂。

叶落了，枝枯了，冬天来了。

叶生了，枝茂了，春天到了。

原来，原来时间的流逝可以这么迅速——在平和的心境下。

滢然趴在窗口，看西下的斜阳，看满园的春色，看丈夫的身影。

他正从车内跨出，站定后习惯性地仰头，对上她的明眸，温柔一笑。

不记得从什么时候养成了这么个习惯，等候他的出现，贪看他的笑容。他的笑饱含宠溺，而他也从不吝于给她这样的笑，在返家时，在吃饭时，在倾谈时，甚至在静坐读书时，他总会含着这样的笑，与她眸光交会。而她，也会在这静谧的气氛中浮起淡淡的甜蜜。

用心去做一个好妻子，那么你就会有幸福的生活。

父亲在久远之前说过的话忽然在脑海浮现。

幸福，什么是幸福？如果，如果这就是幸福，如果……

“在想什么？温柔的低语来自耳畔，他的手臂撑着窗台，将她环在怀中。

“没。”她自然地转头一笑，“累了吧，要不要先休

息一会儿，晚饭时我叫你。”

这段时间，即使有意隐瞒，她仍是能看清他眉宇间日益浓郁的忧心与焦灼。工厂的状况并不是很好，她知道。动荡的局面，濒临爆发的战争已使生意较前几年难做了许多，日本纱厂的强行介入竞争更是雪上加霜。他穷尽心力也只能保持原状，想要前进更是举步维艰。他掩不住的疲累让她心疼，又苦于自己所学不同无法为他分担半分。

“不用。”陆庭轩摇头，“滢然，明晚可不可以陪我参加一个酒会？”

他的要求使她意外地抬起头：“什么酒会？”

他从不出席酒会之类的社交场合的，为什么今天会破例？

他眼眸里含着淡淡的无奈：“新市长接任典礼后上海政经界要人的聚会，特别向我们发了帖子。”再多的不情愿，也不能不卖一下面子。这就是所谓的“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吧！

“需要我做什么准备吗？”滢然明媚的大眼仰视着他，有丝惶惑。她知道，陪丈夫出席此类社交场合是她的义务，可是，她不知能不能习惯这种场合。灯光、音乐、美酒、微笑、应酬，这于她而言是陌生的世界。她可以胜任吗？胜任成为一个从容应对的陆家少夫人吗？

陆庭轩看着她，看了很久，唇角露出一抹笑，温暖而坚定：“你不需要准备什么，滢然，你不需要，因为你

本身已经是最出色的了。”

是的，她会是最出色的，他一直坚信。

不仅出色，简直是光彩照人，足以蛊惑任何人的心。

陆庭轩发现他被蛊惑了，在她步下楼梯时。

她穿的不是一般女子所偏爱的旗袍，而是最新款的西式晚礼服。简单流畅的式样衬托出她完美的身材，上好的面料标示她的高雅不凡，淡紫的色泽更彰显了她的清纯娇美。乌黑的秀发盘起，几缕垂在弧形优美的颈项，映衬着雪白的肌肤，晃花了他的眼。

他呆立凝视着她，仿佛盯视了千百世纪之久，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她怎能如此高贵又迷人？

迎着 he 炽热的眸光，滢然白皙的双颊淡淡浮起抹轻红，心跳也不自觉有些失速。他可认为她美？在羞涩之余，她也忍不住悄悄打量他。

从没见过这样的他。他一向是穿长衫的，显露着温文儒雅的味道，这是它第一次见他穿西服。笔挺的西装，洁白的衬衫，让他看来英挺又年少。这，才该是一个二十三岁男子该有的面貌啊。

“你真美。”他开口，语音低沉而沙哑。他甚至不想去了，不想让别人分享她的美丽。

如此直接的赞美让她红了脸，垂下眸光：“该走了吗？”

他微微一笑，伴她走出大门。

“不用紧张。”他轻易感到了她极力掩饰的不安，握

住她略略颤抖的小手，“我会一直陪在你身边，而且，”他看着她，微笑着，“我相信你一定会做得很好，滢然，我相信你。”

他相信她？相信从未出席过酒会的她会表现得完美无缺？

事实上，她的确表现得完美无缺。

“陈市长，您好。我是方滢然。久闻陈市长的大名，和您卓越的政绩，相信上海在您的领导下会更加繁荣……”

“朱伯伯，您过奖了。您白手起家的经历至今还是上海商界无人能超越的奇迹，我们这些后辈才要向您好好学习呢……”

得体的应对，从容的微笑，高雅的气质，绝美的容貌，使方滢然成为宴会上瞩目的焦点。而面对投射而来的众多视线，她依然神色自若，没有显示半点不安。

但他感觉到了，感觉到她微微不稳的呼吸和隐隐颤抖的身子。

“累了吗？”他轻声询问，带她到一旁偏僻的角落，偷得片刻闲暇，“你表现得很出色，滢然。”他衷心地赞叹，但是——“但你怎么会认识那么多人，并且对他们的情况了如指掌？”

“你不是说过相信我吗？我不能辜负你的信任啊，我不会的。”她仰首微笑。

他的心一扯，看着她粲然的美眸，甜甜的笑容，直看到隐匿在深处的惶恐与疲惫，忽然全都明白了：“你是今天临时记下的，对吗？”他早该想到的，她不喜欢商业，却能把这里所有商场中人的名字叫出来，这是她强迫自己记下的呀。因为这是他们第一次出现在公众面前，她不愿人们说不利于他的话，所以才强迫自己去学习进退应对，在一天之内要记上这许多东西，难怪她会这么累。

“你不用这么做的。”他低语，满心的怜疼和感动。

“我没做什么，你以为我真这么好记性吗？如果不是你一直在我身边，相信我早已经漏了马脚了。”如果不是他坚定的扶持，她绝不会坚持下去，如果不是他传送来稳定人心的力量，她早已在一双双探索好奇的目光下逃开，如果不是他次次开口接续话题，她早已陷入冷场的尴尬，而她，真的没做什么，只不过是微笑和招呼而已。

“滢然……”他低唤，想说些什么，但大门处一阵骚动止住了他的话，望过去，见到刚走进的人的脸孔时，他忽然震撼了，脸刷地惨白。

滢然注意到他的异样，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心也猛地一惊。

跨进门的有三个人，左右两侧是两个彪形大汉，即使正式的衣着也无法掩饰他们狠辣粗蛮的特质，仿佛凶神恶煞般的骇人。但是，在三人走进来时，所有人的目

光只凝注在中间一个的身上。

那人很年轻，大约二十二三的样子，有一张俊秀英挺的面孔，挺拔的身材不若另两个人的魁梧，气势却是毫不逊色。只是，在这本该出众的男子身上，竟散发出强烈的冰冷与邪魅之气，辐射至四周，让每个人心中都禁不住打了个寒战。

这种邪魅，好似在哪儿见过，在哪儿呢？她飞快地搜寻记忆，却始终没有想起。

这时陈市长已经迎了上去。同其他人一样，他早已认出那两个大汉是青帮中的重要人物，但对中间这个青年一无所知。

“周先生，王先生，欢迎光临。”陈市长先对其他两人打招呼，目光转向青年，“不知这位是……”

青年微笑，却抹不去所带的邪气：“在下陆庭坚。因杜先生人在重庆，无法前来，所以特命我代他向市长致歉，并转达贺意。”

他的话一出口，立即引起所有人强烈的反应。

滢然在听到“陆庭坚”这三字时已经惊呆了。这个人，就是庭轩的弟弟，为柔儿离家出走的弟弟？

陈市长在心中纳闷，明明没有听过这个名字，为什么会感到这么熟悉顺耳？“陆先生年纪轻轻就是杜先生的得力助手，必定才干不凡，真是英雄年少啊。”

“陈市长过奖了。”陆庭坚微一欠身，唇角仍挂着微笑，冷如闪电的目光已扫视一周，定定落在偏僻一角，

神色愈显诡异。在几句寒暄过后，他排开欲围上攀交情的人群，径直向角落走了过去。

看到陆庭坚渐渐走近，滢然心中的寒意愈发浓厚。

陆庭坚在他们面前站定，阴冷的眼光一瞬不瞬地盯住陆庭轩，却不开口。

旁边的陈市长已先说了起来：“这位是‘鸿昌’的陆庭轩先生，你们认识吗？”他脑中灵光一闪，怪不得会有熟悉感，“对了，你们的名字只有一字之差，还真巧，倒像兄弟一样。”

“我们本来就是兄弟，”陆庭坚终于开口了，柔和的声音里却藏着让人毛骨悚然的寒意，“不是吗。大哥？”

这两个字炸醒了全场的人。原来他们是兄弟？为什么从没听说过陆家有两个儿子？有震惊，有不信，但更多的是艳羡：陆家已经是上海屈指可数的富豪之一，现在还有了青帮撑腰，恐怕今后的上海是由陆家独霸了。

陆庭轩无视四周射来的异样目光，只是看着眼前与自己有五分相似的轮廓，涩涩的苦意漫上心头，强逼自己扯出笑：“庭坚，很久不见，你好吗？”

“当然好。”陆庭坚背对众人，只让对面的男人看到他毫不掩饰的嘲讽，说着两人才明白的话，“我好不好，你该是最清楚的，是吧，大哥？”

滢然清楚地看到他眼中的怨毒，同时感到身边陆庭轩的震动，不舍忽然涌上：“庭轩他时常挂着你的，庭坚，知道你平安，我们都放心了。”

她柔柔的语声化解了两人间剑拔弩张的气氛，同时也吸引了陆庭坚的注意力。

他眼光一转，到了滢然的身上，忽然又微笑了：“这位就是大嫂了吧。美丽贤淑，和大哥是天生一对。你们的婚礼我来不及参加，真是遗憾。”

他的脸上挂着和陆庭轩一样温文的微笑，一样彬彬有礼的态度，但滢然只感觉一股寒流由头至脚，游走全身。

“大嫂曾经在医科大学读书，是吗？”陆庭坚微笑着，“可真巧，我认得不少医科大学的学生，现在都是极出色的人才。对了，市长先生，”他转首对陈市长不经意地提起，“您手下的季秘书不也是医科大学毕业的吗？我曾和他有过一面之缘，不知他今天来了没有？”

“季秘书？他来了。”陈市长吩咐，“请季秘书过来。”

滢然不知陆庭坚在玩什么把戏，但敏锐的直觉已从他奇特的笑容里察到他的不怀好意。

“市长，您找我？”在她恍惚时一道熟悉而清朗的声音在身侧响起，令她霎时僵直了身子。手，不自觉地握起，呼吸也渐渐急促。是幻觉吗？她努力克制自己，缓缓转过头。

当熟悉挺拔的身影映入眼帘时，她用尽全身力气也再止不住颤抖，又酸又涩，夹着渴盼与痛楚的感觉在心头狠狠漫开。

是他！从没想到，会在此时此刻，在这种情况下见

到他，这个她以为永远不会出现的人——季卓云。

陈市长的声音隐隐约约地传了过来：“季秘书，陆夫人也是你的校友，你们曾见过面吗？”

她听到季卓云沉静声音回答：“是的，陆夫人在学校时表现得相当优秀，许多导师都赞不绝口。”

看着他平静俊美的面容，她已不知该如何面对。

那天夜里，久远的记忆又从心底深处被狠狠地挖掘出来。

初遇，相识，倾心，惜别，愤怒，分离……一幕幕画面交错纠缠着，深情的、狂怒的、冷漠的……

不是我的错，不要恨我，不要不理我，不要……

“不要！”她大叫起来，蓦然坐起，剧烈地喘息，凄厉的声音依然回荡在阒黑的空间。

“滢然，怎么了？”关怀的声音在身侧响起，温暖的手臂轻轻环起她颤抖的身子，缓缓安抚着她的慌乱与激动。

她不答，却在他的抚慰下慢慢平息。他也没再追问。

“睡吧。”他柔声说，借着月光看到她再次躺下，合上了眼，渐渐传出平稳的呼吸。

她半夜再次醒来，模模糊糊地看到窗前挺立的身影，一动不动地望着天际。她很快地闭上眼，再次睁开时，身影依然没有变化，仿佛化成了雕像，直至天明。

天色沉暗，季卓云带着一身的疲惫缓步回到自己的房子。

纷乱的大脑各种思想交叠起伏，他闭了闭眼，强迫自己不去思考那些问题，保持头脑的清醒。但下一刻，一道倩影又占据了全部的心神。

天……他暗暗呻吟了一声，想甩去恼人的记忆，但深植在心底的容颜又岂能轻易忘却？几天前的情景又出现在眼前。

其实，从酒会开始他就在那里了，在暗处看着一切。看到她惊心动魄的美丽，看到她落落大方的举止，看到她小鸟依人的态度，看到她不时仰首朝着身侧的男子甜蜜一笑……

是的，他知道自己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忘掉她，可至少他以为自己会平静一些，不会再被狂爱炙恋将理智焚烧殆尽。

但他错了。当他因她的笑容而使剧痛狠狠蔓延的时候，当他在角落渴望地看着她的时候，当他在她面前故作冷漠却忍不住心脏狂跳的时候，他知道，他错得彻底！

他怎能忘了她？尤其是他找不到任何理由去恨她时？

他忽然停下脚步，看到路边灯下的纤细身影，狂喜冲上心头：“滢然！”

灯下的女子旋过身子，挑了下眉：“这是你第二次错认了。”

他看清了她的面孔，如一盆冰水狠狠浇熄了心头的火焰，是陆怀安。

“有事？”他问，清楚她的目标正是自己。

陆怀安点点头：“方便请我上去吗？”她示意楼上他的房间。

他没有犹疑，径直带她上了楼。

“要点茶吗？”他把茶杯放在她面前的桌上，然后闲适地坐在她的对面，静静地等她开口。

“谢谢。”陆怀安点了点头，双眼锐利地盯视着他，“为什么不问我？”

“问什么？”

“问我为什么要找你呀？”

他唇角微扯，黑瞳中出现嘲讽的笑意：“没有必要。”他定定地迎视她犀利探索的目光，“陆小姐是为了令兄，让我不要再扰乱他们的生活吧。”

陆怀安微微垂下眼：“曾经，我以为他们的婚姻是一个错误。”但在半年后的现在，她不这么认为了。在看到陆庭轩的温柔呵护时，她才知道大哥下了多重的感情；在见到滢然的平和笑意时，她才明白原来他们是可以得到幸福的。可就在一切平顺下来，步入轨道时，季卓云竟又再次出现，在所有人心中激起千层巨浪，“他们的生活很平静，可你的出现扰乱了一切。”她看着眼前俊逸超群的男子，阖黑的瞳眸深不可测，慵懶的姿态散发出致命的吸引力，足以令任何一个女人芳心怦动。她承认，

单以外表而论，大哥是比不上他的。更何况他和滢然之间牵扯不清的感情。这三个人碰到一起，结果必定有人伤心，而哪一个伤心都是她不愿看到的。

季卓云慢慢品着杯中的浓茶，微微苦涩的口感使他的心更沉下几分，但悠闲的外表完美地掩饰了他内心的波动。

“放心。”隔了很久，他才开口，“我不会打搅他们的。”

是的，他会抑制渴望，不见她，毕竟这是对她最好的选择。

而且，他也给不起任何承诺了。

可是，不愿见就可以不见了吗？有时，命运真的会捉弄人的。

“今天你要出门？”陆庭轩看到滢然轻便的衣着，以及利落绾起的长发，轻声问道。

“是啊。”滢然一边收拾东西，一边回答，“这几天有批灾民到上海来，我去送些衣服粮食。”

他迟疑了一下：“会很久吗？”

“什么？”她注意到他的不寻常。以前他从不过问她的行动的，给了她绝大的自由，今天怎么……随即她微笑了一下，“应该不会很久。”

“那么晚上一起吃饭，好吗？出去吃。”他的声音有些急迫。

溘然讶然地停下手中的动作，看向他，他的眼中带着明显的失落与不确定，这让我的心倏地一动，柔情升起：“好的。”

陆庭轩似是松了口气，微笑低语：“那么我早点回来接你。”

顽皮心突然冒了出来，她笑：“要是我很晚才能回来呢？”

他温柔微笑：“我等你。”

她的呼吸忽地一窒，这三个字如晴天霹雳般使她瞬时瞪大了眼，久远的记忆飞快地倒流回脑海：“我等你……”

陆庭轩注意到她忽然苍白的脸，一惊：“怎么了？”

“没……”她努力调整呼吸，极力压抑心中的波澜。

“少夫人，司机已经准备好了，随时可以出发。”门外传来了仆人的声音。

这话无疑解救了她：“我先走了。”她飞快地转身走了出去，留下一脸深思的陆庭轩。

一路上她澎湃的思潮不曾停歇，直到车子停下。

“少夫人，到了。”前面司机的轻喊拉回了她的思绪。她调整了一下心情，步下汽车。但随即被映入眼帘的景象惊得目瞪口呆。

拥挤而破烂的简易棚，肮脏的地面，泛着恶臭的空气，蓬头垢面的人们，以及孩童撕心裂肺的哭泣。天，

这是怎样的一个人间地狱！

自小生长在繁华的上海，出生在富庶之家，更嫁入豪门，二十年中，不曾为生计所困。她知道自己的幸运，也知道有更多的穷人衣不蔽体，食不果腹，可是，她从未见过如此悲惨的景象。

在她怔然出神时，一道声音从身侧传了过来。

她转首，看到来人，有丝惊讶，勉强一笑：“陈市长。”

“听说陆太太亲自为灾民派发衣食，着实让人感动啊。如果所有上海市民都有你们这种扶危助困的精神，灾民就不用发愁了。”

“陈市长过奖了，我们也是在能力范围之内尽一份心意罢了。”

滢然客气地应对着，心里却不由得忐忑，双眼更不由自主地在四周瞟来瞟去。他，可也来了？半天没见到那个熟悉的身影，她不知是该放松还是失望。

正谈话间，陈市长瞥见司机匆匆地跑了出来，忙叫住他：“什么事。”

“市长，里面有几个人病得很重，季秘书让我快点多叫医生过来，这边的几位医生都忙不过来了。”司机喘息地说着。

季秘书？他指的是卓云？滢然的大脑瞬间空白，原来他来了呀。忍不住朝里看，却只见杂乱的人影晃动。

“这里有很多人生病吗？”她扫视周围的环境，难免的呀。

“没办法，这次灾民太多，顾头不顾尾，各大医院的派驻医生日夜忙碌，还是赶不及。这不，连季秘书都去帮忙了。”陈市长苦笑。

滢然轻轻咬了咬唇，终于下定决心。招手叫司机过来道：“你先回去，告诉少爷，我要在这里帮忙，晚一点再回去。”

司机吓了一跳：“少夫人？您这是什么意思？”

陈市长也颇为意外：“陆太太？”

滢然微笑：“我也学过医，就让我尽一份力吧。”

“可是，里面环境很差，陆太太没有必要……”陈市长简直无法置信。

滢然止住他的劝说：“治病救人，是医者本分。即使现在我不是医生，也一样清楚，每一条生命，不论贫富，都是宝贵的。”

她转身走进简易棚，身后传来陈市长喃喃低语：“怎么和季秘书的话一模一样？”

她的心一凛，这才意识到，适才出口的正是季卓云常挂在嘴边的话。看来，再想忘却，仍是有太多太多的东西纠缠着他们呀。她苦笑。

“因为长时间浸泡在污水里，又没得到很好的消毒处理，致使他伤口溃烂，引发炎症，这是他发烧持续不退的原因。”季卓云试图用最通俗、最简捷的方式向患者的家人解释病情。看着简易床上躺着的男孩，早已因高烧而陷入昏迷状态，如果不及时处理的话，随时会有生

命危险。可是……他抬眼看了看四周，寥寥数名大夫不停地忙碌，看来很难分出人来帮忙了。暗叹口气，转向男孩的姐姐，微笑道：“能不能帮我一下，我要立即做一个小手术。”

女孩慢慢地走过来，有点羞涩，也有点胆怯，听着他解释着各种工具的用处以及她需要做的事。可是，半晌过去，她仍是一片茫然。季卓云有丝挫败感，不过，让一个从没接触过医务的人在片刻间学会这些专业工作，当然是有困难的。他正准备用更简单的方法再解释一遍，身后突然响起了温柔的女声：“我来帮你吧。”

他的脊背倏地僵直，笑容也凝在脸上，深吸了一口气后，才转身面对。没错，身后那个巧笑嫣然的俏丽女子，正是他想忘也忘不了的人。

她清丽出尘的气质，与这片蒙蒙的灰色是那么不搭调，然而她却毫不在意，径直走向他：“我想，原来学的东西应该还能派上用场。”

季卓云深深看了她一眼，没再多说话，把医药箱递给她：“麻醉针。”

她无声地笑了起来，随他的吩咐递上工具，察视男孩的状况，擦拭他额上沁出的汗水，动作娴熟地配合他进行这场手术。恍惚间，仿佛又回到了在医院实习的日子，他们总是最有默契的搭档。

时间一分一秒地走过，他们医了一个又一个病人，直到救援的医生纷纷到达，控制了局面，他们才得以喘

息，退了出去。

时已近黄昏。看着天边的晚霞，滢然才知道竟已忙了一整天。这才感觉到浑身的疲累。季卓云走在身边，幽深的黑眸看不出半点情绪，而她也不敢打破寂静，即使是沉默中的平衡，也是值得留恋的。

西斜的阳光在两人身后拉出长长的影子，并排移动，似亲密，似孤单，既充斥着浓浓的吸引力，又永远不可能连在一起。

季卓云的脚步在茶馆门前停下，侧首看她：“进去坐一会儿？”

滢然愣了一下，看了看天色，想起庭轩的话：我等你。

季卓云似是看出了她的犹豫，勾起唇角，无奈地一笑：“如果不方便就算了。”

尽管他小心掩饰，滢然仍是清楚地辨出他声音中的苦涩与失落，而他笑的方式竟是那般——凄然？心狠狠一扯：“进去吧。”

季卓云有些意外：“真的没关系？”

她微笑摇头，反正时间还早，不是吗？

“你——过得好吗？”

茶香，伴随袅袅升起的白雾，弥漫着一室幽寂。许久，他终于打破了沉默。太多的话想说，出口的却是这么一句普通至极的问候。

滢然震动了，在这平平淡淡、简简单单的一句话中，

她听出了他深藏的思念和痛楚。“你——”他不恨她、不怨她了吗？她还牢牢记得那夜他愤怒的话语：他永远也不要再见她。她也记得酒会时他冷漠的态度，仿佛她是一个毫无关系的陌生人。为什么，为什么现在他会用这种语气来说话？

“告诉我，你幸福吗、快乐吗？”他急切地重复他的问题，似乎一定要得到答案，可为什么要渴求这答案呢？他不敢细想。

“我……”滢然不知道应该如何回答。她该怎么说？在面对这样一双充满渴望和期盼的眼眸下，她怎样才能不伤了他的心？

“你过得不好，是吗？他没有好好待你？”季卓云看出了她的犹豫，却误会了她的意思。

“不！”滢然本能地反驳，“我过得很好。庭轩对我非常好。”以男人对女人而言，陆庭轩为她做得太多了。她不容他人有任何误解。

“那就好。”季卓云挺直的身体松懈下来，激烈的眸光也消失无踪。他垂下眼，掩住眸中泄露的复杂感情，但藏在桌下的手已握得死紧。她过得幸福快乐，不正是他所希望的吗？他该为她高兴才对。只要忽略那汨汨流出的失落，他是该高兴的。可他却更希望她不是那么快乐，那么，他就有了带走她的理由……天，他在转的是什麼卑劣心思呀！

他自厌地皱了下眉，落入了滢然眼中：“你呢，你过

得怎么样？”

他轻扯唇角，却没答话。他过得怎样？如果没有纠缠不去的爱恨，没有午夜梦回时啃啮心头的渴望，没有屈服于命运摆布的不甘，他，也算是过得好的吧。至少，他还拥有理智，还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心伤。

他不快乐！她清楚地看出这一点，而且，毋庸置疑，他的不快乐是来自她！对不起……”她只能吐出这一句。

“傻话。”他宠溺地看着她低语，“你没必要说这三个字。”

是吗？她有些惊愕地望着他：“你不恨我吗？而且……”她的眼神黯了一下，“你说过不愿再见我的。”

她的话将他拉回那个充满怒火的夜。她还记得，他是不是伤她很深？“那天的话伤了你，我很抱歉，但我是无心的，我只是……”只是被嫉妒冲昏了头而已。可是，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总之，我从不曾恨过你，以后也不会。”

“那么我们还是朋友，对吗？”滢然欢喜而凄切地问，但随即心中一震。朋友？她为什么会这样说，难道他们可以恢复到单纯的友情，她可以满足友情的维系吗？

同时，季卓云也震动了，为这两个字：“是的，只要你愿意，我们永远是朋友。”他艰涩地说完，刻意忽视心中的酸楚。

他凝望着她，体会到她的变化。原来结成两条长辫

的发绡成了优雅的髻，衬托出弧形优美的脸蛋，薄施脂粉，使她兼具少女的清纯与成熟女性的妩媚。往日活泼灵动的大眼覆上了层柔光，那是幸福与满足的标志。

是的，他已无法再奢望什么了。实际上，在那天酒会上看到她的微笑时就应该明白这样一个事实：他极欲呵护的女子在另一个男人身上得到了幸福，他不甘又能怎样，毕竟是他主动放弃的呀！

滢然侧首避开了他的凝视，试着平缓心中的波澜，却在不经意间又看到远方灾民棚模糊的影子。一时间，太多的感慨涌上心头，她低叹一声。

“怎么了？”季卓云见到她复杂的神色，心中涌起怜惜，急欲抚平她的惆怅。

“没什么。”她的眼神充满迷惘，“只是今天才认识到命运的残酷，像刚才那男孩，比溢之还小，却要承受疾病饥荒、流离失所的痛苦，看着他们，我尤其觉得无能为力。”

她的话如一桶冰水当头浇下，在瞬间将萦绕他身心的爱恨情愁抽离，由理智接替：“是的，所以我要尽力让他们的生活好转。”

听到他语气中的严肃，她霍然转首，意料之中地看到他坚定的神情，就如很早以前他说出“每一条生命，不论贫富，都是宝贵的。”话时一样，而她，也正是因他这种神情而深深陷入。可是，为什么此刻这同样的神情在她心底引发的不再是对心仪之人的仰慕，而是……敬

佩？“所以你才会弃医从政留在陈市长的身边？”

季卓云不置可否地扬起微笑，这笑容竟是她看不懂的深沉：“不，我从未放弃过医学，只是一个医生只能挽回个人的生命，而从政却可以挽救国家的命运。”

他的眼眸讳莫如深，使她明白，他一定隐瞒了什么。

“你是怎么认识陆庭坚的？”滢然倏地转移话题，看出他不想就原话题多说什么，于是问出了一直缠绕着她的疑问。

“陆庭坚，我也是回上海之后才在一次偶然的的机会见过他一面，当时并不知道他也是陆家人。这人，是个个人物……”

“庭轩，进来一下。”陆恒荣叫住刚进门的陆庭轩，而后朝书房走去。

陆庭轩怔了一下，随后跟进，掩上房门：“父亲，什么事？”

“坐。”陆恒荣指着对面的椅子，看着儿子恭顺地坐下，眼中闪动着复杂的光芒。

一般这时父亲该是在卧房休息才对，他身体不好，医生叮嘱要多休息，他的生活也一向有规律，偏偏今天有了反常，在这个敏感的日子，莫非……

“你见过庭坚，是吧？”

意料之中的问题传来，果然是这个话题。他在心底叹息：“是的，父亲。”

“明天，就满五年了。你知道这五年来他的情况吗？”

父亲的面孔流露的是对儿子的牵挂和担忧，陆庭轩想起和庭坚见面时看到的恨意，纵使被层层掩盖，这恨意依然辐射而出，让他明白，庭坚的出现，绝非为了亲人团聚，而是复仇！现在的庭坚，也的确有了筹码来复仇。

想起两日前派人打探所得到的回复，心有些沉重：“不知道这五年来他到过什么地方，有过什么经历，一个月前他在上海社交界出现，身份是‘恒社’娱乐业的经理，掌管赌场和夜总会。‘恒社’的杜老板更是当众宣布庭坚是他的救命恩人和生死之交。”

任一个上海人都知道‘恒社’是青帮漂白后的产物，其社员多为一方权贵，而杜老板更是上海滩黑道第一把交椅，跺跺脚都会引起地震的人物，庭坚竟和青帮与杜老板扯上关系，并且是“救命恩人”、“生死之交”，可想而知这五年来他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若是五年前，他绝不会相信那个开朗、活泼又善良的弟弟会有一日在腥风血雨中搏杀，但现在，他已不得不信了。

陆恒荣眼中有一抹黯然：“你还不知道吧，其实一年前庭坚就回来了。”

“一年前，你说一年前陆庭坚就在上海了？”滢然无法置信地问着。

“不错。”季卓云点头，脸上是极严肃的神色，“换句话说，一年前他就已操纵了青帮的赌场。”

滢然脑中一片混乱：“你是怎么知道这消息的？”

“当然是通过可靠渠道，这不是重点，滢然，”他蹙起眉，“重点是那次意外很可能是陆庭坚特意造成的。”

“你知道溢之……”她一脸震惊。

“是陆怀安告诉我的。”因此他才会打探青帮的消息，进而得知这个秘密。原本青帮和陆家是不会有关系的，可中间夹了个陆庭坚，就使人怀疑起青帮讨债的真正目的，“我希望你能知道真实情况。”

滢然回想起那时的情况，是的，当时每件事都来得那么突然，那么巧。卓云刚走，溢之就出了事，陆恒荣找过她之后，店立即被砸，这分明就是要逼她应承婚事呀。还有……

她心头一震，终于想起觉得陆庭坚熟悉的原因了。她的确见过他，他就是那个站在医院门口的人，那个只消一眼就让他惊冷的人！果然，这是他布好的局，那他的目的呢？

层层抽丝剥茧之后，真相渐渐浮现，而她竟为了自己的判断颤抖了。她不愿相信，却无法否认这是事实。是的，陆庭坚在复仇，从五年前开始，一年前正式启动，她，正是其中最重要的一枚棋子！

陆庭坚的报复，不止于一般意义上的掠夺，而且还要庭轩再娶一次心已他属的女子，再尝一次五年前的痛

苦！他竟会为了报复无所不用其极，那么，他接下来会怎么做？

她猜不出，但她明确自己的心意，无论出了什么事，她都会支持庭轩，尽力保护庭轩！这一点确认消弭了覆在心头的阴影。是的，她不是柔儿，无论陆庭坚再怎么巧心布局，也料不到她非但不恨庭轩，反而爱上了他。

爱？这个字眼浮上心头，让她再次一惊，她爱庭轩？

她蓦地抬头，愣愣地看着季卓云。她一直爱着的，该是眼前这个男子，不是吗？他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依然深印脑海，他的深情话语依然缠绕心头，这是她从未忘却的。

可是，何时起的呢，庭轩的一切已融入生命。他的温柔，令她心动，他的呵护，令她轻松，他的脆弱，令她怜惜。曾几何时，她为了背叛与卓云的誓言而心痛欲狂，如今忆起这同样的三个字，却只记得庭轩的微笑低语：我等你……

原来如此。

再见卓云时有震惊，有酸楚，却没了痛彻心肺的感觉，面对卓云有欣喜，有关怀，却没了甜蜜的柔情，只因他们之间存在的再不是爱情，她对他只余下友情。

原来如此啊……

是的，她爱上了庭轩，爱上了她的丈夫，爱上了那个让人心动又让人心疼的男人。无论这婚姻起始于什么样的阴谋，无论庭轩娶她的目的是什么，无论今后如何

发展，她已爱定了他！

季卓云静静地看着她变化多端的神色。一会儿气愤，一会儿哀伤，一会儿怜惜，一会儿迷惑，最终转为坚定。

滢然透过窗子看看外面的天色，微笑：“不早了，我该回去了。”

他知道她已有了决定，默默站起身，与她相偕而出。

“你在等我吗？”

温柔的语声在黑暗中回荡。陆庭轩站在窗前，沐在银白的月光下，凝望远方。在声音响起时，他震了一下，缓缓回过身来。

半明半暗间，看不清他的表情。滢然甜笑着走近，轻盈地投身入他的怀里，闻着他身上熟悉的男性味道。连他的气息都这般温柔，这般令人安心。她爱他啊！第一次，她不再抗拒这身心合一的归属感，全心全意沉醉于这种渗透全身的温馨。

“忙了一天吧，累吗？”陆庭轩因她的亲密而心旌摇动，却不曾忘记对她的关怀。

滢然撒娇似的在他怀里摇着头，依然贪恋着他的怀抱。

“吃饭了吗？”他又低声问，看到怀中的人儿依然摇头，不禁涌上疼惜，“这么晚了，为什么不先吃点呢？”

滢然仰头，笑得娇俏：“你不也没吃饭吗？我们说好一起吃的，我知道你会等我。”她微笑看他，“无论何时，

你需要我，我都会在你身边。”

陆庭轩凝望怀中的俏脸，在笑颜中发现了她的坚定和认真。强压下因狂喜而激荡的心神，他的声音喑哑：“无论多久，我都会等你回到我的身边。”

这是他、陆庭轩的誓言。他愿意倾尽一切呵护她、耗尽一生等候她、用尽痴情对待她，却不强求她必须爱上他。

她说会伴在他身边，这是他一生中听到的最美妙的话，无论这话能否兑现，他都已无悔。

尽管前路茫茫难卜，或许明日她就会恨他入骨，但现在他已听到了这句话，他已看到了她的真诚，一切，早已不足为惧。

他微笑，俯首贴上她柔嫩的红唇，轻尝着，摩挲着，而她主动的回应使吻加深而热烈，在黑暗中迸发炫目光彩，在空气中激起暧昧情思，在两心之间燃起渴望火焰。

“饿吗？”他依然轻贴她唇瓣，微微喘息，黑眸中闪动奇特光芒。

“不，我不饿。”她在轻吻之间轻声回答，“你呢？”

“我饿了。”他低笑，眼中添了抹邪气。

直到坐进餐厅，滢然面上的红晕依然未褪。

面前这男子，给她的感觉始终是温柔和煦、如沐春风的，今天她才知道原来他也有如烈火般狂野烧灼的一面。即使是许久之后的现在，对于他的碰触，依然有着

炙烫感。

碰触？她忽地回神，看到陆庭轩正握着她的手。仿佛烫到似的，她猛然抽回手，脸上又是热辣辣的一片。

陆庭轩愣了一下，看到滢然掩不住的娇羞，不禁兴起逗弄的念头：“我又没别的意思，只是叫你多吃点饭，好补充流失的体力罢了。”

天，他在说什么暧昧话！滢然脸上蒸腾的热气已至沸点，狠狠瞪了他一眼。

他立刻识时务地闭口不语，殷勤地夹菜到她碗里，宠溺地微笑：“多吃点，别饿坏了。”

滢然看着陆庭轩体贴地为自己布菜。他的眼闪着明亮的光芒，他的唇挂着快乐的笑，他的神情极度轻松，他，年轻而俊朗。如果没有前些年的经历，他也会是一个迷人的发光体吧。她希望他永远保持这种快乐。

“今天怎么会想起出来吃饭？”她随意挑了个话题，却不想陆庭轩夹菜的手在空中微微一凝，脸上也掠过阴影，这使她立即后悔刚才的话。

陆庭轩布好菜后放下手中的筷子，啜了口茶，脸上添了抹深思：“还记得江边我讲的那个故事吗？”

“柔儿的？”滢然倏地有了很不好的预感。

他点头：“明天，就是满了整整五年的日子。”

她微抽口气：“那他……”她立时想到了陆庭坚。

“是的，他既然已经出现，明天很可能来。”他无奈地凝望她，“所以，我想让你明天一早回家，好吗？”

这是为她的安全考虑，也是为自己考虑。不愿她涉足其中受到牵连，也不愿她知道一切后怨他恨他。

滢然无法相信她所听到的，他竟让她离开？在知道他可能承受的危险后，她这做妻子的漠不关心地离开？他把她当成了什么？

深吸口气，她压下怒火，免得在餐厅里发作，但声音已泄露了端倪：“你把我看成了什么人？我不会走，不论发生什么事，我都要留下！”

“滢然……”他试图劝阻，却被她截下。

“别再多说一个字，否则我会不顾这里是大庭广众地和你吵一架！”

他听出了她的坚决，苦笑。说不感动是假的，但能担心吗？

滢然知道他让步了，放柔了声音：“别让我置身事外，庭轩，我是你妻子啊，无论什么时候，我都是该站在你身旁支持你的。”她探出手握住他的，传达着坚定意志。

“好，就让我们一起面对吧。”他低声说，反手握住她。

明日，不管怎样，都不再可怕，因为有她。

该来的，总是会来，而且比预料的要早。

清晨，惊慌失措的叫声响彻陆家大院：“老爷、老爷，快叫大夫！”

随着持续的呼叫，全宅子的人都纷纷赶到书房，一

进门就呆了。

书桌后的高靠椅歪倒，陆恒荣正躺在椅子前方，脸色苍白，神志已陷入昏迷中。旁边的仆人手足无措，不知该怎么办。

急急赶到的管家奔出来，疾斥：“还愣着干什么！快扶起老爷！”

仆人们如梦初醒，连声应着，就要扶起陆恒荣。

“等一下！”门口传来急叫声，随后滢然冲了进来，一边是一脸焦急的陆庭轩。她顾不上凌乱的发丝仍披在肩头，忙着阻止众人的举动，“不要动他！”

众人愕然停下动作看着滢然迅速俯身蹲在陆恒荣身侧，忙碌地检查，这才想起少夫人正是学医出身的，不由都松了口气。

滢然蹙着眉，不愿相信自己诊断的结果，却在瞟到一旁滚落的小玻璃瓶上熟悉的标签时，不得不承认自己推断的正确。

她一边熟练地采取急救措施，一边问：“叫大夫没有？”

“已经叫了，大夫马上就到。”管家立刻回答。

“再去催催。”她额头沁出汗，却忙得顾不上擦拭，由陆庭轩代劳。她微抬头，间隙中看到他焦虑的神色，给予安抚性的一笑，“放心，不会有事的。”

真的不会有事吗？事实上她一点信心也没有。在医生赶到接替她的工作，并缓解了危机状况以后，她才悄

悄松了口气。

“父亲究竟是什么病？”陆庭轩拉医生走出卧房，急问。

医生犹豫了一下，才说出病情：“陆先生是由心脏动脉硬化引发的心绞痛。”

“心脏？”陆庭轩深吸口气，“你为什么不早说？”

医生无奈地摇头：“陆先生坚持不要告诉你们。其实对于上年纪的人而言，很多人都会患有心脏方面的病，需要坚持服药，多作注意，不过陆先生的病情一直是在控制之中，这次意外该是受了什么刺激造成的。幸好有少夫人及时处理，否则……”

陆庭轩心一抽，不敢再想下去：“父亲现在情况怎样了呢？”

“病情已经暂时控制住了，不过还不稳定，最好能住院观察。”医生认真地提议。

可这建议到了陆恒荣那里碰到了坚决的反对。陆恒荣还躺在床上，虚弱得说不出话，但眼神却是完全的不容妥协，而最终结果，是让医生留了下来。

陆恒荣沉睡后，大家才得以休息，回到房间整理仪容。

“滢然，辛苦你了。”陆庭轩看着她换过衣衫，梳理长发，柔声说。

“别这么说。”她不爱他这样说话，太见外了，可又知道这是他的习惯，只得转移话题，“通知怀安了吗？”

“已经派人去了，她应该很快就到。”
他们没想到的是，先到的并不是怀安。

06

“二少爷……”管家看到陆庭坚时，惊得张口结舌。

陆庭坚唇角撇出冷笑，没有理会杵在面前的管家，径直上楼，熟悉得仿佛不曾离开过。然而，在陆恒荣卧房门前被闻讯匆匆赶到的陆庭轩拦下。

“父亲病了，正在休息。”他眼中有抹忧虑。尽管眼前的男人是他的亲弟弟，他也无法看出对方真正的心思，无法预料下一步的行动。万一……

陆庭坚挑眉，清楚地辨出他的不安，冷笑变得极讽刺：“我知道他病了，你不用太担心，我还不想让他这么早上西天。”

这话引出陆庭轩的震动，他禁不住瞪大了眼，看清楚这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心中早已没了父子或是兄弟情分。

正在此时，房内传出虚弱的声音：“是庭坚回来了吗？让他进来。”

陆庭坚胜利地一笑，越过前方的阻碍，径直走进内室，然后搜寻的目光在横扫四周后定在一点，犀利的黑眸半眯起来。

直至今日，他已有整整五年没踏进陆家门，未见陆家人了。尽管从未间断过对他们的调查，甚至了解他们的一举一动，但是，他刻意地避免见到他们。至于为什

么，他不愿深究，或许只是为了保留那一夜对他们每一个人的印象，保留他对他们的恨意。

但是，他不得不承认，五年来，他们都变了很多，尤其是陆恒荣。

自小的印象，这个他必须称之为“父亲”的男人是个集精明、冷酷于一身的人，精力旺盛却全部投入事业，造就了这么一个霸气、果决、从不感情用事的人，也铸就了“鸿昌”在上海纺织业的金交椅。

可是，此刻躺在床上的老人，若非那极熟悉的轮廓，他是绝不会把这人同五年前那个男人的影子叠合起来的。

陆恒荣是老了。不曾生过什么大病的人此刻正躺在床上，苍白着脸，不曾外露过感情的人此刻正用激动的、思念得尝的眼光紧紧锁住他。

他的目光，滑过对方的头，看到上面稀疏的白发，滑过对方的脸，看到岁月在其上刻画的痕迹，滑过对方的手，看到干瘦而布满皱褶的手正颤抖着缓缓抬起、伸出，朝他的方向。

黑瞳飞快掠过一抹异光，在不及感受时便已习惯性地压下。他缓缓走向床边，眼还盯着半空中的手，极慢极慢的步调接近，看到床上老人与自己相似的眼中的渴望愈加浓厚，探出的手即使因乏力而颤抖加剧依然不愿放弃，他心底冷冷地嘲笑，在床边停下，在一举手便可触到对方的手的位置停下，然后坐了下来。

老人眼中渴望的火焰渐渐熄了，换上浓重的失落，手，缓缓放下，眼却依然不动，口中对跟着进门的长子说：“庭轩，你先出去吧，我想单独和庭坚说说话。”听到应答和门轻轻合上的声音后，才又开口，“我想你今天也该出现了。”陆庭坚闲适地靠坐在椅子上，没有答话，只是眼光瞬也不瞬地迎视。

“你也料到的，是吧，你故意现身出来，故意让我探到你回来一年的消息，为的就是要我们知道你今天的出现，是吧。”老人低叹，“你是为了什么回来？”

陆庭坚终于开口：“你说呢？”

老人叹息：“我希望是为了一家团聚，可是……”谁都知道不可能的。

一连串的冷笑从陆庭坚嗓子中逸出，团聚？好个讽刺的词汇，再没有什么比它更可笑了。在陆家，也会有这两个字存在吗？

“我为柔儿而来。”他爽快地给出答案，“五年前的今天，我就已经发过誓，要为柔儿讨回一切，现在是我实现誓言的时候了。”

陆恒荣的脸庞更黯淡了：“为了柔儿，你恨了五年，我悔了五年，庭轩自责了五年，现在，还要为了柔儿使父子反目、兄弟相残吗？”他们付出的难道还不够？

为了柔儿……这四个字听来就有一股淡淡的苦涩。

五年来，他失了心，身是一块石、一块冰。他变得冷酷、残忍，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他已成了魔鬼。若说

他还残存了几分人的气息，还残存几分人的情感，那也只是为了生命中最重要的人而释放，可那人已无法回应了。

柔儿啊.....

曾经，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人是陆恒荣。

在他来到人世时，第一眼看到的人是母亲，之后伴随他的始终是母亲。半岁后，他才第一次见到了父亲。慢慢的，他学会走路、学会说话，对象却只有母亲。对父亲，他看到的机会屈指可数，每次还带着一脸的淡漠。再后来，他懂得了感情，知道对父母慈爱目光的渴望的感觉叫孺慕之思，知道看到父亲时怦怦的心跳，脸上忍不住堆笑的心情叫快乐，知道母亲茫然的、呆呆地看他，脸上沾满泪珠的样子叫悲伤，他所得到的快乐比所见的悲伤少了很多很多。

偶然一次机会见到父亲，他飞快地跑过去。却在见到父亲身侧的那个小小的身影时停下了。那是一个和他差不多大的男孩，侧面看去苍白而瘦削，父亲正牵着男孩的手，偶尔侧首看男孩的目光是他从未见过的温暖和疼惜。那时，他又体会到两种情感：羡慕和嫉妒。

那男孩是他哥哥，这是他后来才知道的，而这也更激发了他的好胜心。同是父亲的骨肉，没道理那个他必须称作哥哥的人要比他得到更多的疼爱。

即使当时还是小孩子，即使没人教他该怎么做，可是，利用优势达到目的似乎是人类与生俱来的本能，大

哥庭轩靠乖巧听话博取父亲的关爱，而他，则用热情与纯真打动父亲的心。这样的争斗持续了多年。

有用吗？是的，父亲的确对他和颜悦色，但也仅只于此了，绝大部分的疼爱给了大哥。而母亲，更不用说，即使后来有了怀安，但悲伤一天多过一天地压在她脸上心上，于是，他连母亲也逐渐失去了。

他外表依然开朗，但内心已一天天沉寂，直到柔儿出现。

初见柔儿时，她惹人怜惜的外表已触动他心底最柔软的部分，第一次说出柔儿由他保护时就知道这句话的效应会持续一辈子。尽管得知柔儿是大哥未来的妻子，再一次恼恨父亲的偏心时却放不下对柔儿的关注。

柔儿的温柔、柔儿的娇弱、柔儿的善良、柔儿的坚强……一年年相处下去，一点一滴的印象刻入他毫不设防的心田，在他乍然明了时，心早已沦陷不可救药，而后再听到柔儿即将成亲的消息。

他试图向父亲请求，但这个决定使他终于明白在父亲心中，惟一存在的只有大哥，为大哥安排好一切，婚姻、事业、财富……可是他，连心爱的女人都保不住！他这十几年所做的，也只是泡影而已。

陆庭坚再次睁开眼，望着床上的老人时，眼中惟有冰冷的恨意：“你那时找柔儿谈过话，是吧。”

苍老的面孔愣了一下，陷入遥远的回忆：“是的。”

“你告诉他，你要把‘鸿昌’交给我打理，为的就

是要断她的念，是吧。”他愤怒地说着，“你想让她乖乖出嫁，连这种方法都用得出来，可是，你没想到柔儿会宁可寻死，更没想到会害死了你的孙子！”

老人的脸骤然发了青：“什么？”

“柔儿已经有了我的孩子，”他淡淡叙述，再无任何表情，“我们本来约好一起离家的，所以没告诉你她有了孩子。”单纯的柔儿并不知道自己有了身孕，他却先察觉了，想起那时的惊慌与更多的狂喜交集的快乐。本想在一切稳定下来以后再告诉她，却没想到会有这种巨变，如果他事先告诉她，柔儿或许就不会……

他还清楚地记得那晚焦急的等待，却只等到了一封信。

“我知你的心意，宁愿舍弃一切也不愿负我，但，牺牲之下的后果难以预料，我不愿毁你，惟有负你。”

他缓缓合上眼，眼中有泪：“难道你不知道在负我的时候也是毁了我吗？”

床上老人听不清他的喃喃低语，却看得到他脸上流泄的伤痛，这伤痛是这般熟悉，与记忆中柔儿的脸叠合起来。那时，柔儿凄凄楚楚地笑着，明白表示她不会与庭坚再有任何往来，最终对他说：“他一直渴盼着您的疼爱，他失去了一种感情，请给他另一种。”一直不明白她的意思，直到现在，“五年了，你还不能放下吗？”

陆庭坚依然闭着眼，面容却渐渐转为冷峻：“放得下，就不是柔儿了。五年来，我一直在想该怎么报复，现在

不妨告诉你。”他睁开眼，炯炯的眸光是冷酷，“陆庭轩是你最重视的人，‘鸿昌’是你最重视的事业，所以我会毁了他们！让你亲眼看到，你希望得到幸福的人终身痛苦，你一手创立的事业分崩离析，这一切，将从明天开始。”

“等等。”床上传来的声音止住他离开的动作，“如果一定要报复，我来承担，不要伤害庭轩。”

他回过身，唇边扯出冷笑：“我不会放过他，事实上早已开始了。以为我不知道吗？当你知道庭轩为方滢然动心以后，就想方设法地把方滢然迎进陆家，说来你们也该感谢我的，要不是我手下兄弟推波助澜，提供了大好机会让你们趁虚而入，现在陆庭轩又怎么能一尝夙愿？不过，这也正是他的不幸。怎样才是痛苦？得到再失去才最痛苦！”他笑看床上焦急的面孔，“现在，我已经享受到复仇的乐趣了，还是你一手赐予的。我想，即使你魂归西天，也会不得安宁吧。”

他朝门前走去，听到身后急促的喘息却不动声色，拉开门才对外面候着的人们说：“你们可以进去见他最后一面了。”在众人蜂拥而入时，他拦住陆庭轩，“好心提醒你一句，明天，我们的较量正式开始。”

陆庭轩一凛，不及问便听到房内的急呼：“老爷又犯病了！”在一闪神间，陆庭坚已快步走了出去。

脚下一顿，陆庭坚看到面前缓缓走近的母亲——陆夫人杜慧仪。

她依然是风姿绰约的美妇，只是脸上的忧郁浓得化不开，迷惘且空茫的表情数十年如一日不曾改变。似是察觉到射来的视线，她抬起头，面庞刹时间惨白，怔怔地看着眼前的儿子。

他轻轻迈步迎了上去，微笑看着她面孔上逐渐浮起的激动，心却在阴暗的回忆里。孩童时她的怒火，少年时她的悲伤，青年时她的凉薄，她给了他身体与生命，却从没给过他一丝温暖，没尽过一个母亲应尽的责任，甚至在他苦苦哀求她帮助柔儿时，她的回应依然是冷漠。

他笑着走过去，走到她面前，在她以为他将开口时，他却脚步不停地越过她，一个字也没说。这，就是他的报复。他笑得畅快，知道身后那张面孔必然更加苍白，这是他要的效果。可是，在快意的笑容之下，那一掠而过的感觉是什么？

第二天，传出陆恒荣身故的消息。

一时间，这消息在上海商界引起轩然大波，纺织龙头的“鸿昌”的掌舵人猝然亡故，群龙无首，陆家家族的纷争渐升台面，连带整个商界动荡不安。

同时，另一股暗流在地下隐隐波动。陆恒荣的葬礼上，沾亲带故的，甚至从未有过来往的生意人都拜祭过了，惟独不见二子陆庭坚。于是，兄弟不和的传言愈传愈烈，而之前因青帮而有所顾忌的竞争对手也趁此机会放胆与陆家做对。几天内，“鸿昌”元气大伤。

入了夜，陆庭轩缓步走出灵堂，进入书房。依照几天前父亲临终时的嘱咐找到了隐蔽处的一封信，拆开缓缓读了下去。灯在书房亮了一夜，直到天色微明，他才走出，关上房门，转身时脸上是一片凝思。

用完晚饭，管家来通传：“少爷，五少在客厅要见您。”

滢然听到心中升起戒备，一年来，她早已看清陆家的权力争斗中心正是陆庭轩与被称为“五少”的陆海山领导的两派。陆海山精明能干，一直以来业绩不容小觑，再加上性格是十足的有着商人的狡诈狠绝，使其在小一辈中脱颖而出，直欲取陆庭轩宝座而代之。只是毕竟“鸿昌”是由陆恒荣一手所创，陆庭轩更是长子长孙，陆家名正言顺的第一顺位继承人，更不曾出过什么闪失，于是，稳固的地位完全不容动摇，才使陆海山隐忍至今。如今陆恒荣一死，他只怕是要借这股混乱趁虚而入吧。

陆庭轩侧眼看到滢然眼底的担忧，回她一个平和淡然的微笑，示意她安心：“这些天你也累坏了，回去休息一会儿吧。”他一边温声说着，一边站了起来。

滢然也想跟去，却在见到他阻止的眸光时放弃了坚持，低叹：“别撑太久，你也需要休息啊。”看到他点头，并缓步走向客厅。他的背影依然挺直，步伐依然稳健，但她却能体会在那坚强外表下隐匿的疲惫与脆弱。在丧父之痛的同时还要应付血亲的挑衅，这是一般人绝难承受的，可他一力顶了下来，她却什么也帮不了他，这个认知让她好挫败。

“海山。”陆庭轩走进客厅，朝坐在一边的年轻人点点头，同时意外地看到另一个人。

那是个日本人。即使中国人和日本人都是黄皮肤黑眼睛，但由迥异的神态动作便可轻易分辨两者的区别。日本人冲他一笑，躬身一礼，用着流利的中文自我介绍：“陆先生，你好，我是冈村中一，初次见面，请多关照。”

陆海山在一旁说：“冈村先生是‘日升’纺织厂的老板，此次专程来和我们商谈合作事宜。”

陆庭轩双眉微蹙了一下，心中是极度的不悦。他没想到会有日本人牵扯进来，他们在想什么，国内的市场已经被日本人蚕食鲸吞了大半，难道他们还想亲手把“鸿昌”给送出去？

表面他仍维持了一贯的平静：“冈村先生，请原谅我的善忘，我不记得与您曾有过合作协议。”

冈村精明的脸上亦不见一丝波澜，笑咪咪地回应：“陆先生领导的‘鸿昌’是上海首屈一指的大企业，而鄙人的‘日升’也在纺织业有点名气，我们的联合必将大大促进彼此的发展，相信陆先生很清楚这一点。”

陆庭轩微微摇首：“上海是中国人的地方，‘鸿昌’是中国人的企业，‘鸿昌’的发展我想并不需要借助冈村先生的力量。不如等‘鸿昌’准备在日本发展时我们再商谈合作，冈村先生意下如何？”

冈村保持着笑容，但瞬间脸部肌肉的抽紧与目中一掠而过的凶光却没逃出陆庭轩的眼睛。他表情依然淡定，

心中却升起戒备。

冈村故作遗憾地摇头：“令弟海山先生已与我有了约定，没想到陆先生这么不给面子，陆家出尔反尔，如果传出去，影响可不大好啊。”

陆庭轩心知一旁的陆海山早已狰狞了脸，心底暗暗叹息：“若是海山让冈村先生有了什么误解，我代他向您赔罪了。”他口气温文又谦和，但谁都听得出其中不容动摇的坚定。

“你这是什么意思，摆明了不给我面子！”冈村一走，陆海山便爆发了。

陆庭轩沉静地坐下，对堂弟的怒火毫不在意：“其他事好说，但把‘鸿昌’送到日本人手上，是绝不允许的。”

陆海山忽地止住了怒火，因为他看到了一直表现得温和甚至可以说是软弱的堂兄竟有这么一面，镇定而威仪天生，在一瞬间他竟被吓住了：“你该知道‘鸿昌’现在的状况，和‘日升’合作对我们都有好处！”他转而意图说服陆庭轩。

陆庭轩淡淡说道：“我会选择对‘鸿昌’最好的出路，但不包括找日本人。”

陆海山的脸有些发青：“你这样不知圆通，迟早会让‘鸿昌’垮掉，根本没资格接下这位子！”他这个有资格的人却坐不上，带着不甘，他怒气冲冲地走了。

陆庭轩看着堂弟的背影，脸上的淡定早已消失，换上苦涩。这就是血亲吗？不错，他是没资格掌管“鸿昌”，

但有资格的也绝不会是陆海山。

他转身，却顿住，因见到侧门站立的陆夫人。

“母亲？”他低唤，掩不住讶异，不及收藏的苦楚依然明白显示在脸上，这让他颇为狼狈。只是，她怎会出现在这里？

杜慧仪坐下，在冷淡之外有着莫名的不自然。

陆庭轩小心窥视着她的神色：“您找我有事？”

杜慧仪拿出一一直纂在手中的东西——一张纸，递给他。他接过，打开后却一惊，飞快扫视一遍，看向杜慧仪，神色是明显的惊愕。

那是陆恒荣的遗嘱，指明自己身故后由陆庭轩接掌一切，“鸿昌”及陆家所有的财产均由他分配。

他的惊愕不在遗嘱的内容，即使那涉及了难以想象的巨大财富，他吃惊的是她竟会把它交给他。

“这是他临终时给我的，有了它，陆海山就无话可说了。”杜慧仪说着，不自然的神色更重了。

陆庭轩仔细看她，注意到她僵硬的身子，以及刻意保持的冷淡，忽然全明白了。他跪蹲下，在她身侧，如孩童依赖母亲般依靠着她：“谢谢你，妈妈。”低低的，他终于叫出了这个在心底渴望了二十多年的称呼。

简简单单的两个字传入杜慧仪的耳中，融成一股暖流，淌向密闭的心田。一直以来，她的心里装满了怨怼，因此以冷漠的面孔对待每一个人，更刻意地去伤害陆庭轩。可是，在亲子的恨意和弥留时丈夫的懊悔中，她才

明白自己的错。她还有机会弥补吗？直到此刻，直到听到“妈妈”这两个字，她知道了，她还没有太迟。暖意与欣慰早将怨恨驱逐，她颤抖地伸手，轻抚着儿子的脊背。儿子，是的，即使没有血缘，他依然是她从小看到大的儿子啊。

龙华寺，位于上海的西南角，占地辽阔，古色古香，是上海著名古寺之一，也是南北旅客必游之地。这座建于东吴的寺院，每到新年的烧香礼拜已是常年养成的习俗，而三月初三布袋和尚圆寂日的龙华庙会更是一年一度的胜事，使得龙华寺内香火鼎盛，终年人流不绝。

可是，寺内也有人烟稀少的时候。在不是初一又非十五的寻常日子，在午后气温最高的时刻，在龙华塔后的一角阴凉处，几个人在静静对峙着，除了夏蝉的鸣叫之外再无声音。

方滢然背几乎贴在塔壁上，慎戒地看着眼前的四个男人不怀好意地缓缓逼近，不禁后悔自己的草率行事。

今早见到季卓云托人代送的一张字条，叫她这时在龙华塔下见，有要事商量。她没多想，就独自跑了出来，却没想到等了这么久，没见到季卓云，反而被几个混混围堵起来。

“是她吗？”她听到一个人悄悄地问。

“没错，我亲眼看着她从陆公馆出来，还会有错吗？”另一个肯定地回答。

溘然的心一惊，这些人明明知道她的身份，还敢这样肆无忌惮，看来这次是早有预谋的，她很难脱身了。除非自己想办法——

“来人啊！”在四人逼近时，她忽地大喊，趁四人一愣的工夫，狠狠将手中的挎包扔在最旁边的一人的脸上，夺路而逃。

身后的咒骂随之响起，她立刻听到紧随而来的脚步声，越追越近，她甚至可以看到地上映出的阴影伸出的手——

“站住！”那人叫，叫声未落，一道人影从另一侧闪了出来，挥拳击出。拳头击中肉体的声音与惨叫同时在她耳边响起，几乎是立刻，她的手被拉住，一个声音低喝，“快跑！”

她松了口气，因为她已认出了那个声音，是卓云。

耳际的风声呼呼作响，她发现自己在飞一般地跑着，身后的叫骂声渐渐远离，而后她被拉进了一个偏僻的角落，停了下来。

她喘息着，双眼却忍不住打量着季卓云，一待气息稍平，就奇怪地问：“你怎么会打扮成这个样子？”

看他一身的粗布衣裤，头上还戴了个破旧小帽，如果不是她早认得他，怕是要当他是哪家小店的学徒工了。这可一点也不像他。即使是在做学生时，他的衣着朴素，却总是干净笔挺的，哪有这么邋遢过？

季卓云没回答她的疑问，盯住她，眼中有明显的责

备：“你怎么会一个人在这里，没人陪着你吗？”

“不是你找我的吗？”

“我？”他一呆，“我什么时候叫你来的？”

她也愣了，伸出左手，递给他一直攥在手里的字条：“这不是你要人交给我的吗？这是你的笔迹啊。”

他接过，看了一眼，脸色立刻沉了下来，略一思索，才说道：“这不是我写的，你先回去吧，这里怕是有危险。”

她愣住，还来不及思索，就听到一阵脚步声，下一刻拥进一群人来。

她脸一白，以为是刚才那四人的同伴，却听到为首的一个说道：“原来真的是卓云兄，难得你这么好兴致来礼佛啊。”

季卓云微微一笑，道：“李兄不也是好兴致吗？”他说着，暗暗朝前走了一步，遮住了滢然。

“在下可没季兄那么好命。”那人说着，锐利的眼光已盯住滢然，但在听到身侧人的耳语后，脸色立刻和缓起来，微笑着说，“这位就是陆太太吗？陈市长正到处寻找季秘书，恐怕他不能陪您游览了。不如让我派人送您回去，好吗？”滢然正犹豫间，季卓云轻声道：“你先回去吧，他们会把你送回家的。”深深看了她一眼，眼中闪动着复杂的光芒，然后转头，朝前走了过去。

滢然隐隐觉得有些不妥，却又说不出是因为什么，只得看着他走过去，被夹在中间，一同离开。

“滢然！”

遥远的声音隐约传入沉睡中的滢然的耳中。半梦半醒的朦胧里，又听见一声叫唤，这次声音似乎近了些，让她分辨出其中的焦急。

“三小姐，少夫人正在午休，少爷吩咐过不可以打扰的。”门外传来女仆尽职的语声。

“让开，我有急事！”

斩钉截铁的语气是她所熟悉的，是怀安。这个认知终于将她昏沉的大脑拉回了清醒：“怀安，进来吧。”她扬声说道。

话音未落，门已经打开，人影如一阵旋风般的冲了进来，她甚至来不及起身下床。

一眼扫过，滢然脸上浮起诧异。怀安性子爽直冲动是不错，可遇到大事时却总能沉得住气，从没见过她有这般惊慌失措的时候。

没等她开口询问，陆怀安已经急急说出：“季卓云被捕了！”

短短一句话，却使滢然瞬时从床上跳了起来：“什么！”残余的一丝睡意也被惊飞上了天，“别开玩笑！”

然而在见到陆怀安的神色时，她已知道这绝对不是什么玩笑。双腿一软，又坐倒在床上。

“滢然，我们该怎么办？”怀安已经六神无主了。

滢然抬手让她安静，把脸埋进被子里竭力镇定，可是，混乱的心又哪能这么轻易定得下来。只是想：怎么

会这样，怎么会这样？他为什么会被捕，为什么？

她身子一震，忽地想起昨天中午的情景，他——是在那时被捕的吗？为什么？

是呀，为什么？他不是市长最得力的秘书吗？她倏地抬头问：“他犯了什么事？”

“不知道，我不知道。”陆怀安双眼早已泛红，“今天早上我去找他，才知道他昨天被捕了。”那种晴天霹雳的感觉到现在还挥之不去，四下找人打探，却是人人三缄其口，最后竟仿若瘟疫般地走避，生怕被牵连到什么。

这种反应也是奇怪的。都知道时局多变，能求得个自保已经是难得的了，谁又会想和一个被捉去的人牵扯上什么呢？所以陆怀安很快就放弃了，惟一想到的就是找滢然商量对策。

怎么办？陆怀安满心满脑的只有这三个字，却见滢然缓缓从棉被中抬起头来，镇定取代了原先的慌乱：“我们要先知道他被捕的原因，才能想办法救他出来。”

“那该问谁呢？”

“去找陈市长吧。”她思忖片刻，无奈地提出人选，心中殊无把握。陈市长是季卓云的顶头上司，若有心帮忙，卓云也不会被捕了。但又能如何呢？只有走一步算一步了。

陆家的面子果然很大，连一市之长都不能不买。通报过后，滢然与怀安顺利地进入接待厅，下一刻，被称

为日理万机的陈市长已推门而入。

客套几句之后，滢然完全不浪费时间地直接切入正题。

陈市长的笑容淡了下去，眉头微蹙：“少夫人和三小姐为什么会打听季卓云的事？”

“他是我和怀安的师兄，曾经在课业上给我们很多帮助，现在听说他有了点麻烦，我们关心一下也是应该的。”

陈市长点了点头，也不知道是否信了她的话，沉思片刻，然后才说道：“少夫人，对于这个问题我只能说无可奉告，你们重情义让我十分感动，但我实在帮不上忙。”

滢然与怀安对视了一眼，看到彼此眼中相同的困惑。但陈市长已经站起了身，分明是下了逐客令，只得起身告辞。

“等一下。”她们走到门口，身后传来唤声，让她们齐齐停下脚步回头。

陈市长此刻似脱下了面具，脸上显露出苦恼和犹豫：“我和陆家一向交好，才提醒你们，不要再试图救他，没用的。卓云是我很欣赏的年轻人，但这事我也无能为力。如果你们强行涉入的话，可能连陆家都会惹祸上身。”

他凝重的神色使滢然更加惊慌。她没想到事情会严重到这种程度，真的连市长都保不了他？他究竟做了什么？但她没有放弃。即使有陈市长的警告，她和陆怀安依然依次拜访了所有认识的政界要人。陈市长没说错，

所有人在听到“季卓云”这三个字后的反应都是立刻收了笑脸，变为避之惟恐不及的态度。而在走访一周，华灯早上的时候，疲累不堪的她们甚至连季卓云被关在什么地方都不清楚。

挫败无助的两人一进门就碰到一脸焦急的陆庭轩。

“你们怎么了？”他看到滢然疲惫苍白的面容，忍不住的心疼漫开。

陆怀安张口欲言，却被滢然拦住：“没什么，我们走了大半天，很累了。”心焦如焚的怀安才猛然醒悟，连声附和。看着两人怪异的神色，陆庭轩知道她们在瞒着什么，却也不多问，直到入了夜，滢然梳洗之后出来才轻轻地说：“这几天你都睡不好，出门也注意别累坏了。”

滢然趴在床上，感觉他的手掌轻柔地按摩着她酸疼的四肢，耳畔响着他徐缓的语调，极普通的话语却蕴涵着无限的疼惜，忽然一股酸涩就涌了上来。

他感到了她无声的哭泣，惊慌地为她拭泪：“怎么了，为什么哭？”

“没，没事，”她哽咽着，“就是想哭。”

一整天的震荡，面对怀安的惊慌她只能力图镇定，但满满的慌乱早已侵满了心。而他的温柔轻易击溃了她的防御，让她只想在他怀里倾诉一天的遭遇。真的想，但在最后一刻打住了。她不能，真的不能。她该怎样说？为卓云而忧心如焚？他会怎样看待她的紧张？他会相信她单单是以朋友的立场去关心吗？他会不会误会？这种

误会她承受不起，绝对承受不起！

听着她蹩脚的借口，他更确定有事情发生，可是她为什么不愿坦白告诉他，难道他真的就这么不值得信任？近些日子感情渐入佳境，让他以为她开始有点喜欢他了，他又错了吗？她不愿让他分担心事啊。

眉宇间悄悄覆上失落，应和着心底沉沉的叹息，双臂将她拥入怀中，让她放纵地哭泣，不让她察觉自己的感伤，然后对自己说，至少现在她是在他的怀里，至少现在他还拥有她——部分的她。

“还有件事家兄让我转告陆先生一声。”四十多岁的男人看着眼前二十才出头的陆庭轩，竟显得有些手足无措。为什么呢？明明是斯文儒雅的人，却能让他这个在商场浸泡了二十余年、见识过无数大风大浪的人有了压迫感。在陆恒荣死后，他和其他人一样想看这个初出茅庐的年轻人的笑话，现在可不会这么想了。

陆庭轩有些意外，对面坐着的赵子栋是数十家洋行的老板，他大哥更是上海的警察局长，一家有权有势，可他不记得和他们在之前有什么来往啊，更不曾有招惹到警察局的事：“令兄有什么事？”

“这个……”赵子栋一时竟似颇难措辞，“昨天令夫人和三小姐找到家兄，问关于，咳，关于季卓云的事，”他在提到这个名字时竟如同禁忌般的极难出口，“家兄说的是，这件事没人能插手得了，如果少夫人执意要管

的话，一旦惊动了上面，连陆家也可能会被牵扯进去。”

赵子栋说得晦涩不清，但单单季卓云这个名字已经让陆庭轩心惊了。表面不动声色，他的脑子却在不停转动：是季卓云出了事吗？昨天滢然和怀安出门是为了他？那么，她的泪水也是为他流的了？还有今早的行色匆匆……

努力压下翻滚的思潮，他笑答：“多谢令兄的关心，对于内人带给他的困扰，我深表歉意。”

赵子栋审视着他毫无异样的神色，心中推测，那么他是早就知道了的？毕竟陆家少夫人为着另一个男人四处求助是件极怪异的事，难免会有诸多猜测，可是如果身为丈夫的他早已知情，那就又另当别论了：“听说令夫人昨天几乎走访遍了各大要员，这般重情义真真是令人钦佩啊。”他故意称赞，试图在陆庭轩脸上找出点什么来。

可是，陆庭轩依然是一副波澜不兴的淡然：“季卓云与内人和鄙妹有同校之谊，相互关心也是应该的。”他淡淡地说着，心里却是苦涩不堪。

她为了季卓云找遍了各大要员？一天之内见了那么多人，走了那么多路，怪不得她会累了。想着昨日她的苍白疲累，她的伤心哭泣，那都是为了季卓云啊。什么同校之谊！这种话谁会相信？至少他就不信！是的，他编的谎话或许可以骗了别人，却永远骗不了自己！

机械化地继续和赵子栋客套着，灵魂早已出壳，直到将客人送走，留下静谧的空间。沉思了许久，他拿起

电话，拨起一个号码。

“给我季卓云的资料，尽快。”

陆庭轩盯住桌面上的纸张，一动不动。

怪不得，怪不得连警察局长都会说无能为力，怪不得这许多政界要人都避之惟恐不及，的确是太棘手了。本以为，以陆家的势力关系，救出个把人来轻而易举，但季卓云，显然是不在其中的。甚至他清楚地知道，别说是救人了，单凭着昨天滢然的做法，若非有陆家作依靠，她早已经被关起来了。

该怎么办？思忖了许久，明显地，明目张胆地释放季卓云是完全不可能的，只有暗自营救。脑中不停地过滤人选，最终只剩下惟一的一个。他无奈叹息。

一个小时后，他下了车，抬头环视四周，然后视线定在前方。这家俱乐部是“恒社”的产业之一，装饰豪华的门面可以看出所有者的财大气粗，虽然在白天的这个时候稍嫌冷清，但在入夜后定是热闹非凡的景象。

没走几步，两个守卫已经皱着眉走了过来：“现在俱乐部不营业，晚上再来吧。”口气很不客气。这也难怪，再不礼貌的态度依然有人捧着大把银子送上门，没别的原因，单单杜老板的面子就不能不买。

陆庭轩仍是温和地笑道：“我想见见陆庭坚，听说他在这里，麻烦两位传报一声。”

守卫顿时变了脸色，又惊讶又怪异地瞧着他，打量

了半天才迟疑地问道：“你是哪位？”

“我叫陆庭轩，是他的哥哥。”

守卫更加诧异地对视一眼：“陆先生，坚哥吩咐过，如果您到了，就请进去，他在等着您。”其中一个守卫答复，完全失了初时的横蛮，变得必恭必敬。

陆庭轩跟着走进大门，唇角露出苦笑。真的，对于守卫的话他一点也不觉得奇怪，早在决定求助于庭坚的时候，他就知道这次是被玩弄于股掌之间了，谁让他最大的弱点被对方一手掌握了呢？

“算时间你也该到了。”黑暗中的声音冰冷，却不掩得意。

陆庭轩打量这个黑漆漆的房间，然后把目光凝在声源方向。看不清对方的脸，只有模糊的身影，如鬼魅般的潜伏在一角。房中惟一稍亮的就是他站的地方，这使他的一举一动都完全暴露在对方的视线之中。

他们两个，一在明，一在暗，这种位置的不平等仿如一直以来相处的模式，而他，始终是无所遁形的一方。陆庭轩有些自嘲地笑了，所以他才会一直居于下风，一步步按照对方布下的局走，完全没有防御能力。

“你知道我是为什么来的。”他直接切入主题。

“季卓云。”答案干脆利落。

“是。”他暗自吸了口气，“我希望你能救他。”

“你知道他被捕的原因吧，要救他不是件简单的事。”

“我知道，所以才来找你，你会有办法。”他坚信这一点。

“没错，我是能办到。”黑暗中的声音轻笑，毫无预警地转移话题，“方滢然还好吧。”

“她很好。”陆庭轩的心陡然一沉，他不会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我很羡慕你，真的。”黑暗中发出叹息，“即使她不是心甘情愿嫁给你，也能对你那么好，这真的超出我的预料，让我一直以来很不好过。”

黑暗中的声音轻轻柔柔的，却如寒流般扫向陆庭轩。他身子微颤，却不说话，静静等候着。

“你也对她很好，我看得出，你很爱她。”声音顿了顿，“但你有多爱她，你可以为她做到什么程度呢？”

“你要什么？”他沉声回应。

黑暗中的声音变得完全冷酷：“很简单，你的一切，把‘鸿昌’转到我名下，你离开她，离开上海，永远不要回来。”

陆庭轩身子一震，随即稳住，够狠。他知道陆庭坚是漫天要价，因为算准了他不可能不答应。但——离开她？其他一切他都可以毫不犹豫地接受，惟独这件不，真的不行！“我需要考虑。”

“我会给你时间的，”黑暗中的笑声尽是占尽上风的猖狂，“毕竟为了情敌牺牲这么多，任何人都做不到。但我要提醒你，你可以等，季卓云却没那么多时间等了。”

刺耳的话语下他尤能保持一贯的平静，转身离去，却在出门时脚下的碰绊泄露了他内心的狂澜。

是的，没有一个男人会为了情敌而牺牲这么多，尤其是这样钟情于他的妻子，可是，他心里清楚，他必须这么做！

黑暗中阴冷的眼眸静静注视着那身影在视线中消失，然后叫来手下。

“一小时内带方滢然来见我。”

07

她绝望了，已经绝望了。

在吃了无数次闭门羹后，她仍然是完全不了解季卓云被捕的原因。多一天拖延，就多一分危险，她相当清楚这一点，但除了心焦，她什么也做不了。

前方忽然多出了两条人影，将她的路堵得死死的。抬头看时，却是陌生男人。

“陆夫人吗？”其中一人开口，见她点头，才接下去说，“有人想见你。”

“谁？”她戒备地后退一步。

“我们没有恶意，如果你想知道季卓云的情况，就请跟我们来。”

是陷阱吗？她犹豫了一下，但随后举步。陷阱也要跳了！

她坐入车中，汽车在街巷里飞驰，不久便来到一处开阔地，然后直接被带入宽敞明亮的客厅。

“欢迎光临。”窗边的男人回身一笑，指着沙发，“请坐。”

陆庭坚？她没想到会见到他。他的神色不像之前的几次所显示的阴冷邪魅，但眼中隐约闪动的快意却让她不由泛起寒意。

“听说你一直在打听季卓云的事？”陆庭坚坐在她对面，闲适地伸展四肢。

“是的，你知道？”

“当然，上海滩没有什么事逃得出我的耳目。”他说得狂妄，滢然却知道这是事实。

“这里是有关季卓云的资料。”他将一叠纸扔在她面前的小几上。滢然拿起一页页看下去，越看脸上惊骇之色就越重。直到看完最后一页，她震撼得不能自己。

陆庭坚耐心地又解释了一遍给她听：“季卓云，二十二岁，中共在上海的组织者之一，几年内多次组织学生游行、工人示威等运动，一年来以上海市长秘书的身份潜入政府部门，传递出多项机密，使中共上海阵营迅速扩大。于本月十七日被捕入狱，现已有命令将在本月二十一日执行枪决。”

看到她面上猝然而起的慌乱，他知道自己已经是胜券在握了。他微笑。

“其实这次的被捕是日本人从中搞的鬼，因为他拿到了日本军队的战略部署计划，日本人当然不会让他这样轻易脱身，而上面早已经对屡屡失利的处境大为光火

了，现在终于知道了原因，当然会顺水推舟解决掉眼中钉，在短短几天内下了处决的命令。现在你明白为什么那些在政界举足轻重的人物都不敢插手干预这件事了吧。没有人能保得了他，你这几天的所为，若不是你的身份，也早就被捉进去等着一块处决了。”

溘然无言，静静地看着他。她知道他说的是实话，但他的用意呢，告诉她这些有什么目的？太多的震荡已使她的大脑不胜负荷，她无法揣度他的想法，或者是不敢深思。隐隐的恐惧已在心底流动，在这初夏时分让她有了严冬的寒冷，而她在此刻竟开始逃避了。

陆庭坚的目光紧盯住她，仿佛穿透了她力持平静的保护壳，直视不安的灵魂。他忽然提出一个她完全料想不到的建议。

“你想看看季卓云吗？”

她猛地一震，他能让她见到卓云？

阴暗潮湿的走道，恶臭与血腥混成几欲作呕的味道，充斥在空气中。低低的呻吟声穿透两侧的铁门不时钻进她的耳朵，给她一种身处地狱的错觉。她竭力压下翻涌而上的不适，跟随着引路人一径前行。

这里，就是牢房吗？即使事先做了再多的心理建设，也一样很难不去震惊，这是怎样的非人日子啊！

终于，漫长的折磨结束了，引路人的脚步停在最深处的牢门前，向她示意。

她才迈步上前，却被身旁的陆庭坚阻住了动作。他以只有她听得到的音量在她耳边再次警告：“记住，不说话，不发出任何声音，不让他发现你。”

她点头，迫不及待地过去探头望着，但在下一刻就飞快地伸手捂住嘴，堵下了几乎脱口的一声惊叫。是的，那是卓云，她一眼就认出来了，但他的模样……

下一刻，她急急转头，闭上了眼，却挥不去那震撼性的形象。人，怎么可以这么残忍？

她的反应显然在陆庭坚的意料之中：“其实尽快处决对他而言是件好事，在这里日日受着折磨，比死更痛苦。”他的口气找不到一丝悲悯，倒显得有些幸灾乐祸。

但他说出了事实。在这里的确比直面死亡更可怕。她忍不住又回头看了眼牢房内的那个身影，往事一幕幕掠过心头。游行中的初会，医院里的配合无间，下雨夜晚的两心相许，婚礼之前的痛断肝肠，以及在茶馆中的亲切关怀……

直到此刻，她才知道，她从未真正了解过这个男人，她折服于他的优秀，心动于他的善良，却不知他所追求的是什么。

他为国为民投入了一切，相较之下，沉湎于自我世界的她显得多么渺小，但，此时的她也应该能为他做点什么的。

她转身，快步走了出去。

再回到陆庭坚的会客厅，溘然始终不发一言。

“感觉如何？”陆庭坚微啜着茶，挑眉看她。

“怎样才能救他？”

“你想救他？要知道，他可不是一般的犯人，而是上面欲除之而后快的人物，救他，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事。”

“带人探监基本上也是不可能的事，但你做到了，不是吗？”滢然自然清楚，在政界有权有势的人物都谈季色变的时候，陆庭坚能带她到关押要犯的秘密监狱安然出入，也一样可以神鬼不知地救人出来。更何况……

“你可以救出他来的，不然你何必布这样一个局？”她冷冷地看着他，轻声道，“不要否认那张仿冒季卓云笔迹的字条是你的杰作，还有那几个堵截我的人也是你派去的吧，是为了要引他出来吗？”

“聪明！你果然聪明，看来我可以省很多废话了。”陆庭坚毫不否认，眼中闪烁着得逞的笑意，“没错，这是我布的局，我也能救他出来，也只有我能救他。要我救人，可以，但有条件，让你丈夫来求我。”

“不行！”想也未想，拒绝的话就脱口而出，惹来对方的扬眉。

“这么干脆？好吧，我也正好省事。”陆庭坚轻松地站起身，朝侧门走去。

“你不能提出这种条件，庭轩和这事一点关系也没有！”

陆庭坚在门前顿住身形，却没回头：“如果这么说的话，季卓云的死活和我也一点关系都没有。”他的声音又

恢复了冷漠无情，“我给你时间考虑，明天中午之前陆庭轩还不来，神仙也救不回季卓云了。”

他的声音消失在门后，厅中只剩下滢然呆怔地站在中央。

怎么办？她该怎么办？

踏入家门，已是月上中天的时候。大厅内仍是灯火辉煌，在她才跨入时，怀安的叫声已经响了起来。

“你到哪儿去了，我们快急死了！”怀安从沙发上跳起，冲向她，脸上是焦急与惊吓夹杂的惨白。

这时滢然才想起午后分手时说好两人分头行事，并约定地点会合的事。半天之内的冲击太大，她早忘了这回事，现在见到怀安这般模样，不禁浮起歉疚：“对不起，我忘了。”

“你忘了？”怀安的声音大了起来，“你居然忘了，还拖到三更半夜才回来，我们派出所有的人去找你，一直没消息，真要等得疯掉了！”

是吗？滢然的愧疚更重，偷偷瞟了眼一旁的丈夫。

陆庭轩依然靠坐在沙发中，安静地、一眨不眨地望着她，脸上是若有所思的表情，既没有怀安那种行于于外的忧心，也没有如释重负的愉悦，甚至让她感觉到，仿佛他的神魂早已飘向那渺茫的远方。

她从未在他脸上看到过这种神色，至少，在她面前，他从没有露出过这种神色。而在这样的凝视下，她竟心

慌意乱了。

“我……”她直觉地要解释，却又说不出什么来，满腹的话语几经翻滚又瑟缩了回去。她祈求似的看着怀安，眼光却不听话地直往沙发一侧飘。

怀安的责备在看到滢然的表情后吞咽了下去，注意到眼前两人诡异的气氛，开始不安，好像……大哥在生气。

“呃……我去叫那些人回来。”胡乱找了个借口，怀安飞也似的溜走，给他们独自谈话的空间。在出大门之际回身悄悄向滢然做了个手势，让她安抚大哥。

滢然看到了，添了更多的忐忑。她悄悄地、缓慢地移向丈夫，心里甚至渐升了一种恐惧。

恐惧？为什么有这种感觉？庭轩永远是最温柔的丈夫，一年以来，他包容了一切，连句重话也不曾对她讲过，那么，现在她怕的是什么呢？

她不知道，只知道在他遥远而淡漠的眼光下，她手足无措。是心虚吗？他已经知道了什么？

“我在等着你的解释。”他终于开口，而他的话钉住了她前行的脚步，她不知所措地站着，脸上不经意流露出的茫然让她看来楚楚可怜。

他是从不会让她出现这种神色的，若是平日，他一定会急切地上前询问呵怜，用尽心思让她展颜。但今夜

——

“为什么不说话？你该解释的，你的晚归，这几天

的行踪不定，还有，今天赵局长让人传话，叫你不要再为季卓云的事去找他了。这些，我想身为丈夫的我有知情权。”他的口吻淡然，他的神情莫测高深，这一切让她觉得陌生。

“对不起。”她嗫嚅地低言，惶然而不安。

“我不要你的道歉。”他站起身，走向她，轻轻抬起她的下颌，俯首直视进她的眼睛，她的眼中充满怯弱无助的感情，而他的眼中却仅有不为所动的冷漠，“我不要你的道歉，滢然。”他重复着，“我只要你给我一个解释，只要你说出实情，夫妻之间应该坦诚以对的，不是吗？有什么事是我不该知道的？”

她睁大了眼看着他，头脑混乱而眩晕，一个字也吐不出来。

“既然你不肯解释，那好，我问你答，可以吗？”他紧盯住她，神情是不容妥协的坚持，“季卓云就是你爱过的人，对吗？”

她没想到他会问出这样的问题，身子一颤，眼瞪得更大。

“他现在被捕了，你要救他，所以才会拜访那些人，是吗？”他双眼灼灼地盯住她，在她无异于默认的反应之后，眸中闪过炙烈的光芒。

“很好。”低沉的嗓音似乎是在极力压抑着什么，“你为他甘冒被捕的危险，为他不辞辛劳，甚至为他哭泣，告诉我这表示什么？旧情难忘？”

她倍受震撼地看着他，不！不！不！他不可以这么想！难道她这段日子的表现不够明显？难道他不知她早已爱上了他？可是，可是怎么向他解释呢？他会这样想也是理所当然的呀，任何一个人都有可能朝这个方向想，因为不了解她的情感，不了解卓云在她心中亦兄亦友的地位，不了解她对卓云被捕一事深深的自责愧疚，不了解即使没有男女之爱也会拼死护卫的心情。“不是……”

她虚弱的反驳很快就被陆庭轩的声音打断了：“今天下午你又去了哪儿？继续奔走求助，还是躲起来为爱人哭泣？”

他的声音冰冷讥诮，让她禁不住地颤抖：“不是，我在陆庭坚那里。”

他的身子倏然一震，盯着她的眼中飘过复杂的感情，沉寂许久，才轻声问道：“你去找庭坚？”

“是他派人找我的。”看到他遥远的神情，她慌忙解释，“我也不知道会是他，因为他们说有卓云的消息，我才会跟着去的。”话出了口，她才发觉不对，这样说，他是不是会更误会她？

果然，他不动声色地轻声说：“你的意思是，为了探听到季卓云的消息，你跟着陌生人走？你知不知道这种做法有多危险，他在你心里真的这么重要？”他的声音低柔，眼神深沉，但辐射于周身的气息却极具威胁。

她涌上的惊慌并没有打动他，接着问：“那么，他告诉你季卓云的消息了？他还说了什么？说他可以救出季

卓云，对吗？他向你提出条件了，对吗？告诉我，是什么条件？”

她闭上眼。这一切来得那么突然，让她来不及准备。她本想回家对他详细说明，再让他代为设法的，但此时的情况早已失控，误解一个接着一个，无论她作任何回答，都只能使情况变得更为恶化罢了。

“事关我，对吗？”他直截了当地给出答案，意料之中地看到她再度睁开眼，错愕地看他。他轻哼，“看来我猜对了，要我做什么，去求他吗？”

她眼中雾气弥漫，扭曲了眼前清俊的脸庞，显得从未有过的严厉。他的手力道加重，被钳制的下颌想必已经开始红肿，但她没有在意，因为心里的痛早已到了极致。

为什么总是让她碰到这种两难的选择？一年前的痛彻心肺还不够吗？那时的她被迫舍弃爱情挽救家人的生命，如今还要重演一次吗？不甘心，真的不甘心！

“说话啊，告诉我，我猜的对不对？告诉我！”他强硬地命令着。

她茫然点头。

“那么，你希望我去吗？”他更贴近她的脸，眸光逼视进她的眼中。

不，当然不！她想大声否认，但脑中瞬间飘过阴暗牢房中浴血的身影，以及那张处决令，一时间，她否定的话在唇边徘徊，却始终没出口。

然后，她看到对视的黑眸中瞬间流转的极度的沉痛。

半晌后，他的声音再度回到低沉暗哑：“告诉我，你是不是希望我去求他，我要听你亲口说出来，说啊。”

她的泪顺着颊直直地流淌出来，眼依然一瞬不瞬地看着他，夹着心痛，也带着祈求。他该是明白她的意思的，为什么一定要她说出来，为什么要这样折磨她？

“不要这样看我。”他的呼吸逐渐粗重，“不要不说话，溘然，把你的想法说出来，把你的愿望说出来，你知道的，我从没有违拗过你的心意，无论你提出什么样的要求我都会去做到，这样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我只有一个条件，就是你要亲口说出来，我要你亲口说，是不是要我去见庭坚，求他救季卓云一命，你只需要回答是，或者不是，告诉我啊，回答我！”

不，她答不出！明知道陆庭坚是以复仇为目的而来，她怎能让无辜的他去面对甚至恳求视他为仇人的弟弟？她怎能将他推入虎口？她又怎知这一去他将付出怎样巨大的代价？

可是，人命关天，她能眼看着卓云魂归西天而置之不理吗？

终于，她开了口，泪水不曾稍歇：“他不会杀了你的，可是，如果你不去，季卓云就必死无疑。”

他忽地放开了对她的钳制，倒退两步，扭转了身，很久，他没有说话，身躯僵直，双拳紧握，沉重的呼吸清晰可辨，弥漫在空气中。

“这么说，你是要我去了？”他重复一遍地问。

“是的。”她的心已裂成片片，因为她知道，在此之后，他们再难恢复和谐的生活，她将彻底地失去他，“我请求你，去救他。”

他猛地上前，在瞬间左手已捏紧了她的肩头，右手扬起，脸色狰狞而凶狠。他要打她！这个认知清楚地闪进脑海，但她没避开，而是等待着手掌落下。

手掌定在半空，他瞪视她的黑眸中闪过愤怒、痛心、哀伤种种色彩，最终归于凄冷，他的手一寸寸放落，身体也一点一滴地柔软。

他松开了紧握她肩头的手，再度退开，一步步地远离，每走一步，神情中的飘渺幽冷更加深一分，而她也清楚地看出，他不止是身体的远离，心亦以更快的速度飞离她的身上。

“庭轩……”她慌张地低喊。

他伸出手止住她的话：“我答应你，我会去救季卓云，但我也有条件。”他一字字地迸出来，“我要你离开陆家，我不想再见到你。”

她极度震惊地呆愣了，而他却露出嘲讽的笑意：“用不着做戏，我放你走，和心爱的人在一起，这不正是你要的吗？我成全你。”

“不要！”她终于反应过来，“庭轩，别赶我走，我不离开你，我爱你啊！”

他迅速一震，但随即冷笑：“不要再骗我，方滢然，

难道这些日子你对我的欺骗还不够多吗？我已经厌倦了这种游戏，你却不愿放手吗？或者，你舍不得陆家少夫人的地位？”他的话语，他的神情，充满了不屑和鄙视，定住了她欲拉住他的动作。

她难以置信地瞪大眼，他怎能这样看她，怎能！他只是在说气话吧，是吧。她自我安慰着，却在抬头时看到他疏离而冰冷的神情。他——是认真的！

她望着他，狂乱的心绪只是在疾呼：为什么不听她解释？为什么一厢情愿地给她判了罪？为什么不相信她？

“明早搬回你家去，我和你再无关系。”他冷冷地转身出门，语声由门外飘进来。

她透过朦胧的泪眼看着他的背影远离、消失，心一寸寸地化为灰烬，任寒冷笼罩全身。她终于跪倒，让泪打湿冰冷的地板。

“庭轩……”

“你们是怎么回事？大嫂为什么要走？”陆怀安终于在庭院深处找到陆庭轩，劈头盖脸地叫了起来。

“这是我和她的事，你不用多管。”陆庭轩没有回身，仰头望着明月。

不用多管？才怪！一回来就看到滢然跪在地上泣不成声，吓坏了她，之后更是收拾东西连夜离开，无论她怎样挽留恳求都没用，在她的百般追问下，只回了一个

凄婉的笑，说不配留在陆家了。天，这是什么回答，看着大嫂决然地离去，她满心想找大哥求情，却换来这个答案，不用多管？

脑中忽地灵光一闪：“是为了季卓云的事吗？大哥，我们瞒着你是不对，但也没别的意思，只是不想让你添更多的忧心罢了，为了这个就和大嫂吃醋吵架，不觉得太没肚量了吗？”

“怀安，如果你还当我是你大哥，就回去睡觉。”陆庭轩回身盯视她。

陆怀安微微一惊，小心窥视大哥的表情，他神情平淡，一如往日，但又有所不同，因为她瞧见了他眼中凛冽的寒光。她素来知道这个大哥平时性情温和，但真惹他发怒的话，后果将不堪设想。现在他用上了少有的大哥威严，是不是离发怒不太远了？

她乖乖地往回走，但马上又停下：“大哥，别误会大嫂，她是真心喜欢你的。”不甘心地补上这一句，却不敢留下验收这句话的效果，匆忙回房，让陆庭轩独自在院中呆怔。

“啊？少爷！”

天初破晓，陆家清扫庭院的仆人揉着睡眼走在后院里，转眼就被面前直立着的身影吓得睡意全消，张大了嘴好半晌没反应过来。

“呵呵，少爷真早啊。”终于回过神，仆人笑着招呼，

心里却是奇怪得很。少爷习惯早起是不错，但现在？天还没全亮的时候？这也早得太过火了吧？而且看他穿戴整齐的样子，倒像是一夜没睡的样子。

陆庭轩点点头，神色平淡，转身离开，仆人在他走远后才迷惘地挠头，自言自语：“少爷今天，好像有点怪啊。”他想起陆庭轩平日和蔼亲切地微笑招呼的样子，刚才却没半点笑容，是心情不好吗？

送走了最后一个客人，两个守卫打着呵欠，满脸的疲惫。里面歌舞喧哗，彻夜狂欢，可苦了他们两个守卫，一夜提心吊胆，眼睛眨都不敢眨一下，终于平安度过，现在他们可以好好放松大睡一觉了。

但没多久，守卫的如意算盘就被打破。俱乐部前的场地驶进一辆车，停在门口，里面走出一个人，靠近他们：“麻烦二位……”

“干吗？”被扰了好梦的守卫火大地吼着，努力睁眼想看清楚到底是哪个混蛋敢打搅他们，但睡意朦胧地怎么也看不清，嘴里不耐烦地冒出大量精彩词汇，而在终于认出面前身长玉立的青年时，神智立刻被吓得清醒无比。

“陆、陆少爷，”较机灵的守卫忙赔笑，“您找坚哥吗？他正在里面等您。”

陆庭轩唇角挂着温文的微笑，点点头：“麻烦两位带路。”

“你的动作挺快的，看来你已经作了选择了。”

宽敞明亮的大客厅，晨光透过大玻璃窗落在室内，陆庭坚正站在窗前，沐浴在阳光里，在守卫退出后，轻松地开口。

陆庭轩在他身后的沙发上坐下，若有所思地凝望金色的光线，复杂的神色一掠而过，在陆庭坚转身面对他的前一刻转为平和：“滢然已经离开，相信你是知道了的。这是我付的定金。”

“定金？”陆庭坚挑了挑眉，在对面坐下，“你的意思是先验货，再付款？”

“不错，季卓云平安的时候，就是你得到‘鸿昌’的时候。”

陆庭坚大笑：“果然不愧是陆家人，精明得一点亏都不肯吃。”

“事关人命，谨慎些好。”

“很好，”陆庭坚收住笑，紧盯着他道，“既然你不相信我会守诺，那么，我又为什么要相信你会如期交出‘鸿昌’呢？”

陆庭轩淡淡微笑：“你会信我，因为我逃不出你的手心，不是吗？”

陆庭坚再度大笑：“聪明！聪明！我以前怎么会觉得你不堪一击呢？好，我会履行诺言，趁这段时间，好好享受一下你最后的大少爷生活吧。”

陆庭轩欠身微笑，不发一言走向门口。

“遭到爱人背叛的感觉怎么样？看来你好像还不是很痛苦啊。”陆庭坚扬声嘲讽。

门前的身影顿了一顿：“你真的很想看我不痛苦吗？”

“当然，那是我期待已久的事。”

“或许，你有机会看到。”话声从门外传进来，依然是平静得不起一丝波澜。陆庭坚眉宇间浮起阴霾，随即隐去，露出笑意：“真的不痛苦吗？不行之于外，只会让你的痛苦加倍，呵，陆家人通有的傲气。”

“少爷，现在上哪儿？”司机老李紧随着问道，心里却猜想该是上方家去接少夫人了。昨夜他奉命送少夫人回家，真的吓了好大一跳，少爷夫人感情之好是有目共睹的，别说吵架拌嘴，就连句重话都不曾说过，以此推测，昨夜少夫人哭红了眼回娘家，定是出了天大的事，按少爷疼妻子的模样，早该心急火燎地接人了，可他居然到现在还是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究竟是怎么回事？

陆庭轩看了下时间，坐进汽车，同时吩咐：“去三厂。”

“啊？”不去少夫人家吗？老李愣了下，却不敢多问。

再回到陆宅，日已西斜。才下车，陆怀安已经冲了过来：“滢然！”

到了面前，蓦地止住，愣愣地问：“滢然没回来吗？”转头看着陆庭轩，“大哥，你没接滢然回来吗？”

“怀安，回房去。”他淡淡地说，脚下不停。

“大哥！”怀安叫着，看到他无动于衷的决然，跺了跺脚，“你不去，我去！”

“怀安！”他回身，只见到她的人飞快地跑出去，叫也叫不回，他朝司机打了个手势，老李会意，车身一转就追了上去。

望着大门处好久，四周一片寂静，连空气的流动都感觉得出。他沐在夕阳里，一动不动。半晌，他低头，看到手中握着的两家分厂的报告，提醒自己还有很多工作要做，然后转身，习惯性地仰头看向卧房的窗口。

一瞬间，他似乎又看到了那秀美的脸蛋探出窗外，乌黑的长发随风摇曳，一手支住窗台，一手快乐地朝他挥舞，美目流盼，笑靥如花。

他扬起唇角，习惯性地要回她一个微笑。

窗口无人。

笑意凝冻。

疼痛，在毫无防备之下撞入体内，宛如无情的魔爪，将心生生扯碎，刻意的冷静，刻意的无情，刻意建立的坚强心防，在这撕心的痛楚之下轰然倒塌，平和的面具寸寸龟裂。

滢然……

脑海中流转的是她的笑，她的泪，她的温柔，她的俏美……

耳边响起她的声音：“不论何时，你需要我，我都会在你身边。”

那一个个日日夜夜，那一句句深情誓言，怎能忘却，怎能当作从未有过，怎能就此——结束。

弯下腰，似乎再难承受，踉跄的脚步奔向园林深处。

手，紧紧抓住一个个支撑点，无数的枝干应声断裂，绿叶混着白色的纸张在空中飘荡，片片飞过眼前，片片映出她凄美的容颜。

我请求你，去救他。

泪，从她眼中滑落，一滴滴烫伤了他。

不。

请求你，去救他……

像狂风掀起的波澜，他的心因此死寂。

不——

请求你……救他……

不！

08

冷，好冷。

她蜷缩在床的一角，双眼茫然瞪视前方，昏黄的灯光映着夜的凄凉。

好冷。

她明明记得现在是六月了，为什么还会这么冷？

她怕冷。冬天的时候，每晚他都会端来一碗热汤，柔柔地哄她喝下。她爱早早地上床，依偎在他温暖的胸膛汲取暖意，他会笑笑地搂紧她，让她在怀里安然入睡。

更瑟瑟地缩紧了身子，她双手环抱住自己，却挡不

住侵入心底的刺骨寒意。

一只手轻轻地抚着她的发，触感却不是那熟悉的轻怜呵护，她抬头，看到的不是那双荡漾着柔情的黑眸。

是父亲。

方世泽低叹，轻声道：“有人来看你。”

谁？是谁，他吗？应该不会……

目光转向门口，是怀安。

一瞬间划过心头的，是浓浓的失落。

方世泽出去，陆怀安走了进来，房间内仍是一片寂静。

她垂下眼，却能明显感觉到逐渐接近的探索目光。

“告诉我是怎么回事。”陆怀安在床边坐下，双眼一眨不眨地盯住她，嗓音极冷静，但其中隐匿的关心却是清晰可辨，“究竟是怎么回事，你为什么突然离开，大哥为什么会那么生气，单只是为了要救季卓云吗？大哥不是那种没肚量的人。”

“是我的错，不关他的事……”她的声音低不可闻。

“现在不是讨论谁是谁非的时候，你不想回到大哥身边吗？现在就要找出问题来，才能解决啊。”

滢然双眼蓦地一扬，流转过强烈的眸光，声音同时激烈地响起：“你想知道，是吧，好，我告诉你，他要我走，因为我咎由自取，为了救卓云，我亲手把他推进陷阱！”

“什么？”陆怀安愣了一下，一个念头同时在心头

渐渐成形。

“就是这么回事，昨天下午我见到你二哥，陆庭坚……”她的声音又恢复低沉，将前一天发生的事详细地讲了出来，脸上透着极度的疲累。

怀安听完后更愣了：“你……你真的要大哥……”

“是的，我是说了。”

她笑了，自鄙又自厌：“我说了，现在你清楚了吗？这都是我自找的，被他赶走，永远不能见他，甚至伤心一辈子，我都怨不得别人，都是我自找的！”

房间内又安静了好久，种种神色在陆怀安面上不停变幻，终于再度开口：“那，现在呢？现在你想怎么办？你想回去吗？”

滢然眼光飘向窗外漆黑的一点，轻声道：“很久以前，你曾经问过我，庭轩和卓云在我心里究竟是放在什么地位，我没回答，因为那时我也不知道。我一直以为心底深处的是卓云，一直以为我永远放不下卓云，但我错了。”

她的眼睫闪动一下，迷惘的视线凝注在窗外天空的某一点，却阻挡不住雾气的弥漫：“我错了，直到我再次见到卓云，我有喜悦，有欣慰，可却没了悸动，没了恋人的感觉，我才知道，我爱上了庭轩，但已经晚了。”

泪，终于无声地滑下，一串接着一串，再难停歇：“我爱他，但我不得不去伤害他。每一步，陆庭坚都已经设计好，没有丝毫差错，我曾想反抗，我也曾想保护庭轩，但我只能按照安排一路走下去，然后伤了他。”

“卓云是我的朋友，我不可能眼看着他命在旦夕而不做任何努力，更何况如果不是我，他就不会暴露身份，不论是责任还是道义，我应该救他。上天总是要逼我做这种选择，一年前，我为了父亲和弟弟的性命而放弃爱情，一年后，我还是要在道义和爱情之间选择，被牺牲的，还是爱情。我不幸，我爱的人更不幸，所以，就算我再想回去，也还是不会回去的，因为我不配。”

她终于转首，望向沉默的怀安：“我配不上庭轩，他的温柔，他的好，他的爱，一切的一切，我都不配拥有。他想开了，放手了，我就绝不会给别人机会利用我再伤他一次。”

我绝不会给别人机会利用我再伤他一次。

陆怀安坐在车上，想着这句话。

滢然的语气坚定，表情却是脆弱，声音更几近破碎，她甚至可以看清那同样破碎的心。

你是爱着卓云的吧。滢然突然这样问，吓了她一跳。

她是爱着卓云的吗？她其实也不知道。只知道在听闻他的优秀时，是佩服；了解他的痛苦时，是怜惜；更因兄长是造成他痛苦的缘由而歉疚。几种极端的感情夹杂着，让她不由自主地不停关注着他，关心他的一举一动。难道，在长久的关注之下，使她身不由己地爱上了他？

“当你爱上一个人时，知道他的痛苦时你会感到比

他更痛苦上百倍。”滢然如是说。

是呀，在这几日，她已尝够了这种滋味，那种焦虑、忧心与痛楚，时刻折磨着她，甚至不时夺去她的呼吸。

这，就是爱吗？

“我不愿再伤害他，”滢然说道，泪仍不断涌落，“离开，对他，对我，都好。”

她无话可说。但真的好吗？

回到家，倒在床上，直至清晨，她一直质疑着。

“大哥呢？”四处寻不到大哥身影，随手拉了个仆人问。

“不知道，大少爷昨晚就出去了，吩咐不要人跟，一直没回来。”

昨晚就出去了？她一愣。昨夜回家时漆黑一片，她以为大哥早早休息了，原来是不在家。他会到哪儿去了呢？

陆庭轩在江边坐了整夜。

迷迷糊糊间，他就来到这里，坐在这个熟悉的位置。仰头，望见天上的明月，残缺了一角，心又是一阵刺痛。

因为有你，我的一生会是圆满的……

她的声音轻柔，望着明月，说出了他一生都不会忘记的话，他还记得当时的狂喜，还记得那种满足与悸动，甚至他也以为他可以给她快乐，可以让那圆月永远为他停留。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这句誓言此时听来竟是如此的讽刺，讽刺着他的贪婪。

是啊，月本来就有圆有缺，他怎会以为他可以让月每天都如那日的圆满呢？人本就有悲欢离合，他怎会以为幸福会永远为他停驻呢？恁的傻呀。

但，他总是曾经拥有过幸福，也是该庆幸的了。他却奢望更多，这就是贪心的下场了吧。

他不怨她，更不恨她，真的不。甚至在她恳求他去求庭坚时也不，只是感到极度的悲哀。他一直欺骗自己是爱他的，甚至差一点点就完全相信了。但欺骗终究是欺骗，自欺欺人的结果就是更深更痛的心碎。

他故意以冷硬的态度对待她，故意狠心地赶她出家门，故意扮出厌恶愤恨的表情，为的，只是让她能彻底地放开他，能不再犹豫地追寻自己的幸福。

是的，幸福。他不能给她幸福，因为她爱的人不是他，是季卓云。是他束缚了她，是他害苦了她，如果不是他，她一年前就该得到应有的幸福了。可她从来没有怨过他，甚至毫不吝于给他温柔关怀，让他偷到了一年的幸福光阴。这是他欠她的，现在，该是还她的时候了。

放她自由，给她幸福，至于自己，可以肯定，是再不会有幸福的滋味了。

但他——是不重要的。

不重要的……

“什么？！”

听到管家带来的消息，陆怀安刷地站起：“你说他已经被……”

“是，季卓云在今天早晨已经被枪决了。”管家重复了一遍。

脑中轰鸣，她的脸上瞬间消了血色，不，不可能！大哥明明答应了滢然的，二哥明明说了能救出他来的！怎么会……怎么会……

黑暗侵袭了她，下一刻，她身子一软，倒了下去。

大哥呢？大哥在哪儿？我要问问他……

陆庭轩第三次来到俱乐部，他不是一个人来的。

陆庭坚坐在宽敞明亮的客厅里，见到拥进这么一大批人，挑了挑眉：“哈，原来‘鸿昌’的骨干们都到了，有失远迎，有失远迎。”转向陆庭轩，“没想到大哥的动作这么快，而且设想周到啊。”

陆庭轩露出微笑：“涉及‘鸿昌’整体运作的事，当然不能轻忽。”

“庭轩，这是怎么回事啊？”二分厂管事，同时也是陆家长辈之一疑惑地开口。

“今天请大家过来，就是要宣布一件事。从明天起，

我在‘鸿昌’的位置，将由二弟庭坚接任。也就是说，他将代替我领导‘鸿昌’。”

简明、扼要且平淡的话语，在出口后像投了颗炸弹，瞬间震得所有人不知所措，之后更引发了石破天惊的效果。

人们像炸了锅般的疾声反对。陆庭坚看着这些在自己地盘上和自己唱反调的人，竟是事不关己地在一旁作壁上观，眼中带着嘲讽的笑意。他相信，不必自己动口，自然会有人代他搞定一切。

他猜对了。

陆庭轩镇定自如地应付一切的疑问和否定，直至所有人被说服。

“可是，大伯是要你来接掌‘鸿昌’，你这样做，不是违背了大伯的遗愿了吗？”一个堂弟发出疑问。

“不，这也是父亲的愿望。”陆庭轩眼中黯了一下，很快回应。

再没了反对的声浪，但陆庭坚却沉下了脸。父亲的愿望？这是什么意思？

到了讨论细节，尤其是看到一叠叠的报告时，他的脸色更阴沉了。

“你究竟是什么意思？”

在所有人离开，客厅内又只剩下两个人时，陆庭坚终于忍不住问。

“什么？”

“父亲的愿望。”陆庭坚瞪住他，一字一字地说，将一叠报告甩到他面前，“还有这些。别告诉我你能在两天之内把所有分厂的资产清单和经营状况都整理完。”

“不管我是怎么做的，现在‘鸿昌’已经是你的了，还需要再追究什么吗？”陆庭轩一脸的轻松淡然。

眉一蹙，陆庭坚将扰人的思绪甩到一边，转移话题：“为什么不问季卓云的情况？你不知道枪决已经按时执行了吗？”

“我听说了。”陆庭轩依然平淡着声音。

“听说了？”浓眉蹙得更紧，“那你还来履行约定？”

“我来，因为我相信你，相信你尽了力。”陆庭轩平静地说，浑不知这话在对方心里掀起轩然大波，“不论结果如何，我都相信你曾尽力救过他。”

陆庭坚狠狠瞪住他，火焰在黑眸里燃烧，烧尽了原有的寒冰，变幻出一道道彩虹。寂静在两人之间蔓延，静得足以听到那不稳的呼吸与失了节拍的心跳。

半晌，黑眸中的火光终于熄灭，恢复了寂冷，低沉的噪音再度响起。

“你想见季卓云吗？”

曲曲折折穿梭一道道房门，在最偏僻不起眼的小屋里，陆庭轩看到了季卓云。重伤、苍白、昏迷，却是活着的。

干净的房间，包扎好的伤口，整洁的外表，足以显

示出季卓云是怎样被细心看护着的。的确，陆庭坚做到了他的承诺，做得很好。

陆庭轩站在床边，静静地看着躺在床上的男人。即使是重伤下，即使是昏迷中，依然有着卓尔不凡的气势，英俊、强势、出色，而且幸运。

是的，幸运，幸运的拥有他努力一生也得不到的爱，拥有他永远可望而不可及的心。

极浓的苦涩在胸膛漫开，漫到连口里都尝到了那种苦，他知道这是什么感觉，那是羡慕，更是嫉妒。

很久，他才转身，悄悄出了房间。

“他的伤很重？”回到大厅，他才开口。

“不，其实只是皮肉伤，没伤到内脏，再重也是有限，很快他就会醒了。”陆庭坚双臂环胸，倚在窗边斜看着他，眼中闪烁着复杂的光芒。

他点了点头：“谢谢你。”

陆庭坚挑眉：“谢我什么？”

“多谢你费心救他。”

“不需要，别忘了这是你交换的条件。”莫名的心火开始蔓延，陆庭坚忽然发现自己搞不懂他在想什么，也不懂自己心里的复杂感觉是什么。

“无论如何，我不会收回这句话。”他微笑，平和而温暖，同时站了起来。

“站住，你干什么？”陆庭坚喝止他移动的步伐，心中掀起烦躁的火焰。

“我也要履行我的承诺。”他脚步不停，“你做到了你承诺的事，我也要履行这最后一件，我会远离陆家，远离上海，如你所愿。”

“站住！”陆庭坚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喝止他，在这两个字出口后他也愣了。

门口移动的脚步终于停下来，陆庭轩转过身，神色愕然，两人的眼光再度交会，良久。

他的唇角再度翘起，温暖而愉悦，并有一丝释然。再次转身，走了出去：“你并不像你所说的那样恨我。”语声从门外飘了进来。

陆庭坚身子僵直，紧握住拳，呼吸开始紧促。他说的是什么混账话！他恨他，他当然恨他！他巴不得他痛苦终生，他巴不得能把他赶出上海，让他一无所有，不是吗？不是吗！

可是，为什么在他终于得到一切，终于把他赶走，终于做到了发誓要做的报复以后，却没有任何兴奋或喜悦？

为什么陆庭轩却像是真正赢了一局的人？

为什么！

“怀安，好点了吗？”

温柔亲切的声音在陆怀安耳边响起，好熟悉：“是……大哥吗？”她努力睁开眼。

“是我，怎么会晕倒的呢？真让人担心。”陆庭轩低

叹着，宠溺地抚着她的发。

“大……哥。”见到兄长，她忽地抑制不住，哇地哭了出来，“他……死了！”

“不，他没死。”陆庭轩知道她指的是季卓云，心中更是苦涩难当，自己的妻子，连自己的妹子都为季卓云而心急、而悲伤，他呢？

“他没死，我才见过他。”他低声重复，语气是坚定且令人信服的。

“他……没死？他没死！”怀安低喃，小脸倏地发了光。

“是的，你放心，他没死。现在，听我说，好吗？”他声音低沉，眼中极力隐藏着依依离情，“我不在你们身边的日子，你要好好照顾自己，好好照顾母亲，别再那么任性惹母亲生气了，知道吗？”

怀安根本没意会到他的意思，满脑子还被季卓云未死的消息充斥着，本能地点头。

他眼中闪过黯然，一步步退开：“我知道庭坚会对你们很好，他能回来是好事，但我还是抱歉以后不能再照顾你们了。再见，怀安。”

惊喜的冲击缓缓消弭以后，陆怀安才开始咀嚼他的话，他……是什么意思？

电话铃声蓦然划破寂静的气流，震耳欲聋，她从床上弹跳起来，不仅为铃声，更为一瞬间转过的念头。

抓起电话，从另一端传来的消息更证实了她的惊骇：

“大哥把权力转交给二哥？”她几乎是喊了出来。

打断那人喋喋不休的絮叨，她飞快地挂断电话，冲向大哥的房间。

房内无人。

怀安呆呆地看着收拾整齐的房间，心里乱成一团。管家走了进来。

“小姐，大少爷已经离开了。”管家脸上是浓浓的不舍。

“不再……回来了？”她呆呆地问，不用管家回答也知道答案是什么。

恍惚间她又来到书房，大哥常呆的地方，坐在大哥常坐的椅子上，仍不能接受这个事实。这，就是大哥答应条件吗？他为什么要做这种牺牲？

泪眼朦胧中，她抚着桌上的书籍，一本本，都是大哥翻看过上百遍的珍品，他没带走。他没带走的又何止是书？地位、财富、亲人，还有爱情，他全部失去了，孑然一身地离开，上天待他何其不公！

突然，一角白色攫住了她的视线。

一封信。

信封上苍劲的大字：轩儿亲启。熟悉的笔迹她不可能不认得，那是父亲的字。

颤抖的手扯出里面的纸张，摊开，一字字读了下去，惊愕、悲伤在脸上不断交错，久久不歇。

很久以后，她走出了书房，叫来管家：“叫人把这封

信送给二少爷，务必送到。”说着朝外走去。

“小姐，你去哪儿？”

“找大哥出来。”

轩儿：

在你看到这封信时，我已离开人世。如今正值多事之秋，我本不愿就此放手，但疾病缠身，亦无可奈何。匆匆五十余载，人间悲喜尝过十之八九，此生已是不枉了。

多年来，我只知前进，极少回头审视，而在最后岁月回顾一生时，才发现错失了太多。傲人的地位，无尽的财富，到头只是虚名浮利，而最珍贵的真情，却没有珍惜把握。或许我可以不愧于社会，不愧于自己，却有愧你们。

因我之故，静眉含恨离世，慧仪郁郁终生，坚儿仇恨缠身，怀安更以叛逆掩盖对亲人的需求，而你，庭轩，我没做到对你母亲的承诺，你从没真正快乐过。

你们都是我最亲的人，我却一次又一次地伤害了你们。近年虽想尽力弥补，却为时太晚。是以在得知你痴心恋慕滢然时，用尽心机帮你迎娶她进门。

但我没有时间对其他人再做任何弥补了。对庭坚，最是愧疚……

手，微微颤动，抖得纸张飒飒作响。陆庭坚瞪着纸

上的字迹，一动不动。

二十三年来所经历的一幕幕从眼前掠过，渴盼、失望、爱恋、悲伤、愤怒……

他以为他的心已死绝，他以为他已无情无感，他以为他已足够冷血，可是……

他低头，看到了紧紧握着的拳头，他抬头，看到玻璃中反映出赤红的眼瞳，他才知道，原来他还是有心心的……

“找方滢然过来。”他叫来手下。

“可是，您两个小时有个酒会要去。”手下尽责地提醒。

“快去！”他蓦然提高了声音。

“是！”手下被他的怒火吓了一跳。

“慢着，”他又叫住，“还有，打听一下陆庭轩的行踪。”

丝丝细雨。

陆庭轩停下脚步，微合了眼，任细雨蒙蒙地覆上他的脸，洗涤他悲伤、繁杂的心。

真的有效。心中的离别愁绪奇异地被抚平了，一张甜美的笑颜逐渐清晰。

滢然。

他唇角缓缓浮起微笑，一动不动，怕惊散了这清晰的影像，这最美丽的容颜。

他喜欢看她的笑，纯净、清澈，仿佛这世间无一不美好。

他庆幸最终保留的记忆是她的笑，就如初见时的她。

清晨、朝阳、微笑，他在笑里失了魂，失了心。

从没后悔过认识她，从没后悔过爱上她，即使时光可以倒流，即使他可以有更多的选择，即使明知她将重重地伤他，他仍是会选择同一条路，选择爱她。

恍惚间张开了眼，对面是熟悉的房子，滢然的家。

天已黑了，房内点上了灯。他痴痴地站在街道对面，痴痴地看着楼上的窗口。她的房间是黑的。睡了吗？这么早，她不舒服吗？

一个个念头纷至沓来，他无从阻止。真想见见她啊，真想……

理智不及阻止，脚下已循着渴望走了过去。

最后一面，让他再见她最后一面吧……

“滢然？”

沙哑而惊异的嗓音回荡在房中，床上的季卓云睁大了眼，就着昏暗的灯光看清楚站在眼前的女子果然是心之所系的那一个，眼中蓦然闪过激动，挣扎欲起。

“别动，你的伤还没好，需要休养。”她柔声阻止他的动作。

他躺好，眼光不断逡巡着她的面容，忽地一皱眉：“你哭了？”

她迅速扭过头，擦拭泪痕。

“为什么，因为陆庭轩吗？”他神色复杂。

没听到她的回答，他低声叹息：“谢谢你，也要谢谢他。”

“这是我欠你的，要不是我……”她自责地低语，但很快就被他截了去。

“别这么说，在那种情况下，无论是你，或是任何人，我都不可能不管的。”他的眼神转为黯然，“你们为我做的牺牲，我很感激，尤其是他。”

他微微苦涩地笑了：“其实我一直不喜欢他的，甚至恨他，恨他抢走了你，我也曾想把你抢回来的。”他的笑添了份自嘲，“我一直想抢回你的，滢然，可是我不能。在知道你嫁给他的真正原因之后，我就知道我和你是不可能在一起的。你是这样一个善良易感的女孩，对家人的关心远远超过了对自己的，我不能给你们周全的保护，更容易把你们拉进危险里，就像现在。可明白是一回事，要做又是另一回事，我不甘心，真的不甘心，尤其是后来看出你已经爱上他的时候，更不甘心。”

“卓云……”

“但现在我不得不认输了。”他的笑带着惆怅与释然，“我真的输了，输给他的深情，我才明白为什么你会爱上他。他可以为你放下一切，我做不到，他可以全心全意地对你，我做不到。身上背负了太多的责任，爱情永远不可能排在我心里的第一位。所以，我认输。”

“卓云……”她哽住嗓，泪又开始流下。

“回到他身边去吧，他深爱着你啊。”他抬手轻轻为她拭泪，最后一次了……

庭轩爱她，她一直是知道的，不知道的是他爱她爱了这么长时间。由陆庭坚口中得知一切时，她震撼得想立即飞回他身边。原来他已经爱了她那么久，原来他要娶她是因为爱着她，原来他怒斥她、赶她走也是因为爱着她。他是那样深爱着她！

这样的爱，让她的心好疼……

“对不起，卓云。”是她背叛了他们的感情，她已无法回头。

“傻瓜，知道你幸福，我也可以安心了。”他眼中酸涩，强展笑颜。凝视着她，想将这容颜牢牢地刻在脑中，眼光闪动了一下，一股渴望漫延。

“我可以抱你一下吗？”看到她的怔愣，他忙解释，“朋友间的那种，一下就好。”

她微笑了，俯身轻轻拥住他：“无论什么时候，你都是我最好的朋友。”

“我知道。”他不舍地看着怀中的她，眼中溢满柔情。

门外忽地轻响了一下，屋内的两人同时惊觉，滢然跳起身叫：“谁？”

一个黑影在窗边一掠而过，那身形，那样子……

“庭轩！”她叫了出来。天，他看到了，看到他们拥抱了，他一定是误会了！

“快追他解释。”季卓云提醒她，她立刻跑了出去，房内又是一片寂静。

他眸光更黯淡了：“滢然……”

“饿了吗？”一个清脆的声音含笑问。

他抬眼，看到陆怀安举着装菜的大托盘在笑看着他。

“我在方家碰到大哥，”她耸了耸肩，“就跟他一块儿来了。放心，滢然会追上的。”

“恭喜陆先生得到‘鸿昌’领导大权。陆先生年少有为，必定让‘鸿昌’的发展再上高峰。”

喧闹的酒会里，陆庭坚站在偏僻角落冷眼看着场中的虚伪客套，眼中添了全然的耐，偏此时有人不识相地招惹他。

他双眼不悦地眯起，瞥向声源，是一个满脸堆笑的日本人。他认得，是“日升”的老板冈村中一，“鸿昌”最大的竞争对手。

曾经打过吞并“鸿昌”的主意，却因陆庭轩的反对而不了了之的冈村，现在又要打他的主意了吗？

“冈村先生过奖了。”他淡淡回应，连正眼也没给一个。

冈村脸上的笑容有点僵硬，却不愿放弃：“陆先生是杜老板的得力心腹，我也恰好同杜老板有点交情，说来我们也该是朋友了。”

陆庭坚的眼光终于停在冈村身上，露出一抹笑：“我

们中国有句话，叫‘道不同不相为谋’，还有一个词，‘同行相忌’。冈村先生，你我都领导纺织行业，份属同行；你是日本人，我是中国人，各为其主，我们已经犯了中国人的交友大忌了。”他的笑容颇含无奈，语气却是调侃，“若冈村先生愿意转行，或是加入中国国籍，我是万分乐意同你成为朋友的。”

不理冈村一阵青一阵白的脸孔，他轻笑着转身离去。

“陆先生，”身后冈村的声音传了过来，“看在杜老板的面子上，我从没有全力对付‘鸿昌’，这一点你该清楚。本来以为我们还有合作机会，没想到你会和令兄一样冥顽不灵，今后我不会再手下留情了。”

陆庭坚脚步不停，轻松接下战帖：“请随便，同样的，我也不会顾忌什么，也请冈村先生明白。”他的人已走出门外，语声又飘了进来，“至于我大哥，我从不认为在这一点他有做错过什么。”

初夏的夜风带着丝丝沁凉，飘送荷塘的清香，安宁而静谧的气氛。醉人心脾的芬芳，这一切，都是如此美好，为何他现在才看到？

斜倚在花园凉亭的栏柱上，陆庭坚低首沉思，二十余年种种交错而过，早些时候与陆庭轩的对话又回荡在耳边。

“为什么不告诉我这封信？”他扬着手中的纸张。

“这是父亲的意思。”陆庭轩神色从容地回答。

“那么你呢，为什么要花一个月时间整顿‘鸿昌’，

即使没有季卓云的事，你也一样会把‘鸿昌’交给我，是吗？”

陆庭轩微笑：“就像即使我没答应你的条件，你也会救出季卓云？”

他沉下脸：“这是两回事。”

“不，不是。”陆庭轩微微摇头，在他的默认之后神色更为欣慰，“这让我更确认我做的是对的，让我知道你还是原来的那个庭坚。”

对着陆庭轩诚挚的眼眸，他竟不由地闪避，扭转头，声音粗嘎：“你还没回答我。”

陆庭轩低低叹了口气：“这也是父亲的意思。”

“不要拿这个做借口，他把权力交给你，你可以决定一切，这才是他的意思！”

“不，父亲希望‘鸿昌’能有更好的发展，希望你能回家，我只是把这愿望实现，为‘鸿昌’找到更适合的主人罢了。”

“适合？你怎么知道我不会马上把‘鸿昌’给毁了？”他冷哼。

“你不会的。”陆庭轩眼中蕴着温暖，那是对弟弟的关怀和信任，“无论你怎样恨我，我始终是把你看作弟弟的。我相信你。”相信他，因为血浓于水，因为他们是兄弟。

唇边浮起淡笑，他收回思潮，不再试图形容那一瞬间他受到的更甚于见到信时的冲击，那种强烈的震撼心

神的情绪，仰望天上明月，他举杯遥祝：“大哥，祝你幸福。”五年后，这个称谓终于从他口中说出时不带丝毫怨恨。他笑得释然。

“柔儿，我放下了，我真的放下了。”

尾 声

天际蒙蒙的光亮，拉下深沉的夜幕，为天地间注入一份生气。

“呜——”

客轮悠长的笛声提醒即将离港的讯息，瞬间，宁静而冷清的码头活跃起来，搬运工抗起一袋袋行李送上船，排着长队等候的旅客也小跑步地朝船舱走去，送亲友的人们在岸边挥手致意。

在川流不息的人群中，陆庭轩静静伫立。

走过他身边的人，都会忍不住瞧上他一眼，然后为他脸上、他眼中那强烈的感情所吓到，那是糅合了留恋、失落与绝望之后的痛苦。

他仰望着东方的天际，静候着朝阳破云而出的一刻，那最美的一刻，即使知道生命中的阳光将永不再现了。

眼中酸涩，他可以解释为三日三夜不眠不休的疲累所致，可心中同样不停的刺痛呢？一次次给自己机会，一次次失望，直到亲眼看到她投入另一个男人的怀里，他才完全绝望，那一刻才知道，原来心痛真的可以致命。

另一声长笛鸣响，身两侧的人流更迅速地移动着，道别声一波波传进他的耳中，可天色依然是灰蒙蒙的一

片。

再度不舍地朝天边望了一眼，微不可见地叹息，他终于迈开了步伐。一步步地接近舷梯，一步步远离生活了二十余年的城市，一步步远离……她。

脑中再度泛起她的身影，她的泪，她的笑，她的关怀怜惜，她的温柔低语，仿佛还能听到她的轻叫——庭轩……

“庭轩——”

他脚步微顿了下，是幻觉吗？为什么会真的听到她的声音，她的呼唤？

“庭轩！”

声音更大了些，似乎在飞快地接近，真切得不像是幻觉。

不，不是幻觉！

他猛地反应过来，身体已经有了自主意识似的转过，双眼也自动搜寻深刻在心底的窈窕身影，并且立刻找到了！

她正飞奔向他，他可以清楚地看到她脸上的焦急、思念与喜悦。

怦怦怦怦！心的撞击骤然重击加速，他几乎是屏着息地看着她。

是梦吗？如果是梦，就不要醒来了。

然而，在下一刻扫入眼中的景像让他立时停止了心跳！

一旁的搬运工在把货物甩上肩背时手一滑，一袋重物脱手飞出，正砸向闪避不及的她！

完全地不假思索，他飞冲过去，用身体护住她。

瞬间掠过耳际的风将他的面颊划得生痛，而后是砰然落地的撞击声，他们竟然躲过了！

滢然听到他胸口失速的心跳，感到了他颤抖的身躯，似曾相识的一幕，一股熟悉感袭上心头，唤醒了尘封在心底深处的记忆。

“是你！”她失声，猛地抬头。

竟是他，竟是他！一年前从汽车边救下她的人是他！她竟完全忘记了！

“什么？”心跳逐渐缓和，他听到她没头没尾的两个字，不禁一愣。

她微笑不答，心中仍为这发现而惊叹，这么说，他真的是爱了她很久了，所以才会暗暗地保护她？

看到她的微笑，他呼吸一窒，“你……怎么会来？”

她含笑与他对视，眼中浮起醉死人的柔情：“你说过，无论多久，你都会等我回到你身边，现在这句话还有效吗？”她柔声问。

“永远有效。”他同样深深地望住她，给予他永不言悔的承诺。

“我回来了。”她笑得灿烂，“我回来了，不仅人，还有心，完完全全地回到你身边，你还要吗？”她眼底是极诚挚的光芒，“我爱你，庭轩，真的爱你。”

如何形容那瞬间的感觉？仿佛前一刻还以为将永堕地狱，下一秒才发现自己身在天堂，那种快乐、兴奋，加着淡淡惊愕的狂喜，那种在心口、在四肢、在身体的每一寸缓缓蔓延的极致感动……

我爱你。

他不是第一次听她这样说，却是完全不同的感受。第一次时他的心神完全被痛苦占据着，盲了眼、盲了心，看不到她的真心，任由自己堕入无穷黑暗，她的表白，只有更深地刺伤他的心。

而此刻，他明白了。无须赌咒发誓，无须万语千言，单只看到她向他奔来的瞬间，在他看到她的渴望与思念的瞬间，他已明白了她的选择，她选的是他！

由初见她的那个清晨他就在渴望有朝一日能完完全全地拥有她，全心全意的她，如今，这个愿望终于实现了。感谢上苍啊……

他的无语带给她不安，她的眼眸渐升惶恐：“你……还怪我吗？是我让你走到今天这种地步，失去所有，你怪我吗？”她眼中开始氤氲着雾气。

他注意到了，心一揪，伸手抬起她的下颌，让她看到自己眼底的无限疼惜与浓情：“值得的，真的值得。”他含着笑，表示着他的无怨无悔。失去一切又如何，他得到了她，梦寐以求的她啊！“我不曾失去过什么，而且得到了自己真正要的。我爱你啊，滢然。”他终于倾诉出心底埋藏的深情，“我爱你……”

客轮上传出催促的声音，拉回了他们激动的心神，他回首望了一下，脸上浮起犹豫。

她却笑了：“我们走吧。”

“我们吗？”他痴痴地问。

“当然了。”她娇俏地挥着手中的船票，让清爽的笑声逸出，“你到哪儿，我就到哪儿，别想甩掉我。”

他盯住她俏美的笑脸，听着她如泉水般清脆动听的声音，比初见时更深的情感撼动着他的心房。

“好，我们一起走，再不分开了。”

朝阳，终于破云而出，那瞬间，瑰丽迷人的色彩炫惑了每一个人的心神，淡金色柔煦的光雾笼罩着天地万物，洒落在每一幢建筑物上，洒落在浮动点点辉煌的江水上，洒落在人们的头上、脸上、心上，也洒落在那双交握的手上。

一大一小的手交握在一起，掌心传出的暖意逸入心底，激荡出撼动心神的震颤，均已知道，这一生，是再不会放手了。